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Kunming Hendera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昆明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公开转让说明书 (最终稿)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二〇一四年九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自身及所处行业特点，公司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如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受宏观经济波动及有色金属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阴、阳极板，主要应用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阴、阳极板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12%、98.12%及96.85%，公司对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依赖程度较高。由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周期性行业，未来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发展将会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外部环境的走势。若未来我国宏观经济发生重大波动，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出现增速减缓或负增长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绩增长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铅、银、铜、不锈钢及锡等金属材料，这些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其中，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这五类主要原材料成本总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约92.57%、92.85%和89.30%。公司通过不断加快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制造成本等多个途径，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但是，如果主要原材料的供求关系发生较大变化或价格有异常波动，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三、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54,027,759.84元、77,053,943.59元及15,068,017.06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0.40%、80.06%及87.01%，公司客户较为集中。尤其是2012年度公司对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2013年度公司对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及2014年1-4月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分别为33,858,607.69元、55,771,842.74元和8,846,153.82元，占相应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0.38%、57.94%和51.08%，对单一客户业务依赖程度较高。因此，一旦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大客户所处行业政策出现变化，则可能影响客户对阴、阳极板的需

求及订单，从而间接影响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稳定性。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4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27,723,832.79元、38,384,983.24元和41,077,471.80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3.22%、19.19%及26.27%。应收账款余额与公司业务规模、发展速度是相匹配的，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43.23%，而同期应收账款的增幅为38.03%，营业收入的增幅高于应收账款的增幅。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并对应收账款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未来如果客户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五、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风险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678,750.00元、3,341,047.08元和18,286.53元，主要为研发项目获得的政府补贴和2013年的材料盘盈收入。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分别占净利润的50.79%、64.69%和0.76%。随着这些研发项目的结题与完成，政府补贴将逐渐减少，将对公司的盈利带来一定的压力。

六、研发项目未达预期风险

近年来，公司重点投资了《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和《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两个技术创新项目，投入了大量的资源。《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主要目标有五个：1、提高惰性阳极板的导电性，降低有色金属电积过程的槽电压，从而达到降低能耗的目的；2、在铝基铅合金表面再复合导电陶瓷，其目的是提高惰性阳极板的耐腐蚀性，同时降低新产品的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3、对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进行增表处理，其目的是增加阳极板的表面积，提高阳极板的使用寿命；4、研究开发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5、研究开发导电高分子基复合电极材料，满足湿法冶金行业的需求。《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主要目标有七个：1、解决了金属粉体在溶液中的分散难题；2、解决了银包铜粉的抗氧化问题；3、开发出节能降耗显著的低松装密度片状银粉制备新方法；4、开发出应用于低温电子浆料行业的超细铜粉及超细银包铜粉的

生产工艺；5、研究开发光伏行业用高振实密度超细球形银粉；6、开发光伏产业用的电子浆料；7、开发导电高分子触摸屏浆料。上述研发项目的开发成功将大幅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开拓出新的客户领域。但如果上述两项研发项目的产出成品市场接受度不高或研发过程中出现问题未能实现项目目标，将对公司产品升级及未来战略扩张产生较大的影响。

七、环保验收工作尚未办理完毕的风险

公司2012年11月12日取得“年产10万片不锈钢阴极板和10万片铝极板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阴极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2014年6月23日取得嵩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万片不锈钢阴极板和10万片铝极板产业化项目投入试运行报告的批复》（嵩环复【2014】34号），根据该批复的要求，公司还须试生产一定时间后报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公司预计于2014年9月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公司存在未能一次性顺利办妥竣工验收手续而被要求限期整改，进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八、短期偿债能力的风险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金额较大，且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4月30日流动比率分别为1.35、1.29及1.31；速动比率分别为1.00、0.89及0.85，低于一般认为的安全数值且呈下降趋势，公司资产变现能力较弱，，公司未来短期偿债能力一般。

九、2014年1-4月毛利率下降、净利润为负

公司2014年1-4月综合毛利率为17.63%，净利润为-2,406,404.61元。2014年1-4月综合毛利率从2012年的21.07%降低至17.63%，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通常在每年的上半年招标采购，对数量较大的合同，客户通常给予公司六个月或更长时间的交货期，较小的合同则给予三个月左右的交货期，但大部分客户要求当年交货以便于结算，因此每年年末公司未确认收入合同较少。公司上半年主要完成上年末未完成的合同和当年初取得的合同，但数量相对于下半年较少，因此公司上半年产能利用率较下半年要低，致使产品单位固定成本上半年高于下半年。2014年1-4月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还包括：一方面，公司为积极开拓市场加大了销售费用的投入；另一方面，公司为申请公司股份公开转让挂牌工作支付了相应的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基本情况	10
二、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8
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3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6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3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9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9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9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情况	55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6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9
六、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7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6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87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0
四、公司的独立性	90
五、同业竞争情况	92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9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93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9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8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98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29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3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140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156
六、股东权益情况	162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163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9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70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171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71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172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80
第六节 附 件	181

释义

在本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昆工恒达	指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恒达有限	指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晋宁恒达	指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杨林分公司	指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林分公司
昆工产业	指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红塔创新	指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长润创投	指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东方金海	指东方金海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江西铜业	指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部矿业	指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紫金矿业	指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株冶集团	指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郭忠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昆工恒达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登记机构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主办券商/申银万国证券	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律师、中伦	指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挂牌公司会计师、天职国际	指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公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4 月
元、万元	指人民币元、万元
有色金属	指铁、锰、铬以外的所有金属的统称。广义的有色金属还包括有色合金。有色合金是以一种有色金属为基体（通常大于 50%），加入一种或几种其他元素而构成的合金
电极	指与电解质溶液发生氧化还原反应的位置。电极有正负之分，一般正极为阴极，获得电子，发生还原反应，负极为阳极，失去电子发生氧化反应。电极可以是金属或非金

	属，只要能够与电解质溶液交换电子，即成为电极
电积	将萃取富集后的含金属离子的溶液电解沉积产出阴极金属
火法	利用高温从矿石中提取金属或其化合物的冶金过程,此过程没有水溶液参加，故又称为干法
湿法	利用浸出剂将矿石、精矿、焙砂及其他物料中有价金属组分溶解在溶液中或以新的固相析出，进行金属分离、富集和提取的科学技术。由于这种冶金过程大都是在水溶液中进行，故称湿法
电解	指电流通过电解液（或电解质），使电解液中的正、负离子分别在阳极和阴极上发生电化学反应（氧化还原反应），获得新物质的过程。
电极板	指阳极板和阴极板的统称，电化学工业和电化学冶金的关键核心部件，为电极电解过程的全部电化学反应（氧化还原反应）都是在电极上发生和完成，并在电极板上获得最终产品。
精炼铜	指包括火法冶炼制备的粗铜阳极经过电解精炼而获得的高纯阴极铜（电解铜）和由湿法冶金浸出的含铜溶液经过电沉积获得的电积铜两种纯铜产品的统称。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Kunming Hendera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法定代表人：郭忠诚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0年8月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年9月29日

组织机构代码：71945451-3

注册资本：6,300万元

公司住所：昆明高新区吕源北路1299号

邮政编码：650106

电 话：86-871-68359897

传 真：86-871-68352599

互联网网址：<http://www.hendera.com>

电子邮箱：hengdast@126.com

董事会秘书：赵亮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金属制品制造业（代码：C33），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常用有色金属压延加工行业（代码：C3251）。从细分行业来看，公司属于冶金行业的新材料制造业。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冶金电极材料、钛基涂层材料、冶金电极辅助材料及特种金属粉体材料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等业务。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股份代码：昆工恒达

2、股份简称：831152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4、每股面值：1.00元/股

5、股票总量：6,300万股

6、挂牌日期：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份转让的限制

公司对股份转让的限制适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的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该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股份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29 日成立，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设立未满一年，发起人无可挂牌转让股份。2014 年 3 月 11 日，刘子杰等 18 名自然人认购公司新增股本 300 万股，其中崔宁、赵亮和谭宁认购 40 万股，三人系公司高管，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三人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为 10 万股，其余自然人股份可依法转让，2014 年 4 月 10 日昆工产业受让 2014 年 3 月 11 日增资股东杨芳所持公司的 20 万股可依法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相关股份可进

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

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位	持股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可进入系统转让股份(股)
1	郭忠诚	董事长、总经理	27,048,000	42.93	0
2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	6,110,000	9.70	200,000
3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00	9.52	0
4	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5,610,000	8.90	0
5	东方金海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	5,610,000	8.90	0
6	张广立	董事	1,626,000	2.58	0
7	黄太祥	董事、副总经理	1,626,000	2.58	0
8	王敏	-	1,584,000	2.51	0
9	张理全	-	1,152,000	1.83	0
10	刘子杰	-	1,000,000	1.59	1,000,000
11	郭忠玉	-	972,000	1.54	0
12	刘德云	-	462,000	0.73	0
13	高凡	-	462,000	0.73	0
14	孙健灵	-	378,000	0.60	0
15	李旭樵	监事	276,000	0.44	0
16	贾伟	-	270,000	0.43	0
17	敖宁	-	250,000	0.40	250,000
18	韩永芳	-	250,000	0.40	250,000
19	黄波	-	234,000	0.37	0
20	褚仁雪	-	228,000	0.36	0
21	赵巧红	-	200,000	0.32	200,000
22	崔宁	副总经理	200,000	0.32	50,000
23	黄峰	副总经理	186,000	0.30	0
24	郭焕丽	-	150,000	0.24	150,000
25	解祥生	-	138,000	0.22	0
26	刘豪	-	120,000	0.19	0
27	杨显万	-	108,000	0.17	0
28	赵亮	董事会秘书	100,000	0.16	25,000
29	黄惠	-	100,000	0.16	100,000
30	孙继东	-	100,000	0.16	100,000
31	郜华萍	-	100,000	0.16	100,000
32	谭宁	监事	100,000	0.16	25,000
33	李学龙	-	70,000	0.11	70,000
34	汪飞	-	50,000	0.08	50,000
35	朱盘龙	-	50,000	0.08	50,000
36	朱海桃	-	40,000	0.06	40,000
37	陈步明	-	20,000	0.03	2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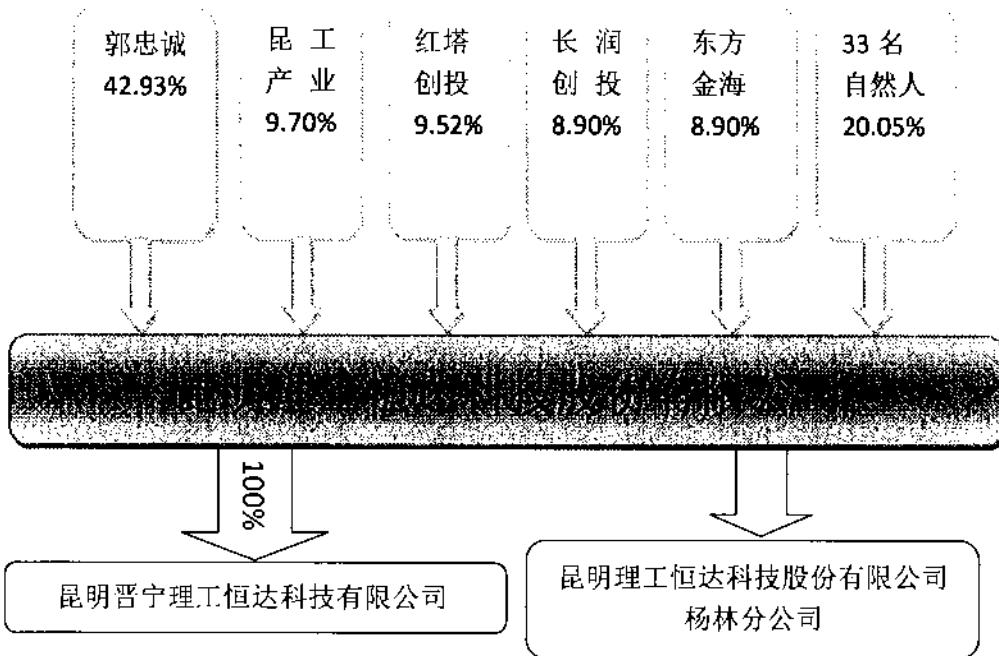
38	宁德严	-	20,000	0.03	20,000
	合计		63,000,000	100.00	2,700,00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无。

三、主要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截止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

1、各股东持股数量及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自然人	27,048,000	42.93
2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10,000	9.70
3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000,000	9.52
4	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0,000	8.90
5	东方金海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0,000	8.90
6	张广立	自然人	1,626,000	2.58
7	黄太祥	自然人	1,626,000	2.58

8	王敏	自然人	1,584,000	2.51
9	张理金	自然人	1,152,000	1.83
10	刘子杰	自然人	1,000,000	1.59
合计			57,366,000.00	91.04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郭忠诚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为27,04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93%，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郭忠诚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虽不足50%，但其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且郭忠诚作为公司创始人，一直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且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等工作，系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核心领导，且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战略、投资计划、经营管理等拥有实际控制了。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国家授权专利15件，申请中专利5件。郭忠诚作为上述专利的主要发明人及关键技术掌握人，实际参与了公司核心技术的研发，并实现了专利技术的产品转化。

公司自设立以来郭忠诚在重大经营决策、日常管理及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及任免上均能发挥重大作用，

因此郭忠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郭忠诚先生，1965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7年8月至1994年8月，任昆明冶金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1994年9月至2011年12月在昆明理工大学工作，历任高级工程师、教授，2000年8月至2003年5月兼任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11年12月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9月在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任科技管理工作，同时兼任昆明理工大学兼职教授、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3年9月至2013年12月在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任科技管理工作，同时兼任昆明理工大学兼职教授、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昆明理工大学兼职教授。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3、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 郭忠诚基本情况，见本节“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 昆工产业

昆工产业持有公司股份 611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70%，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530000000007709
住所	昆明市环城东路 50 号昆明理工大学新迎校区
法定代表人	王华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科技成果的转化与产业化；科技咨询、科技开发及科技中介服务；勘查、规划、设计、检测、分析，教育培训；新材料、地矿、冶金、机械、化工、电子信息、汽车内燃机、生物制药、环境保护、建筑工程等领域的科技成果转让、技术服务以及相关领域产品的生产、销售；地产、物流、贸易（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开展经营）。（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 年 2 月 8 日

昆工产业的股东及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昆明理工大学	2,000.00	100.00
	总计	2,000.00	100.00

(3) 红塔创投

红塔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6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52%，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号	530000000020649
住所	昆明市五华区青云街俊园小区 F 楼二楼
法定代表人	刘会疆
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6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0 年 6 月 15 日
------	-----------------

红塔创投的股东及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云南红塔集团有限公司	31,500.00	52.50
2	烟台万华合成革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15.00
3	华润深国投投资有限公司	4,500.00	7.50
4	云南烟草兴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5.00
5	烟台冰轮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5.00
6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5.00
7	华熙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5.00
8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50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2.50
总计		60,000.00	100.00

(4) 长润创投

长润创投持有公司股份 561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90%，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	440300602136424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399 号中海大厦 8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布江达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陈宇山)
认缴出资额	3,810 万元
实收资本	2,675 万元
经营范围	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业务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成立日期	2008 年 1 月 22 日

长润创投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额 (万元)	实际出资比例 (%)
1	王布江达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3.00	18.00	1.19%
2	王巍	315.00	315.00	20.78%
3	陈清云	221.00	121.00	7.98%
4	郑晓玲	56.00	56.00	3.69%
5	吴泉英	204.00	54.00	3.56%
6	刘运华	136.00	136.00	8.97%
7	巫德元	136.00	136.00	8.97%
8	纪旭升	136.00	36.00	2.37%

9	文向军	54.00	54.00	3.56%
10	罗学东	82.00	22.00	1.45%
11	朱志平	68.00	68.00	4.49%
12	李海苑	68.00	18.00	1.19%
13	周婷华	68.00	18.00	1.19%
14	李涛	86.00	36.00	2.37%
15	方春建	68.00	18.00	1.19%
16	邓琼	68.00	68.00	4.49%
17	赖永珲	68.00	28.00	1.85%
18	刘旭	68.00	28.00	1.85%
19	赵健名	68.00	18.00	1.19%
20	陈玉英	68.00	18.00	1.19%
21	杨展	100.00	100.00	6.60%
22	罗蔚	50.00	50.00	3.30%
23	林晓培	100.00	100.00	6.60%
总计		2,651.00	1,516.00	100%

长润创投的合伙人李涛系公司董事。

(5) 东方金海

东方金海持有公司股份 561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8.90%，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东方金海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108010481849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72 号院 A 座 2107 室
法定代表人	张玉茹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7 年 9 月 12 日

东方金海的股东及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冯晓元	300.00	30.00
2	何立芝	300.00	30.00
3	三亚瑞恒房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200.00	20.00
4	雷小冰	200.00	20.00
总计		1,000.00	100.00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郭忠诚与股东郭忠玉为直系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四、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成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0年8月，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前身为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系由郭忠诚、翟大成、周小奎、朱晓云及昆明理工大学共同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

2000年7月14日，云南云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云达验字〔2000〕第017号《验资报告》，确认注册资本已经足额缴纳。

2000年8月1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发注册号为530100285058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郭忠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万元，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住所为：昆明市学府路253号昆明理工大学内，经营范围为：金属和非金属材料表面处理的新工艺、新技术、新产品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有色金属冶炼技术服务以及科技人员培训；电镀原辅材料、化工产品及原料、电镀环保设备的代购代销；各种金属粉末的研制与开发以及技术服务；有色金属化工产品的研制与开发。

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货币	11.50	38.30
2	昆明理工大学	货币	10.50	35.00
3	翟大成	货币	4.00	13.30
4	周小奎	货币	2.00	6.70
5	朱晓云	货币	2.00	6.70
总计		-	100.00	30.00

2、2001年5月，恒达有限第一次增资

2001年3月10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0万元增加至12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均由新老股东以现金缴纳。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1元，由新老股东根据公司当时资产情况协商确定。

2001年4月20日，云南谊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云谊会验字〔2001〕第097号《验资报告书》，验证截至2001年3月16日止，理工恒达有

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方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9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恒达有限实收注册资本为 120 万元。

2001 年 5 月 8 日，恒达有限就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货币	42.00	35.00
2	翟大成	货币	24.00	20.00
3	昆明理工大学	货币	15.60	13.00
4	周小奎	货币	9.60	8.00
5	郭忠玉	货币	9.60	8.00
6	朱晓云	货币	7.20	6.00
7	郜华萍	货币	4.80	4.00
8	龙晋明	货币	2.40	2.00
9	樊爱明	货币	2.40	2.00
10	侯云	货币	2.40	2.00
总计		-	120.00	100.00

3、2003 年 5 月，恒达有限第二次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名称变更

2003 年 2 月 7 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公司名称变更为“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2) 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20 万元增加至 3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郭忠诚、黄太祥、翟大成及昆明理工大学认缴。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1 元，由新老股东根据公司当时资产情况协商确定。

2003 年 2 月 22 日，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亚太验 K 字(2003) 第 1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2 月 21 日止，恒达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 180 万元，其中(1)郭忠诚以 40.9525 万元货币出资、以总价值 20.0475 万元的实物出资（评估价值 20.22 万元，其中：汽车 1 辆价值 13.6725 万元、组装电脑（液晶）2 套价值 1.588 万元、组装电脑（带刻录机）三套价值 2.016 万元、组装电脑 4 套价值 2.9108 万元及集线器 1 个价值 0.0327 万元）、以其占有价值 60 万元的“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出资；(2)昆明理工大学以其占有价值 39 万元的“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出资；(3)黄太祥以价值 14 万元的汽车一辆（评估价值 14.3065 万元）出资；(4)翟大成以其占有价值 6 万元的“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出资。

2003 年 2 月 17 日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对“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作为昆明昆理工恒达表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出资及在发明人与专利占有人之间的分配比例作出明确表述，全体股东对上述决议均签字盖章确认。2014年5月23日，云南省教育厅出具云教科【2014】11号“云南省教育厅关于昆明理工大学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的批复”，对上述无形资产出资进行了确认。

2002年4月10日，公司委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昆明理工大学、郭忠诚及翟大成拟用于出资的“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亚太评报字（2002）第35号《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用于出资的“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评估价值1,041.39万元，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

2003年2月21日，云南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亚太评报字（2003）第10号《评估报告书》，根据该报告，郭忠诚、黄太祥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评估价值为34.53万元。

2003年2月17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郭忠玉、周小奎、樊爱民将其分别持有公司0.5%、3%、0.5%的股权分别以人民币0.6万元、3.6万元及0.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晓云；(2)樊爱民、侯云将其分别持有公司1.5%和1%的股权分别以人民币1.8万元及1.2万元价格转让给韩夏云；(3)侯云、郜华萍将其分别持有公司1%和1.5%的股权分别以人民币1.2万元及1.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瑞东；(4)郜华萍将其持有公司2.5%的股权以人民币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薛方勤；(5)龙晋明、翟大成将其分别持有2%和10%的股权分别以人民币2.4万元及1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上述股权转让定价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1元。

2003年2月19日，上述股权转让的转让方与受让方均签署了相应的《出资额转让协议》。

2003年5月7日，恒达有限就本次增资、股权转让及公司名称变更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	97.3525	59.10
		实物、无形资产	80.0475	
2	昆明理工大学	现金	15.60	18.20
		无形资产	39.00	
3	翟大成	现金	12.00	6.00

		无形资产	6.00	
4	黄太祥	实物	14.00	4.70
5	朱晓云	现金	12.00	4.00
6	郭忠玉	货币	9.00	3.00
7	周小奎	货币	6.00	2.00
8	徐瑞东	货币	3.00	1.00
9	薛方勤	货币	3.00	1.00
10	韩夏云	货币	3.00	1.00
总计		-	300.00	100.00

4、2007年4月，恒达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7年1月5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翟大成将其持有公司6%的股权以1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敏，股权转让定价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1元；（2）周小奎、韩夏云、薛方勤将其分别持有公司2%、1%、1%的股权分别以6万元、3万元及3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股权转让定价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1元；（3）郭忠诚将其持有公司51%及5%的股权分别以153万元及1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广立及曹海蓉，股权转让定价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1元；（4）郭忠诚将其持有公司0.3%的股权以1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黄太祥，股权转让定价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1.11元。

2007年3月18日，上述股权转让的转让方与受让方均签署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4月4日，恒达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广立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	153.00	51.00
2	昆明理工大学	现金	15.60	18.20
		无形资产	39.00	
3	郭忠诚	现金	20.40	6.80
4	王敏	现金	18.00	6.00
5	黄太祥	实物	14.00	5.00
		现金	1.00	
6	曹海蓉	现金	15.00	5.00
7	朱晓云	现金	12.00	4.00
8	郭忠玉	现金	9.00	3.00
9	徐瑞东	现金	3.00	1.00
总计		-	300.00	100.00

5、2007 年 10 月，恒达有限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9 月 21 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朱晓云将其持有公司 4% 的股权以 1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股权转让定价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1 元；（2）昆明理工大学将其持有的公司 18.2% 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昆工产业；（3）张广立将其持有的公司 46% 的股权以 13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股权转让定价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1 元。

2007 年 9 月 20 日，朱晓云及张广立分别与郭忠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7 年 7 月 29 日，昆明理工大学与昆工产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根据《教育部关于积极发展、规范管理高校科技产业的指导依据》（教技发〔2005〕2 号文）、《昆明理工大学关于加快科技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试行）》（昆理工大党字〔2007〕20 号文）相关规定，昆明理工大学将其持有的公司 18.2% 的股权无偿转让给昆工产业，昆工产业为昆明理工大学全额投资公司。

2007 年 10 月 29 日，恒达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	170.40	56.8
2	昆工产业	现金	15.60	18.2
		无形资产	39.00	
3	王敏	现金	18.00	6
4	张广立	现金	15.00	5
5	曹海蓉	现金	15.00	5
6	黄太祥	现金	14.00	5
		实物	1.00	
7	郭忠玉	现金	9.00	3
8	徐瑞东	现金	3.00	1
总计		-	300.00	100.00

2007 年 4 月，郭忠诚因个人资金周转的需要，向其同学张广立借款人民币 150 万元，因对股权抵押的相关程序不熟悉及对同学的信任，郭忠诚将其持有恒达有限 51% 的股权转让给张广立，作为上述借款的担保，同时口头约定在借款归还后，张广立将上述股权转回给郭忠诚。2007 年 10 月，郭忠诚向张广立归还借款 135 万元，根据双方之前的约定并进一步协商，张广立将其持有恒达有限 46% 的股权转回给郭忠诚，剩余 15 万元借款无需偿还，张广立以每 1 元出资额 1 元

的价格获得恒达有限 5%的股权。

经核查：郭忠诚及张广立就上述两次股权转让均签署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但基于前述借款的背景和原因，除张广立以免除郭忠诚 15 万元借款形式受让恒达有限 5%股权外，其余股权转让价款并未实际支付。根据公司及其控股股东郭忠诚、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的确认，公司股东目前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亦不存在权属纠纷及潜在纠纷。

6、2008 年 11 月，恒达有限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1 月 16 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 曹海蓉、徐瑞东将其分别持有公司 5%、1% 的股权分别以 15 万元和 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2) 郭忠诚将其持有公司 2% 的股权以 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建华；(3) 郭忠诚将其持有公司 2% 的股权以 6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王紫巍。上述股权转让定价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1 元。

2008 年 11 月 13 日，上述股权转让的转让方与受让方均签署了相应的《股权转让协议》。

2008 年 11 月 25 日，恒达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	176.40	58.80
2	昆工产业	现金	15.60	18.20
		无形资产	39.00	
3	王敏	现金	18.00	6.00
4	张广立	现金	15.00	5.00
5	黄太祥	实物	14.00	5.00
		现金	1.00	
6	郭忠玉	现金	9.00	3.00
7	刘建华	现金	6.00	2.00
8	王紫巍	现金	6.00	2.00
总计		-	300.00	100.00

7、2010 年 6 月，第三次增资

2010 年 6 月 1 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恒达有限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42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长润创投、东方金海及孙于斐等 11 人以现金 1,344 万元认缴。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11.20 元，由新老股东根据公司当时盈利情况、资产情况及对未来盈利预期协商确定。

2010年6月11日，昆明云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云木验字（2010）第12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6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以货币认缴的新增注册资本12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420万元。

2010年6月22日，恒达有限就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	176.40	42.00
2	昆工产业	现金	15.60	13.00
		无形资产	39.00	
3	长润创投	现金	38.57	9.18
4	东方金海	现金	38.57	9.18
5	王敏	现金	18.00	4.29
6	孙于斐	现金	17.14	4.08
7	张广立	现金	15.00	3.57
8	黄太祥	实物	14.00	3.57
		现金	1.00	
9	郭忠玉	现金	9.00	2.14
10	王紫巍	现金	6.00	1.43
11	刘建华	现金	6.00	1.43
12	张理全	现金	4.29	1.02
13	刘德云	现金	4.29	1.02
14	高凡	现金	4.29	1.02
15	李旭樵	现金	2.57	0.61
16	李云清	现金	2.14	0.51
17	黄波	现金	2.14	0.51
18	杨勇	现金	1.71	0.41
19	黄峰	现金	1.71	0.41
20	解祥生	现金	1.29	0.31
21	褚仁雪	现金	1.29	0.31
总计		-	420.00	100.00

8、2010年7月，恒达有限第四次增资

2010年7月14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恒达有限将公司资本公积金1,180万元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1,600万元。

2010年7月14日，昆明云木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云木验字（2010）第134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7月14日止，恒达有限资本公积金1,180万元已转增注册资本，按股东的出资比例转增，转增基准日为2010年7月14日，本次转增后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1,600万元。

2010年7月20日，恒达有限就增资事宜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672.00	42.00
2	昆工产业	现金、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208.00	13.00
3	长润创投	现金及资本公积	146.88	9.18
4	东方金海	现金及资本公积	146.88	9.18
5	王敏	现金及资本公积	68.64	4.29
6	孙于斐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28	4.08
7	张广立	现金及资本公积	57.12	3.57
8	黄太祥	现金、实物及资本公积	57.12	3.57
9	郭忠玉	现金及资本公积	32.24	2.14
10	王紫巍	现金及资本公积	22.88	1.43
11	刘建华	现金及资本公积	22.88	1.43
12	张理全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1.02
13	刘德云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1.02
14	高凡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1.02
15	李旭樵	现金及资本公积	9.76	0.61
16	李云清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51
17	黄波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51
18	杨勇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6	0.41
19	黄峰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6	0.41
20	解祥生	现金及资本公积	4.96	0.31
21	褚仁雪	现金及资本公积	4.96	0.31
总计		-	1,600.00	100.00

9、2011年9月，恒达有限第五次股权转让、第五次增资

2011年8月31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 杨勇将持有公司0.41%的股权以19.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上述股权转让定价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2.93元。；(2) 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600万元增加至1,900万元。

2011年9月1日，杨勇与郭忠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8月31日，云南方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方瑞验字[2011]第078《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8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认购款合计人民币1,200万元，其中，3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9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后公司实收注册资本为1,900万元。增资价格为每1元出资额定价4.00元，由新老股东根据公司当时盈利情况、资产情况及对未来盈利预期协商确定。

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计入实收资本(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万元)
1	郭忠诚	现金	522.84	130.71	392.13

2	长润创投	现金	202.16	50.54	151.62
3	东方金海	现金	202.16	50.54	151.62
4	王紫巍	现金	20.52	5.13	15.39
5	刘建华	现金	20.52	5.13	15.39
6	张理全	现金	96.52	24.13	72.39
7	褚仁雪	现金	12.16	3.04	9.12
8	孙健灵	现金	53.20	13.30	39.90
9	杨显万	现金	15.20	3.80	11.40
10	贾伟	现金	38.00	9.50	28.50
11	刘豪	现金	16.72	4.18	12.54
合计		-	1200.00	300.00	900.00

2011年9月16日，恒达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809.27	42.59
2	昆工产业	现金、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208.00	10.95
3	长润创投	现金及资本公积	197.41	10.39
4	东方金海	现金及资本公积	197.41	10.39
5	王敏	现金及资本公积	68.64	3.61
6	孙于斐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28	3.44
7	张广立	现金及资本公积	57.12	3.01
8	黄太祥	现金、实物及资本公积	57.12	3.01
9	张理全	现金及资本公积	40.45	2.13
10	郭忠玉	现金及资本公积	32.24	1.80
11	王紫巍	现金及资本公积	28.01	1.47
12	刘建华	现金及资本公积	28.01	1.47
13	刘德云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0.86
14	高凡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0.86
15	孙健灵	现金	13.30	0.70
16	李旭樵	现金及资本公积	9.76	0.51
17	贾伟	现金	9.50	0.50
18	李云清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43
19	黄波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43
20	褚仁雪	现金及资本公积	8.00	0.42
21	黄峰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6	0.35
22	解祥生	现金及资本公积	4.96	0.26
23	刘豪	现金	4.18	0.22
24	杨显万	现金	3.80	0.20
总计		-	1,900.00	100.00

10、2011年12月，恒达有限第六次增资

2011年10月24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900万元增加至2,111.11万元，新增211.11万元注册资本由红塔创投以1,680

万元溢价认缴。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7.96 元，由新老股东根据公司当时盈利情况、资产情况及对未来盈利预期协商确定。

2011 年 11 月 03 日，云南方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方瑞验字[2011]第 101 《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10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红塔创投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211.11 万元，变更后累计实收注册资本为 2,111.11 万元。

2011 年 12 月 02 日，恒达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809.27	38.33
2	红塔创投	现金	211.11	10.00
3	昆工产业	现金、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208.00	9.85
4	长润创投	现金及资本公积	197.42	9.35
5	东方金海	现金及资本公积	197.42	9.35
6	王 敏	现金及资本公积	68.64	3.25
7	孙于斐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28	3.09
8	张广立	现金及资本公积	57.12	2.71
9	黄太祥	现金、实物及资本公积	57.12	2.71
10	张理全	现金及资本公积	40.45	1.92
11	郭忠玉	现金及资本公积	34.24	1.62
12	王紫巍	现金及资本公积	28.01	1.33
13	刘建华	现金及资本公积	28.01	1.33
14	刘德云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0.77
15	高 凡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0.77
16	孙健灵	现金	13.30	0.63
17	李旭樵	现金及资本公积	9.76	0.46
18	贾 伟	现金	9.50	0.45
19	李云清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39
20	黄 波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39
21	褚仁雪	现金及资本公积	8.00	0.38
22	黄 峰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6	0.31
23	解祥生	现金及资本公积	4.96	0.23
24	刘 豪	现金	4.18	0.20
25	杨显万	现金	3.80	0.18
总计		-	2,111.11	100.00

11、2013 年 9 月，恒达有限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9 月 15 日，恒达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1) 李云清将其持有公司 0.39% 的股权以 27.74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2) 王紫巍将其持有公司 1.33% 的股权以 95.23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3) 刘建华将其持有公司 1.33% 的股权以 95.234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4) 孙于斐将其持有公司 3.09% 的股

权以 221.95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 (5)王敏将其持有公司 0.61%的股权以 43.758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郭忠诚。上述股权转让定价为每 1 元出资额定价 3.40 元。

2013 年 9 月 17 日, 李云清、王紫巍、刘建华、孙于斐及王敏分别与郭忠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 年 9 月 17 日, 恒达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现金、实物、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951.60	45.08
2	红塔创投	现金	211.11	10.00
3	昆工产业	现金、无形资产及资本公积	208.00	9.85
4	长润创投	现金及资本公积	197.42	9.35
5	东方金海	现金及资本公积	197.42	9.35
6	张广立	现金及资本公积	57.12	2.71
7	黄太祥	现金、实物及资本公积	57.12	2.71
8	王敏	现金及资本公积	55.77	2.64
9	张理全	现金及资本公积	40.45	1.92
10	郭忠玉	现金及资本公积	34.24	1.62
11	刘德云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0.77
12	高凡	现金及资本公积	16.32	0.77
13	孙健灵	现金	13.30	0.63
14	李旭樵	现金及资本公积	9.76	0.46
15	贾伟	现金	9.50	0.45
16	黄波	现金及资本公积	8.16	0.39
17	褚仁雪	现金及资本公积	8.00	0.38
18	黄峰	现金及资本公积	6.56	0.31
19	解祥生	现金及资本公积	4.96	0.23
20	刘豪	现金	4.18	0.20
21	杨显万	现金	3.80	0.18
总计		-	2,111.11	100.00

12、2013 年 9 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 年 9 月 23 日, 恒达有限召开董事会会议, 决定公司以 2013 年 7 月 31 日为审计基准日, 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并为此目的成立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委员会, 负责股份有限公司的筹备工作。2013 年 9 月 23 日, 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了恒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

天职国际于 2013 年 9 月 17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3]776 号《审计报告》, 确认

截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恒达有限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64,384,745.53 元。2013 年 9 月 20 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3]0269 号《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7 月 31 日，恒达有限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8,221.07 万元。恒达有限以经审计的净资产 64,384,745.53 元按 1:0.93 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 6,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恒达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 4,384,745.53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3 年 9 月 17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职业字[2013]776-1 号《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

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净资产折股	2,704.80	45.08
2	红塔创投	净资产折股	600.00	10.00
3	昆工产业	净资产折股	591.00	9.85
4	长润创投	净资产折股	561.00	9.35
5	东方金海	净资产折股	561.00	9.35
6	张广立	净资产折股	162.60	2.71
7	黄太祥	净资产折股	162.60	2.71
8	王敏	净资产折股	158.40	2.64
9	张理全	净资产折股	115.20	1.92
10	郭忠玉	净资产折股	97.20	1.62
11	刘德云	净资产折股	46.20	0.77
12	高凡	净资产折股	46.20	0.77
13	孙健灵	净资产折股	37.80	0.63
14	李旭樵	净资产折股	27.60	0.46
15	贾伟	净资产折股	27.00	0.45
16	黄波	净资产折股	23.40	0.39
17	褚仁雪	净资产折股	22.80	0.38
18	黄峰	净资产折股	18.60	0.31
19	解祥生	净资产折股	13.80	0.23
20	刘蒙	净资产折股	12.00	0.20
21	杨显万	净资产折股	10.80	0.18
总计		-	6,000.00	100.00

2013 年 9 月 29 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 5301001000280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3、股份公司设立后的增资

2014 年 2 月 20 日，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本由原来的 6,000

万元增加至 6,300 万元，新增 300 万股由刘子杰等 18 人以 2 元/股价格认购，增资价格由新老股东根据公司当时盈利情况、资产情况及对未来盈利预期协商确定。本次增资除孙继东、谭宁、赵亮、李学龙、朱海桃、汪飞、陈步明、黄惠、李学龙、宁德严、朱盘龙、崔宁为公司员工外，其余 6 人为公司董事长郭忠诚的朋友，因看好公司未来发展而参与本次增资。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通过查阅公司股东名册、工商登记资料、会计账目、银行进账单及向银行函证等方式核查了本次增资的真实性，并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出具了《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缴款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14]9878 号）。根据报告所载：“经我们审核，贵公司在 2013 年 12 月 27 日至 2014 年 3 月 10 日期间，股东赵巧红、敖宁、刘子杰、杨芳、韩永芳、邹华萍、孙继东、谭宁、赵亮、李学龙、朱海桃、汪飞、陈步明、黄惠、郭焕丽、李学龙、宁德严、朱盘龙、崔宁共缴纳投资款 600 万元。贵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办理工商变更、账务记录处理完毕。账簿记录反映新增实收资本 300 万元，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300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 6300 万元；工商登记反映贵公司 2014 年 3 月 10 日注册资本 6300 万元。”

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就本次增资办理完毕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净资产折股	2,704.80	42.93
2	红塔创投	净资产折股	600.00	9.52
3	昆工产业	净资产折股	591.00	9.38
4	长润创投	净资产折股	561.00	8.90
5	东方金海	净资产折股	561.00	8.90
6	张广立	净资产折股	162.60	2.58
7	黄太祥	净资产折股	162.60	2.58
8	王敏	净资产折股	158.40	2.51
9	张理全	净资产折股	115.20	1.83
10	郭忠玉	净资产折股	97.20	1.54
11	刘德云	净资产折股	46.20	0.73
12	高凡	净资产折股	46.20	0.73
13	孙健灵	净资产折股	37.80	0.60
14	李旭樵	净资产折股	27.60	0.44
15	贾伟	净资产折股	27.00	0.43
16	黄波	净资产折股	23.40	0.37
17	褚仁雪	净资产折股	22.80	0.36
18	黄峰	净资产折股	18.60	0.30
19	解祥生	净资产折股	13.80	0.22

20	刘豪	净资产折股	12.00	0.19
21	杨显万	净资产折股	10.80	0.17
22	刘子杰	现金	100.00	1.59
23	敖宁	现金	25.00	0.40
24	韩永芳	现金	25.00	0.40
25	赵巧红	现金	20.00	0.32
26	杨芳	现金	20.00	0.32
27	崔宁	现金	20.00	0.32
28	郭焕丽	现金	15.00	0.24
29	赵亮	现金	10.00	0.16
30	黄惠	现金	10.00	0.16
31	孙继东	现金	10.00	0.16
32	郜华萍	现金	10.00	0.16
33	谭宁	现金	10.00	0.16
34	李学龙	现金	7.00	0.11
35	汪飞	现金	5.00	0.08
36	朱盘龙	现金	5.00	0.08
37	朱海桃	现金	4.00	0.06
38	陈步明	现金	2.00	0.03
39	宁德严	现金	2.00	0.03
总计		-	6,300.00	100.00

14、股份设立后的股权转让

2014年4月10日，昆工产业与杨芳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昆工产业按照2元/股的价格协议受让杨芳持有的公司的20万股股份，股权转让完毕后，各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股)	比例(%)
1	郭忠诚	净资产折股	27,048,000	42.93
2	昆工产业	净资产折股及现金	6,110,000	9.70
3	红塔创新	净资产折股	6,000,000	9.52
4	长润创投	净资产折股	5,610,000	8.90
5	东方金海	净资产折股	5,610,000	8.90
6	张广立	净资产折股	1,626,000	2.58
7	黄太祥	净资产折股	1,626,000	2.58
8	王敏	净资产折股	1,584,000	2.51
9	张理全	净资产折股	1,152,000	1.83
10	刘子杰	现金	1,000,000	1.59
11	郭忠玉	净资产折股	972,000	1.54
12	刘德云	净资产折股	462,000	0.73
13	高凡	净资产折股	462,000	0.73
14	孙健灵	净资产折股	378,000	0.60
15	李旭樵	净资产折股	276,000	0.44
16	贾伟	净资产折股	270,000	0.43
17	敖宁	现金	250,000	0.40
18	韩永芳	现金	250,000	0.40

19	黄波	净资产折股	234,000	0.37
20	褚仁雪	净资产折股	228,000	0.36
21	赵巧红	现金	200,000	0.32
22	崔宁	现金	200,000	0.32
23	黄峰	净资产折股	186,000	0.30
24	郭焕丽	现金	150,000	0.24
25	解祥生	净资产折股	138,000	0.22
26	刘豪	净资产折股	120,000	0.19
27	杨显万	净资产折股	108,000	0.17
28	赵亮	现金	100,000	0.16
29	黄惠	现金	100,000	0.16
30	孙继东	现金	100,000	0.16
31	郜华萍	现金	100,000	0.16
32	谭宁	现金	100,000	0.16
33	李学龙	现金	70,000	0.11
34	汪飞	现金	50,000	0.08
35	朱盘龙	现金	50,000	0.08
36	朱海桃	现金	40,000	0.06
37	陈步明	现金	20,000	0.03
38	宁德严	现金	20,000	0.03
合计		-	63,000,000	100.00

根据《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云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云南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省级事业单位利用国有资产对外投资，需根据投资金额报主管部门及财政部门审批。经核查，昆明理工大学及昆工产业的历次增资及受让股权未履行上述审批手续，在程序上存在法律瑕疵，但鉴于：(1) 昆明理工大学的主管部门云南省教育厅于 2014 年 5 月 23 日出具云科教[2014]11 号《云南省教育厅关于昆明理工大学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股权的批复》，认定理工恒达历次国有资产出资评估作价合理，不存在侵害国有资产或职工权益的情形，符合当时国家和云南省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的规定；(2) 云南省财政厅于 2014 年 7 月 3 日下发云财资[2014]99 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确认昆明理工恒达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股权的批复》，确认了昆工产业及红塔创投在理工恒达的国有股东权益，且未就昆明理工大学及昆工产业对外投资未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的情况提出异议。

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上述增资及受让股权未履行相应国资审批手续的程序瑕疵不会对理工恒达本次挂牌造成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根据公司法人股东昆工产业、红塔创新、长润创投及东方金海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出具的声明与承诺，上述四家法人单位未与公司及其他股东签署任何对赌协议或享有优先权的协议，也不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形。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起任日期为 2013 年 9 月 26 日，任期三年。公司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郭忠诚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徐亚，女，1963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4年7月至1988年7月，任曲靖师范学校教师；1988年7月至1994年9月，任昆明市政府经济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1994年9月至1998年10月，任昆明市政府外资办服务中心负责人；1998年10月至2000年10月，任红塔集团投资公司企划部员工；2000年10月至今，任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昆明业务部总经理。

3、王成，男，1960 年 1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 年 3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昆明理工大学工作，历任校团委书记、应用技术学院副院长、院长等职，教授职称；2012 年 7 月至今任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4、李涛，男，196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读 MBA。1995 年 1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郑州商品期货交易所出市代表；1999 年 3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国信证券深南中路营业部投资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0 年 10 月任国泰君安深南大道营业部投资经理；2000 年 10 月至 2002 年 8 月任博众证券投资

咨询公司部门经理、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03年7月任高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金计划部经理；2003年7月至2003年12月任巨田证券资产管理部投资经理，2003年12月至2007年5月任深圳市金盟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6月至2008年2月分别任深圳市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总经理，2008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深圳市长润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总经理。

5、何立芝，男，1966年5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7月至1992年9月，任海南省物资（集团）公司会计员；1992年10月至1999年8月，任海南金海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财务部经理；1999年9月至2000年10月，任江南证券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2000年11月至2005年10月，任五矿证券公司营业部总经理；2005年11月至2007年5月，任中国有色技术开发交流中心人事部财务部经理，2007年6月至今，任东方金海（北京）有限公司总经理。

6、张广立，男，1963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87年5月至1999年11月在北京有色冶金设计研究总院工作，历任治化所助理工程师、工程师、湿法冶金室副主任、主任；1999年12月至2006年2月在中国有色工程设计研究总院工作，历任金川分部副主任、主任、高级工程师；2006年3月至今在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咨询设计部主任咨询部部长、人力资源部主任、教授级高工。

7、黄太祥，男，1965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1987年7月至1997年5月在云南冶炼厂工作，历任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冶炼工程师；1997年5月至2012年12月在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部冶炼工程师、冶炼高级工程师、技术部副主任、主任、电解分厂厂长、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西科工贸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0月至2013年9月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构成，股东代表监事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起任日期为2013年9月26日，任期三

年。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1、陈宇山先生，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197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9月至1997年9月任广西建设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财务人员；1997年9月至2007年6月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财务经理；2007年7月至今任深圳市长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2、谭宁女士，职工监事，1983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12月至2013年9月在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部技术员、质检部主任、技术部主任，2013年9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行政人事部主任。

3、李旭樵先生，股东代表监事，195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生学历。1971年8月至1996年6月在昆明机床厂通用车间工作，历任工人、车间工段长、车间副主任；1996年7月至2010年11月任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通用事业部分厂厂长及经理；2010年11月退休。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郭忠诚先生，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2、黄太祥先生，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3、黄峰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10月至2013年9月在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工作，历任技术员、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行政人事总监、副总经理，2013年9月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崔宁先生，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3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81年6月至2006年6月于昆明贵金属研究所工作，历任技术员、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处长、处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所长助理；2003年5月至2006年6月兼任中国有色金属学会贵金属专业学术委员会秘书长、全国贵金属标准委员会主任委员；2006年7月至2008年7月任云南铜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8月至2013年12月于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历任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副主任、科技部副主任；2014年1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5、彭玉珠女士，财务负责人，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2年1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69年3月至1971年11月在云南弥勒县朋普镇庄川乡龙潭生产队（知青插队）；1971年12月至1992年12月在云南电子设备厂工作，历任人事部干事、车间副主任、党支部书记；1993年1月至1998年11月在南天电子信息产业集团公司工作，历任劳动服务公司总经理、集体经济办公室主任、财务部部长等职；1998年12月至2014年2月在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总裁助理、总裁顾问；2005年3月至2011年12月兼任云南医药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昆明振华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9月至2011年12月兼任云南植物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3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

6、赵亮先生，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11月生，MBA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5月任上海九鑫集团策划部专员；2010年6月至2013年8月任四川优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主任；2013年9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56,358,015.83	165,308,208.80	144,884,564.95
股东权益合计（元）	76,544,937.61	72,951,342.22	67,786,863.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76,544,937.61	72,951,342.22	67,786,863.91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22	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1.22	3.21
资产负债率	51.05%	55.87%	53.21%
流动比率（倍）	1.31	1.29	1.35
速动比率（倍）	0.85	0.89	1.00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7,318,102.91	96,250,889.23	67,202,346.32
净利润（元）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24,691.14	1,823,431.23	1,626,24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24,691.14	1,823,431.23	1,626,244.07

毛利率	17.63%	20.11%	21.07%
净资产收益率	-3.22%	7.34%	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24%	2.59%	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0.16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0.44	2.91	2.60
存货周转率(次)	0.39	2.44	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41,946.50	-9,015,844.34	275,114.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3	-0.15	0.01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中介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住所：上海市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54047982

项目负责人：陈杰

项目小组成员：李家美、陆光璞、赵旭、王丝语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赖继红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0 层

电话：0755-33256898

传真：0755-33206888

经办律师：邹云坚、周江昊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陈永宏（委派陈永宏为代表）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 B 座 2 层 208 室

电话：010-88827799

传真：010-88018737

经办注册会计师：李雪琴、王蔚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文洋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乙 19 号外文化创意园 12 号楼二层

电话：010-88018767

传真：010-88019300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李文军，娄旭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 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600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以有色金属冶金电极材料、钛基涂层材料、冶金电极辅助材料等为核心产品和核心业务，兼营特种金属粉体材料的研发和制备，是集有色金属新材料研发、产品设计、制造加工、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等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冶金用阴极板、阳极板和专用辅助材料三类，其中阳极板主要用于锌、铜、镍、锰和钴等有色金属电积提取的新型节能惰性铝基铅合金阳极板、铅基合金阳极板、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板；电解精炼铜（或电积铜）用不锈钢阴极板；阳极板主要有氯碱工业、有机电合成用新型钛基涂层阳极板、锌冶金用搭接式铝阴极板、夹接式铝阴极板等；冶金专用辅助材料主要有阴极绝缘条、阳极绝缘子、铜铝复合导电头等。

公司产品所属行业是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有色金属新材料产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公司产品和业务的产业背景

有色金属工业是我国乃至世界经济体系中的基础工业，有色金属冶炼提取过程中产品质量和能耗的高低，与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使用的阴极和阳极材料密切相关。

在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大约 90%的锌和 30%的铜是通过湿法冶金（电化学冶金）技术提取，镍、锰、钴等金属的最终产品也是通过湿法冶金技术提取。以锌生产为例，湿法炼锌的吨锌生产能耗为 3200~3500kwh/t.Zn，占锌锭整个生产过程总能耗的 70~80%，能耗成本占湿法炼锌总成本的 20%。要降低有色金属湿法冶金的电耗和生产成本的最有效途径是提高电流效率和降低电解过程的槽电压；电流效率每提高或降低 1%，产出 1 吨阴极锌的电耗将降低或增加 30~35kW·h。因此，提高电流效率对锌生产节能有非常重要的作用；另外，硫酸锌 ($ZnSO_4$) 电解析出锌的分解电压约占槽电压的 75%~80%，分解电压又由阳极上氧析出的超电压高低决定。因此，研究制备先进的阳极材料是降低氧析出超电压，进而降低槽电压的主要手段。

长期以来，国内外在有色金属电积生产中仍然采用铅基合金作阳极材料，但它尚有许多不足，主要表现在：①需要消耗贵金属资源，阳极板制作费用高，②阳极上氧的析出电位高，导致有色金属电积过程的槽电压高，直流电耗大，③阳极板力学性能较差，阳极在使用过程中易弯曲变形，导致电解槽中电流短路，电效降低，④阳极板的耐蚀性和导电性较差，铅银合金阳极板会少量溶解于电解液中，既消耗了阳极材料，影响阳极板工作寿命，而且溶解在溶液中的铅会在阴极上析出，使阴极产品中铅杂质含量增高，产品质量等级降低。

针对该种合金阳极存在的问题，国内外科技工作者进行了广泛的研究，开发了一系列节银或无银的三元或多元素铅基合金，如 Pb-Ag-Ca、Pb-Ca-Sn、Pb-Ca-Sr-Ag-RE 等。这些合金与铅-银合金相比，成本有所降低，某些性能得到一定的改善。但限于铅合金固有的性质，析氧过电位高、机械强度低、铅的溶解及污染金属产品等关键技术问题难以得到根本解决。因此，研究制备耐腐蚀、高导电、抗变形、长寿命、低成本的新型节能惰性阳极材料一直是人们致力追求的目标，成为近年来冶金新材料研究领域的重要课题。

电解作为一种重要的生产技术手段，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许多基础工业部门（如化工、冶金、环保、能源开发等）。电解是一种电化学过程，电解反应必须依靠电极才能发生。因此，电解过程的实施离不开电极材料，特别是对电化学工业和电冶金工业来说，其产品质量及相关技术经济指标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电极材料的性能和品质。例如，有色金属电积提取过程中，阳极材料的性质直接影响离子的放电电位、过电位的变化、电流效率高低、电能消耗量大小、阳极寿命及阴极产品质量等关键技术指标。因此，电解工程用的电极材料，尤其是阳极材料，要求具备良好的导电性和耐腐蚀性、较高的电催化活性、机械强度高和加工性能好、使用寿命长以及制造成本低等综合性能。

在一些特殊电解体系中，如：氟硼酸盐体系、氟硅酸盐体系和氯化物体系中电积铅，传统铅基合金阳极会大量溶解进入电解液，无法使用，必须寻求新型惰性阳极材料；又如，硫酸体系中电积锌过程，若溶液中没有锰离子的存在，传统铅基合金阳极也会溶解进入阴极锌，影响产品锌的品级；为保护铅基合金阳极，须在锌电解液制备中加入硫酸锰，这会增加锌的冶炼成本。同时，大量二氧化锰的产生加大了电解液处理和后续环保处理的难度。因此，研究开发适合不同电解液体系的新型节能惰性阳极材料是该技术领域科技工作者追求的目标。

据 2012 年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报道，2011 年全球消费锌约 1200 万吨，生产锌约 1220 万吨，当年中国生产的锌 600 万吨左右，约占世界总产量的 50%。国内的锌冶炼企业主要有：株冶集团、中金岭南、江铜锌业、锌业股份、豫光金铅、白银公司、水口山矿务局、陕西八一锌业、中色赤峰锌业、西部矿业、南方有色、驰宏锌锗、金鼎锌业、蒙自矿业、云铜锌业、罗平锌电、祥云飞龙等大小屯锌厂 150--200 家，年消耗惰性铅阳极 120--150 万片，产值 40 亿元左右。

国外（韩国、加拿大、澳大利亚、芬兰、俄罗斯、日本、印度、非洲等国）年产锌合计 600 万吨，年消耗惰性铅电极同样为 120--150 万片，产值 40 亿元。此外，电解镍、电解锰、电积铜、电积钴等产业也需要阳极，尤其是电积铜，全球最大的电积铜基地在赞比亚和刚果金，年产电积铜 150 万吨，需大量阳极板。因此，惰性阳极在全国乃至全球的锌、镍、铜、锰和钴等有色金属冶金行业有巨大的消费市场，每年可产生至少 100 亿元的经济效益。

（三）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与公司主要产品相关的概念

（1）电解及电极材料

①电解及其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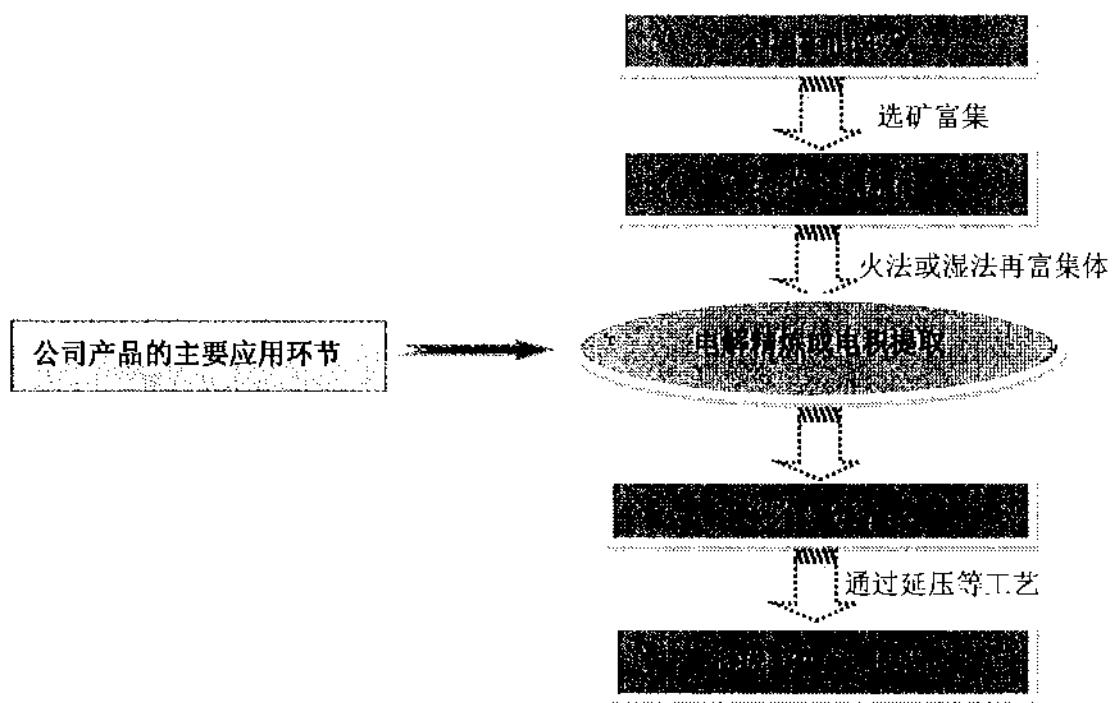
电解是指电流通过电解液（或电解质），使电解液中的正、负离子分别在阳极和阴极上发生电化学反应（氧化还原反应），获得新物质的过程。电解作为一种重要的生产技术手段，广泛应用于化工、冶金、环保、能源和新材料等国民经济的基础工业部门或支柱产业领域。

目前，电解在冶金工业中主要发挥提取金属或精炼金属的作用，是冶金工业广泛运用的技术手段，如通过电解方式从矿石、半成品或化合物中提取有价金属（即电解冶金）或精炼提纯金属（即电解提纯），以及从特殊溶液中沉积出金属附在其他产品表面（即电镀），统称为电化学冶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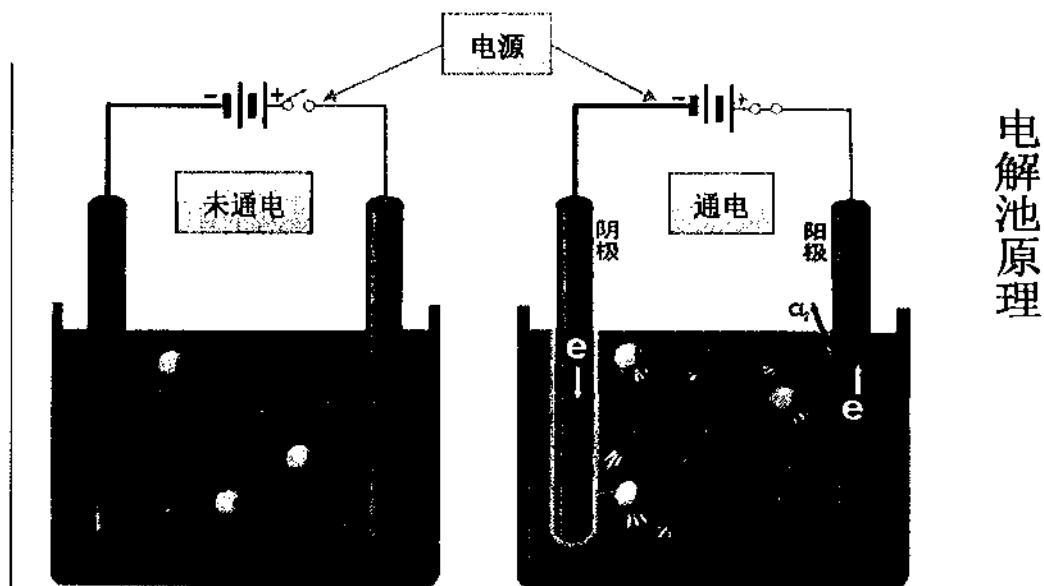
有色金属冶金就是从矿石中提取金属的过程，主要工艺技术分为火法和湿法两大类，而大多数金属最终产品是由湿法冶金获得，其中尤以电化学冶金为主。电化学冶金又分为电解和电积两种不同方法，电解方法是用不纯的金属中间产物制备成可溶性阳极，可溶阳极在电流作用下电化学溶解为金属阳离子形态进入溶液形成电解液；电积方法则是直接用阴极和阳极（称为惰性或不溶阳极）将电流

导入含金属阳离子的电解液；在此情况下，电解和电积都是在电流作用下，电解液中的物质分别在阳极和阴极发生氧化还原反应，金属阳离子在阴极获得电子，还原析出，形成金属沉积物（金属产品），之后再通过各种加工成型技术制造出不同的金属制品。

有色金属冶炼的基本流程如下图所示：



由此可见，电解或电积是有色金属冶金工业中必不可少的关键技术环节。其基本原理是在电解槽中插入电极并通入直流电，在电流作用下电解液中带正电荷的金属阳离子迁移到阴极，与阴极上释放出的电子结合被还原成金属原子，并不断沉积形成厚厚的金属层（产品）；带负电的阴离子则迁移到阳极上放出电子，而氧化生成中性元素或分子，阳极上放出的电子不断流向阴极，继续将金属离子还原成原子，完成电解循环，电解化学反应完全发生在电极上。当电解周期完成后，从阴极上剥离下电化学沉积的金属层，即为纯金属产品。电解过程如下图所示。



左方示通电前氯化铜水溶液里铜离子（用黄色球表示）和氯离子（用紫色球表示）的运动状况。右方示意电解槽。通电后，电子从外电源负极经阴极进入电解池，使阴极上电子过剩；电子从阳极离开，流向外电源正极，使得阳极上电子缺少。铜离子趋向阴极，在阴极获得电子，发生还原反应。氯离子趋向阳极，在阳极失去电子，发生氧化反应。无论用什么材料作阴极，总是电解液里的一种离子在阴极获得电子，发生还原反应而析出。

电解（或电积）过程都是在电解槽（池）中进行，其主体部件包括：电解槽（池）、电极板（阴极和阳极）、电源和电解液（或电解质）四大部分。

②电极材料

电极板（阴极和阳极）是电化学工业和电化学冶金的关键核心部件，电解过程的全部电化学反应（氧化还原反应）都是在电极上发生和完成，并在电极板上获得最终产品。因此，电极材料及其性能的优劣直接关系到电解系统的经济技术指标和电解最终产品的质量。

具体到有色金属电积提取过程，惰性阳极材料的性质直接影响过程中离子的放电电位、过电位变化、电流效率、电能消耗、阳极寿命及阴极产品质量等指标；而阴极材料的力学性能优劣影响阴极产品的质量和极板循环使用寿命，低质阳极板易变形而导致电解过程的短路，影响产品质量，甚至造成生产事故。

从 1883 年法拉弟提出电化学定律及随后建立的原电池工作原理起，电化学冶金也发展了 131 年，仍然是冶金工业不可替代的技术。因此，人们一直将电极材料作为该工业技术的核心持续进行着不懈的研究和改进。比如：电积锌的电能耗消占整个湿法锌冶金过程电耗的 2/3，如何让电极材料在电化学反应过程中具有更低的过电位，更低的槽电压，更高的电流效率和更高电流密度，从而降低电化学过程的能耗，缩短周期，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等。由此可见，电化学冶金是既古老又活跃的科学技术研究领域，电极材料作为电化学冶金的关键材料之

一，也是新材料工业的重点研究方向。

2、公司主要产品的种类、用途及性能

(1) 主要产品种类及用途

① 电极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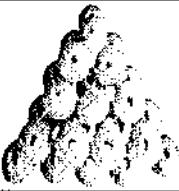
公司研发和生产的电极材料分阴极材料和阳极材料两种，主要产品及其功能如下表所示。

类别	代表产品	图例	功能特点	应用行业
阳极材料	新型节能 栅栏型 阳极板		(1) 导电性好、重量轻、材料成本低；(2) 提高电解液的流动性；(3) 电流密度提高1倍，产能翻番。	有色金属电积过程
	新型长寿命 栅栏型 阳极板		(1) 高氯体系中耐蚀性优良；(2) 不用进行预镀膜处理，锌品质高；(3) 电流密度可提高4倍多，产能翻两番。	有色金属电积产品、氯碱工业、有机电合成
	电积锌用 阳极板		强度高、耐腐蚀、使用寿命长，造价低、析出锌含铅低、节能降耗。	锌电积过程
	电积锌用7 字排铅合金 阳极板		强度高、耐腐蚀、使用寿命长，造价低、析出锌含铅低、节能降耗。	锌电积过程
	电积铜用直 梁阳极板		强度高、耐腐蚀、使用寿命长，造价低、析出锌含铅低、节能降耗。	铜电积过程
	电积铜用U 型梁阳极板		强度高、耐腐蚀、使用寿命长，造价低、析出锌含铅低、节能降耗。	铜电积过程
	电解锰用阳 极板		强度高、耐腐蚀、溶液流动性好、产量高。	锰电积过程

	电积镍用阳极板		强度高、耐腐蚀、溶液流动性好、产量高。	镍电积过程
阴极材料	不锈钢阴极板（钢包铜）		降低成本、可在较高电流密度使用、电流效率高、槽电压低。	铜电解精炼或电积过程
	不锈钢阴极板（铜包钢）			
	搭接式铝阴极板		导电性好、电流效率高、槽电压低。	电积锌用阴极产品
	夹接式铝阴极板			

② 电极辅助材料

类别	代表产品	图例	功能特点	应用范围
电机辅助材料	铜铝复合导电头		导电性好、密封性优良	阴、阳极板导电梁的接头处
	铜铝复合阴极导电夹		导电性好	阴、阳极板边缘的电夹
	阴极绝缘条		强耐腐蚀性、抗老化、耐高温特点、强耐磨性能、有韧性、强度高、绝缘性能好、成本低，使用寿命长（三年以上）。	阴、阳极板的夹边条

	阳极绝缘子		耐腐蚀、抗老化、绝缘性能好	阴、阳极板
--	-------	---	---------------	-------

(2) 主要产品的性能特点

① 新型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材料的性能特点

A、锌、镍电积用新型结构阳极材料的性能特点

用于金属锌和金属镍电积生产的阳极材料主要有以下几个性能特点：第一，产品成本低，低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的 10--20%左右；第二，电流密度高，锌电积过程的电流密度提高了 1 倍，可以升到 $1000\text{A}/\text{m}^2$ ；第三，槽电压低，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相比，槽电压降低 $100--200\text{mV}$ ，降低能耗 5%左右；第四，电流效率高，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相比，电流效率提高 2--3%。

B、铜、锰电积用新型结构阳极材料的性能特点

用于金属铜和金属锰电积生产的阳极材料主要有以下几个性能特点：第一，产品成本低，低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的 10%左右；第二，电流密度高，铜电积过程的电流密度提高了 1 倍，可以升到 $400\text{A}/\text{m}^2$ ；第三，槽电压低，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相比，槽电压降低 $100--300\text{mV}$ ，降低能耗 6%左右；第四，电流效率高，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相比，电流效率提高 3--5%。

②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材料的性能特点

栅栏型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材料的性能特点主要有以下几点：第一，产品制造成本低，低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的 20%左右；第二，耐氯离子腐蚀，锌电解液中氯离子含量可达 1g/L 以上，并可取消碳酸锶的添加；第三，电流密度高，锌电积过程电流密度可升至 $1000\text{A}/\text{m}^2$ ，铜电积过程的电流密度可升至 $400\text{A}/\text{m}^2$ ；第四，可避免铅阳极对产品的污染；第四，减少工艺环节，减轻劳动强度（减少清理电解槽中阳极泥的次数）；第五，减少试剂消耗，降低生产成本（电解液中不需添加锰离子和钴离子）。

③ 有色金属电积用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性能

公司对传统的铅基合金阳极材料进行了技术改性，使其与一般的铅基阳极材料相比具有独特的产品性能，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公司采用微合金化技术研制生产的铅基合金阳极材料，具有优良的催化活性、强耐蚀性、高抗蠕变能力、使用寿命长等特点。该产品具有好的机械性能、优良的导电性、较小的电阻，在生产使用过程中整体耐腐蚀性能增强、不易断裂、阳极泥均匀致密、极板不易变形，从而有效的防止阴阳极短路，有效地延长了整个阳极材料的使用寿命，可在很大程度上为用户降低生产成本。

第二，为提高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的使用寿命，公司对该类阳极材料进行了增表处理，增表处理后的阳极材料与传统阳极材料相比，比表面积增加1倍。在相同电流强度的情况下，新型阳极材料表面的电流密度仅为传统阳极材料的 $\frac{2}{3}$ ，可显著降低阳极材料的电化学腐蚀和阳极铅的溶解，提高阳极使用寿命。生产实践证明，增表处理后的阳极材料，其使用寿命比传统阳极材料提高30%左右。

第三，增表处理后的铅基合金阳极材料还具有其他特殊性能。在锌电积过程中阳极表面二氧化锰的沉积机理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不同，并能在新型阳极材料表面快速形成一层致密、附着力很强的二氧化锰的导电膜，使阳极泥沉积减少，延长清理阳极泥的周期，维护成本低；而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沉积的二氧化锰呈疏松状，容易造成阴、阳极短路和阴极产品反溶，阴极产品中铅含量普遍偏高等不利于正常生产的现象；特别在高氟、氯体系的电解锌生产中，增表处理后的铅基合金阳极材料的优势更明显，使用寿命远远高于传统阳极材料。

第四，经增表处理的铅基合金阳极材料在锌电积生产实践中证明，可以产出100%的零号锌，阴极锌电流效率可达86—93%，槽电压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相比，降低0.1伏左右，阳极材料使用寿命显著提高，尤其在含氯离子高（500mg/L—1000mg/L）的锌电解液中，更能体现新型阳极材料的优越性。在铜电积中应用，可产出高纯阴极铜，阳极材料在使用过程中不会出现脱落现象。

（3）公司新产品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的性能对比分析

公司新产品与传统铅基合金阳极产品性能以及在锌电积生产中的技术指标对比见下表所示。

项 目	传统铅基合金阳极	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	栅栏型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
制备方法	合金熔炼、铸锭、压延加工。	采用挤压复合方法在铝棒表面复合一层铅合金。	涂覆、烧结、成型。
电流效率	75~90%	85~93%	90~95%
槽电压	3.2V~3.5V	3.0~3.3V	3.2~3.4V

吨锌电耗	3200~3500kWh	2800~3000 kWh	3000~3200kWh
使用寿命	≤2 年	≥2 年	≥2 年
阴极锌含铅	阴极锌含铅高, 难达到 0 号锌标准要求。	阴极锌含铅低, 达到 0# 锌标准要求。	阴极锌不含铅。
价格比较 (3.2M ² 大极板)	10500 元/片	6000 元/片	8000 元/片

公司研制的新型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在实际生产应用中的各项技术指标全面优于传统惰性铅阳极, 锌电积的电流效率提高 3~10 个百分点, 提高了 3.3~13.3%; 槽电压降低 0.2V, 降幅达 6%; 吨锌电耗降低 400~500 kWh, 降幅达 12.5~14.3%; 制造成本每片减少 4500 元, 降幅达 42.86%。

按目前全国年产锌约 600 万吨计算, 若其中 1/3 (200 万吨) 电锌采用公司的新型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生产, 该产业每年将减少 8~10 亿 kWh 的电能消耗, 按 0.50 元/kWh 电费计算, 每年可节约 4.0~5.0 亿元的电费成本。

同样, 若以全国 1/3 的电锌产量计算, 每年消耗阳极 40~50 万片。公司的新型阳极制造成本比传统阳极低 400~500 元/片, 则每年可降低阳极生产成本 1.6~2.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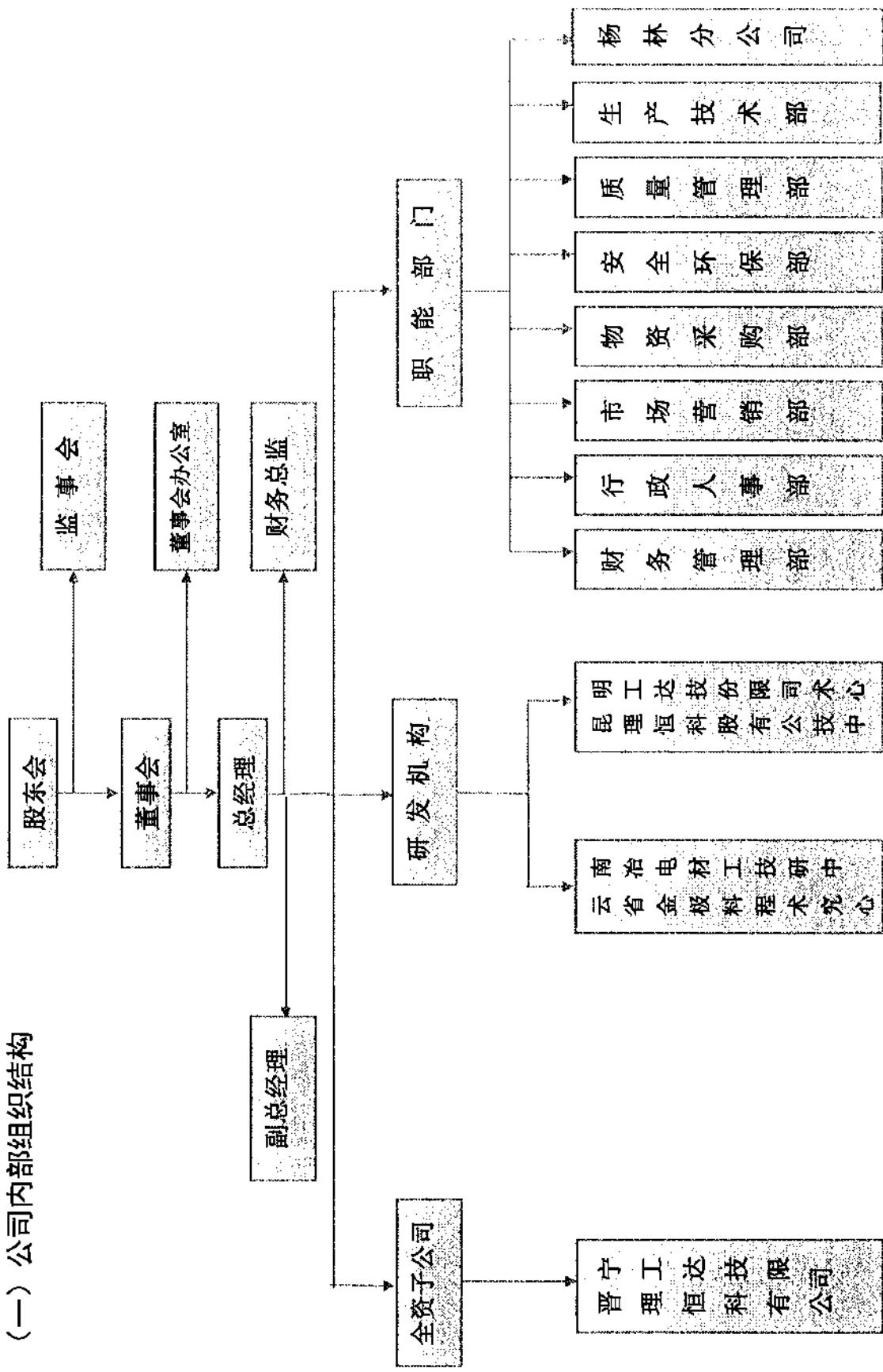
另外, 公司的新型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在目前生产中的使用寿命要比传统阳极长 20~30%, 电锌生产过程中阳极更换周期被延长, 即减少了吨锌产量的阳极更换量(消耗量), 等于增加了单位阳极的电积锌产量, 必然为有色金属冶金企业降低原材料成本, 直接为冶金企业创造相当可观的价值。

新型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和栅栏型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本身就是金属新材料及其制备技术的重要创新成果, 反映了公司技术研发能力和市场推广应用能力。新型阳极材料将为有色金属湿法冶金生产过程的节能降耗, 降低生产成本, 促进湿法冶金技术进步产生重要的推动作用。

公司研发制造的新型阳极材料符合我国确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材料领域的发展方向。同时, 先进材料的应用是有色金属冶金产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方向, 是冶金行业走新型工业道路的重要组成。公司的新型阳极材料和产品为湿法冶金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二) 公司业务流程

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及销售业务流程如下：

1、研发流程

公司构建有专门的研发体系，依靠自身的研发力量自主开展电化学冶金相关的应用基础理论研究，新型电极材料和复合材料制备技术及其装备配置的研究，以及新产品设计和产业化开发等系统研发，不断推出有色金属冶金工业专用电极新产品，同时根据不同客户的具体工艺条件，设计开发个性化产品，满足不同客户的特殊需求。

公司的新技术研发首先以跟踪世界电极材料发展方向和变化趋势为重点，使研发工作高起点地向国际水平靠拢，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依托自身技术骨干开展相关研究工作。严格执行研发项目立项程序和实施方案的论证审议制度，做到科学决策；以项目任务书确定研发内容、技术指标、阶段目标和经费预算等；研发过程中结合新产品应用反馈的信息，及时调整研究内容和技术方案，使研发紧密结合市场需求；同时还根据不同客户的特殊工艺控制条件要求，进行针对性技术攻关和工艺改进，为客户解决技术难题。

在具体操作上，公司首先在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开展国内外相关技术资料查询分析，选择确定研发方向，明确未来3-5年的产品定位，设立研发项目，提出具体技术目标，制定研究方案和实施计划，经公司组织论证审议（必要时聘请外部专家），下达任务书后，方能实施研发项目。与此同时，根据客户在产品应用过程中提出的技术问题，进行技术攻关和技术服务，解决客户的实际需要，为客户提升生产技术水平。

2、采购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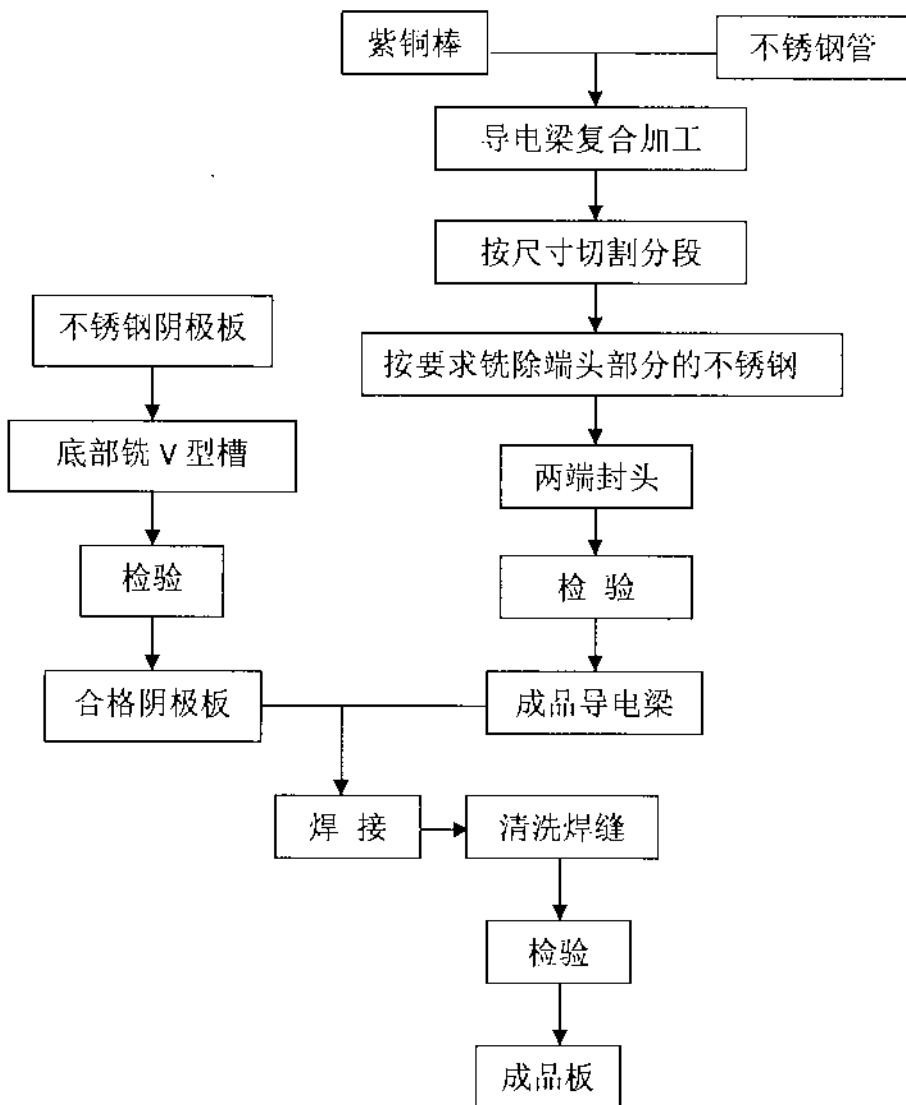
公司所需物料主要包括铅、银、锡、铜等金属。金属原材料的采购业务占公司材料采购业务总量的60%以上。对于上述占比比较大的原材料，公司采用计划采购模式，即根据生产订单及预测相结合的方式滚动确定采购数量。公司面向市场独立采购原材料，建立了较完善的供应链及管理体系。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部，负责原材料采购计划的制定、采购信息收集、实施采购、到货跟踪、供应商整体评估等。

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信誉、产品品质、价格、交期、服务以及结算周期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核和评价，选择符合公司标准的合格供应商。同时，公司定期对原有供应商进行评估和调整，优化供应商结构。在原材料采购数量上，坚持以销定产、以产定需科学合理确定原材料库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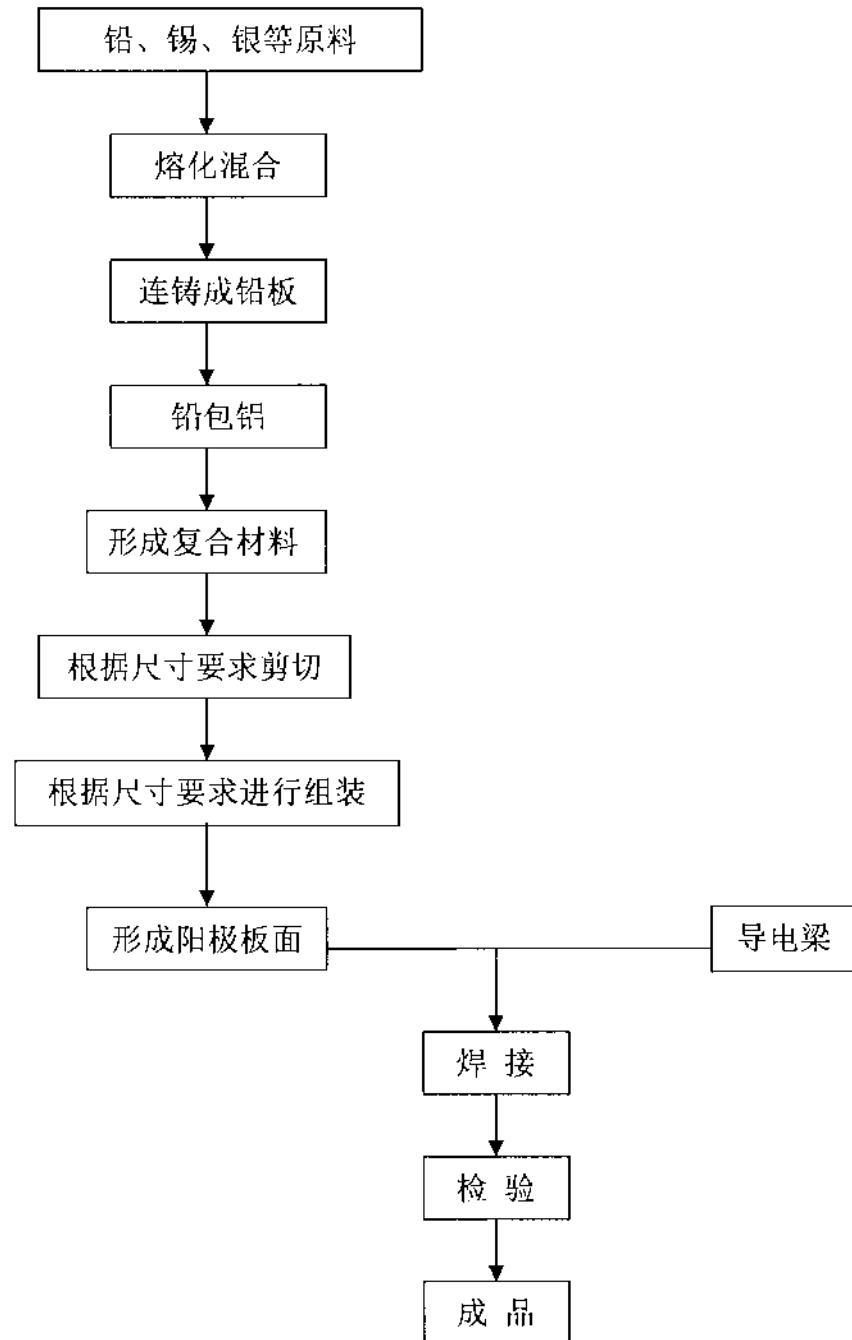
3、生产流程

目前，公司主要产品是有色金属电积提取或电解精炼用阴极板、阳极板，极板辅助材料以及特种金属功能粉体材料，其生产工艺流程分别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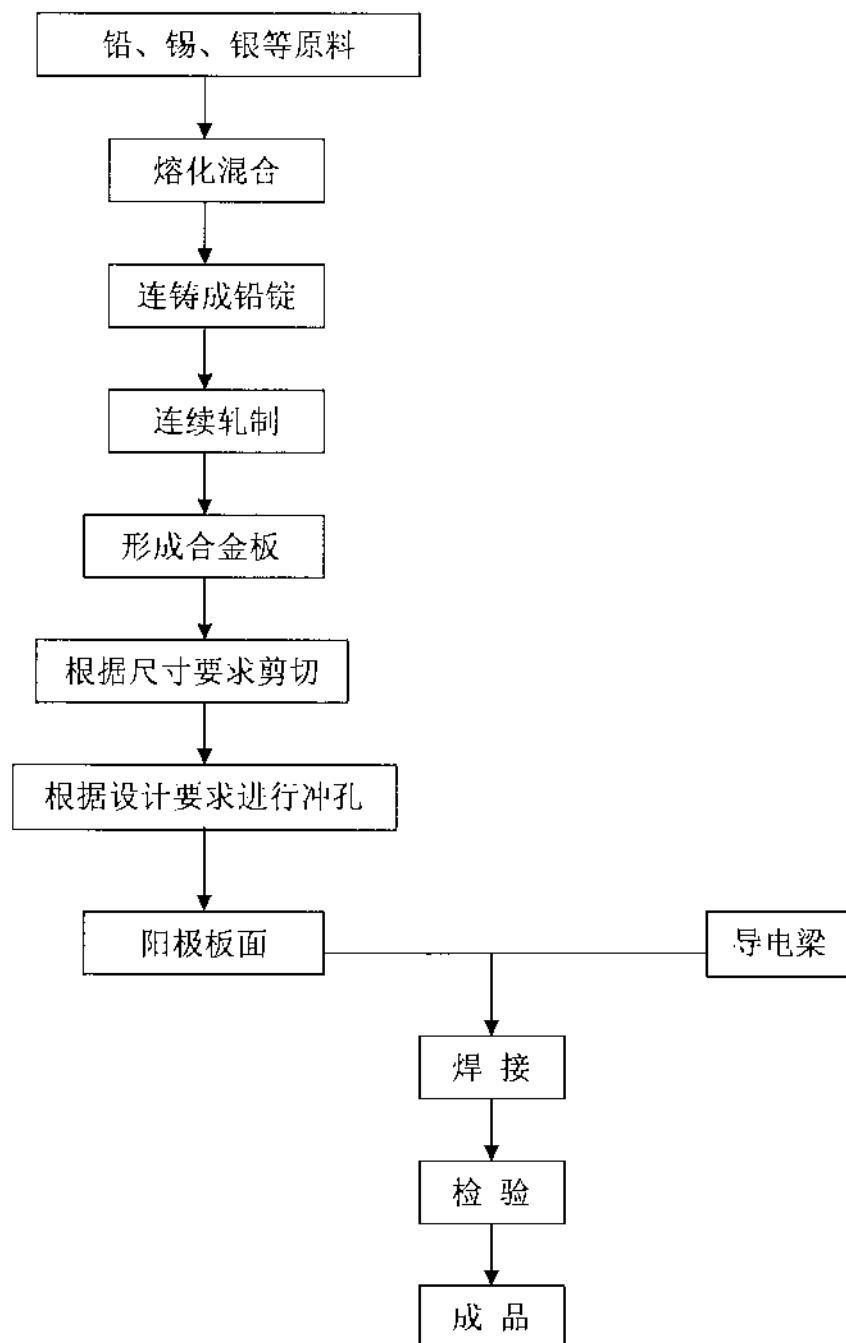
(1) 冶金用不锈钢阴极板加工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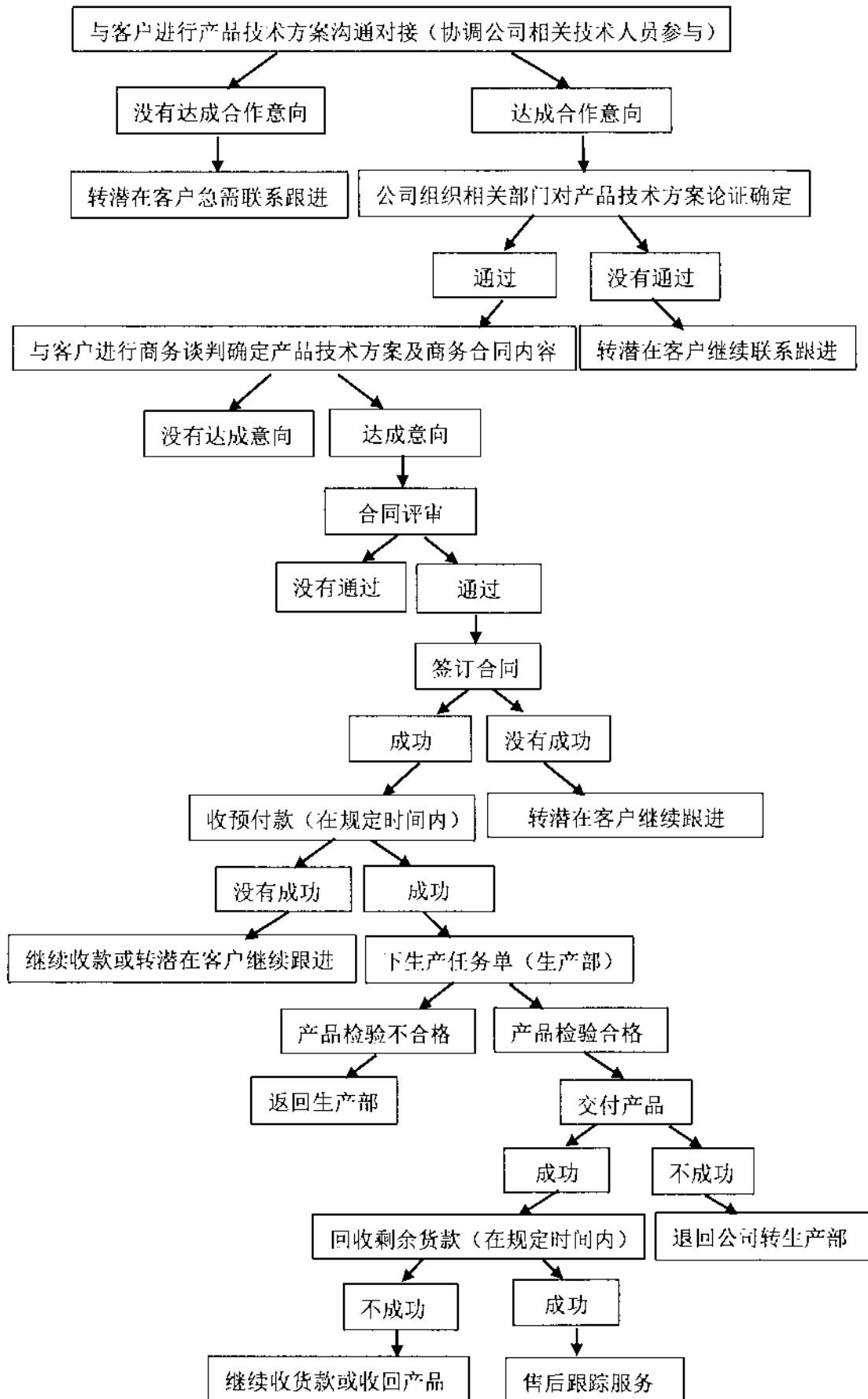
(2) 冶金用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材料加工工艺流程图



(3) 冶金用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材料加工工艺流程图



(4) 公司销售流程



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资源要素情况

(一) 公司产品生产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经过多年的“研发—试制—生产—销售—服务”的全业务积累，公司已形成了有色金属电化学冶金电极新材料研发制备行业中领先的核心技术，并申请了发明专利权和实用新型专利权予以保护。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技术特点	技术水平	技术来源	成熟度	产品用途
1	不锈钢阴极板生产技术	表面氧化处理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工业化	电解铜精炼或者电积铜
2	新型节能栅栏型铝基铅合金阳极板生产技术	物理和电化学处理	国际领先	自主研发	工业化	有色金属电积
3	新型长寿命栅栏型3D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板生产技术	物理和电化学处理	国际领先	自主研发	试制阶段	有色金属电积
4	新型阳极板生产技术	物理和电化学处理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工业化	有色金属电积

公司的核心技术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专利技术，其主要来源于公司的自主研发。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使用权人	权属证书	土地坐落	用途	使用权面积(m ²)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1	昆工恒达	昆国用(2007)第00565号	昆明市高新区昌源北路1299号	工业用地	7,825.98 m ²	2057-06-27	出让
2	昆工恒达	嵩国用(2011)第2011号	杨林工业开发区	工业用地	26,461.60 m ²	2057-04-12	出让
3	昆工恒达	嵩国用(2011)第2010号	杨林镇官渡村委会	工业用地	7,872.20 m ²	2056-3-13	出让

2、商标

(1) 已获得境内《商标注册证》的商标

注册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有限公司	4599723	2008.02.14-2018.02.13	镍银、铝、铜；耐磨金属；镀银锡合金；镍；锡；粉末合金；锌粉；铜银粉	原始取得	无

	有限公司	7431176	2011.03.21-2021.03.20	电解用阴极板;电积用阴极板;电积用惰性阳极板;电解槽;电解装置;电解用阳极板	原始取得	无
---	------	---------	-----------------------	--	------	---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商标的商标权人仍为恒达有限，公司已向国家商标局申请将该等商标的商标权人变更为昆工恒达，相关变更核准程序正在进行中。

(2) 已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注册且已受理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	申请注册地	申请日	商标申请受理编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1	恒达; HENDERDA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05.4.13	4599723	6
2	恒达; HENDERDA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09.5.31	7431176	9
3	理工恒达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13.12.27	13821924	14
4	理工恒达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13.12.27	13821967	36
5	理工恒达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13.12.27	13822000	40
6	理工恒达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13.12.27	13822039	42
7	理工恒达	云南省高新区昌源北路 1299 号	2013.12.27	13821785	6

注：公司曾于 2005 年 4 月 13 日申请注册“恒达”商标（商标类别：第 6 类）和 2009 年 5 月 31 日申请注册“恒达”商标（商标类别：第 9 类），由于上述商标已被他人注册，故对公司的上述申请未予核准。

3、专利权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已经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专利共 15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正在申请的专利 5 项。公司研发工作主要围绕公司产品进行，目前公司专利在公司生产过程中均有使用。公司专利如下表所示：

(1) 发明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1	导电用复合铜粉及复合铜导体浆料的制备方法	ZL03135246.4	2003.6.16 起 20 年	原始取得	否

2	鳞片状锌粉生产方法	ZL03134670.7	2003.9.25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3	有色金属电积用节能惰性阳极 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0810058194.5	2008.3.19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4	有色金属电积用节能型金属基 陶瓷惰性阳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0910094405.5	2009.4.28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5	锌电积用惰性阳极材料的制备 方法	ZL200810058823.4	2008.8.15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6	一种有色金属电积用新型阳极 板制备方法	ZL201110101681.7	2011.4.22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7	一种有色金属电积用阳极材料 的制备方法	ZL201110101691.0	2011.4.22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8	钛基铅-碳化钨-氧化铈-聚苯胺 复合阳极板的制备方法	ZL201110229123.9	2011.8.10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9	钛基碳纤维负载聚苯胺复合阳 极板的制备方法	ZL201110228784.X	2011.8.10 起 20 年	原始 取得	否

(2) 实用新型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质押
1	有色金属电积用阳极板	ZL201020208337.9	2010.5.31 起 10 年	原始 取得	否
2	铜、镍电解精炼或电积用不锈钢 阴极材料的导电结构	ZL200520099949.8	2005.11.16 起 10 年	原始 取得	否
3	有色金属电解精炼或电积用不锈 钢阴极材料的导电结构	ZL200520099946.4	2005.11.16 起 10 年	原始 取得	否
4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阳极板	ZL201220517683.4	2012.10.10 起 10 年	原始 取得	否
5	冶金工业用阴极板绝缘包边条	ZL200820081024.4	2008.04.01 起 10 年	受让 所得	否
6	有色金属电积用节能惰性阳极板	ZL200820081098.8	2008.4.21 起 10 年	受让 所得	否

(3) 正在申请的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 类型	受理编号	受理日期	取得 方式
1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钛基 PbO_2 阳极及其制作方法	发明 专利	201310565008.8	2013.11.14	原始 取得
2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钛基 PbO_2 电极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专利	201310129247.9	2013.04.15	原始 取得
3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阳极 板	发明 专利	201210381953.8	2012.10.10	原始 取得
4	导电高分子材料包覆金属基 惰性电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 专利	201210357565.6	2012.9.24	原始 取得

5	导电聚苯胺-有机物复合阳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0222493.9	2013.6.6	原始取得
---	----------------------	------	----------------	----------	------

截止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总额为 22,571,790.53 元，其中，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4,926,108.04 元。

（三）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取得的相关业务许可资格和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机关	编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ISO9001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0070013Q12381ROM	2013.9.3	2016.9.2
2	ISO14001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0070013E20791ROM	2013.9.3	2016.9.2
3	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建设认证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0070013S10538ROM	2013.9.3	2016.9.2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取得的有关环保资格情况如下：

公司已于2011年7月11日取得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云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2014年8月19日及嵩明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云南省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阴极板、阳极板项目工艺流程中主要环境污染名源为金属熔化浇铸过程中产生的浮渣、金属切割废料、金属切割过程中产生的噪音及生活污水。公司上述污染物排放处理符合环境保护局的监管要求，公司生产经营未对周边环境造成重大影响。

（四）公司取得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无。

（五）公司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根据天职业字[2014]140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机械及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单位：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21,710,798.50	6,631,716.44	15,420,147.06	71.03%
机器设备	8,013,535.11	4,276,176.10	3,968,847.02	49.53%
运输工具	1,475,272.29	689,275.45	834,089.54	56.54%
办公设备	417,357.67	304,788.26	118,319.44	28.35%
电子设备	353,223.42	263,349.31	99,699.48	28.23%
合计	31,970,186.99	12,165,305.56	20,441,102.54	63.94%

1、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所有权人	权属证书编号	坐落	设计用途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公司	昆明高新字第 200900001 号	昆明高新区昌源 北路 1299 号	工业用房	4638.9	自建	抵押
2	公司	昆明高新字第 200900002 号	昆明高新区昌源 北路 1299 号	工业用房	5185.6	自建	抵押
3	公司	昆明嵩明县字第 20110376 号	嵩明县杨林工业 开发区	办公楼	1036.98	自建	抵押
4	公司	昆明嵩明县字第 20110377 号	嵩明县杨林工业 开发区	工业用房	165.42	自建	抵押
5	公司	昆明嵩明县字第 20110378 号	嵩明县杨林工业 开发区	工业用房	3136.84	自建	抵押

2、主要生产设备分布情况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价值 10 万以上）构成、分布状况等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1	SBT铅板冷轧压花机	1	240,000.00	120,395.66	50.16%
2	SBT320 型铅板轧机	1	210,000.00	103,486.48	49.28%
3	二辊冷轧机	1	480,000.00	142,733.60	29.74%
4	四柱液压机	1	110,000.00	50,925.94	46.30%
5	中频感应电炉	1	149,500.00	95,902.79	64.15%
6	350 连续挤压包铝机生产线	1	1,600,000.00	935,202.32	58.45%
7	800 轮式连续铝杆铸造机	1	280,000.00	224,159.57	80.06%
8	悬臂式异型矫直机	1	135,000.00	82,553.82	61.15%
9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1	140,776.00	74,856.22	53.17%

(六) 公司人员结构及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公司人员结构

截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总人数 118 人，签订正式合同人员 49 人，聘用合同 6 人，学生实习合同 23 人，试用合同 40 人。构成情况如下：

(1) 按员工专业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生产人员	72	61.02
销售人员	8	6.78
研发人员	15	12.71
管理人员	23	19.49
合计	118	100.00

(2) 按员工教育程度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大学本科以上	32	27.12
大专	24	20.34
高中及其他	62	52.54
合计	118	100.00

(3) 按员工年龄结构划分

项目	人数(人)	比例(%)
25 岁以下	29	24.58
26-40 岁	72	61.02
40 岁以上	17	14.40
合计	118	100.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介绍

(1)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如下：

郭忠诚博士，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三、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化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崔宁先生，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黄峰先生，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三)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朱焱龙先生，1981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4年07月至2005年08月任广西方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现场工艺员；2005年09月至2006年03月任上海益杰轻合金加工有限公司材料工程师；2006年04月至2010年01月任昆明冶化工贸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01月至2011年06月任昆明冶化工贸有限公司厂长；2011年07月至2012年03月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12年04月至今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黄惠女士，1976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毕业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学院高分子专业，获学士学位，2006年7月毕业于云南大学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材料专业，获硕士学位，2010年3月毕业于昆明理工大学冶金与能源工程学院冶金物理化学专业，获博士学位。2010年4月至今在昆明理工大学任教，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任表面工程与电镀协会青年委员。主要从事导电高分子新型节能阳极材料、特种功能粉体材料、冶金电化学及湿法冶金新材料等的应用基础研究工作，将导电高分子材料与湿法冶金新材料在冶金电化学中的应用相结合，开展了一系列研究。

陈步明先生，197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7月获得武汉理工大学学士学位；2006年6月获得昆明理工大学工学硕士学位、2009年6月获得昆明理工大学工学博士学位。2009年7月至今在昆明理工大学任教，副教授。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编号：51004056）、云南省应用基础研究基金（项目编号：2010ZC052）。并作为主研人员参加了教育部全国百篇优秀博士学位论文专项基金、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项目、国家科技部中小企业创新基金及云南省科技攻关计划等五项。主要从事有色金属特种功能粉体材料和湿法冶金新材料制备的研究及教学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果。申请发明专利8项，已获得授权发明专利5项，实用专利1项；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30多篇，其中被SCI、EI收录10余篇。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一期内的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比例	聘用时间	职务
----	----	---------	----	------	----

1	郭忠诚	27,048,000	42.93%	2000 年 8 月	董事长、总经理
2	崔宁	200,000	0.32%	2014 年 1 月	副总经理
3	黄峰	186,000	0.30%	2004 年 10 月	副总经理
4	朱盘龙	50,000	0.08%	2011 年 7 月	总经理助理
5	黄惠	100,000	0.16%	2013 年 3 月	生产技术部主任
6	陈步明	20,000	0.03%	2013 年 3 月	生产技术部副主任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得到逐步加强。

四、公司的具体业务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别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阴阳极板	1,677.29	96.85	9,444.33	98.12	6,593.88	98.12
粉体	13.71	0.79	45.65	0.47	-	-
其他	0.21	0.01	9.94	0.10	-	-
主营业务收入	1,691.21	97.66	9,499.93	98.70	6,593.88	98.12
其他业务收入	40.60	2.34	125.16	1.30	126.36	1.88
合计	1,731.81	100.00	9,625.09	100.00	6,720.23	100.00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阴、阳极板，主要应用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4 月，公司阴、阳极板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12%、98.12% 及 96.85%。

(二) 报告期内主要客户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1、2014 年 1-4 月前五名客户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884.62	51.08%	否
2	天津市茂联科技有限公司	292.89	16.91%	否

3	浙江益联科技有限公司	155.21	8.96%	否
4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9.15	5.72%	否
5	温州市中金南科技环保有限公司	74.94	4.33%	否
合计		1,506.80	87.01%	-

2、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存在关联关系
1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5,577.18	57.94%	否
2	河北可耐特玻璃钢有限公司	783.42	8.14%	否
3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12.82	7.41%	否
4	江西瑞林装备有限公司	336.72	3.50%	否
5	红河锌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5.25	3.07%	否
合计		7,705.39	80.06%	-

3、2012 年度前五名客户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	3,385.86	50.38%	否
2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1,085.47	16.15%	否
3	中国瑞林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66.98	6.95%	否
4	金隆铜业有限公司	244.77	3.64%	否
5	灵宝金源晨光有色矿冶有限公司	219.69	3.27%	否
合计		5402.77	80.40%	-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变化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使用周期，阴极板使用周期长达 10 年，阳极板使用周期根据不同用途达 1-5 年，因此下游客户采购阴、阳极板具有一定周期性，且大客户一次采购规模相对较大，各客户投资更新时间也不一样，从而导致报告期内客户变化较大。公司将通过技术改进提高产品质量、增加产品能效及降低产品使用能耗来扩大市场占有率，从而达到稳定客户群体的目标。

(三) 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依托于少数供应商，但因公司所购原材料为大宗商品，市场化程度较高，公司能够从其他供应商处获得相应的原材料，因此公司原材料供应不存在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风险，且集中向熟悉的供应商采购原

材料能够获得价格的优惠和品质的保证。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没有在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1、2014 年 1-4 月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比例
1	云南锦云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铅锭	541.18	43.75%
2	昆明市鹤源工贸有限公司	铜排	197.76	15.99%
3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不锈钢板	160.00	12.93%
4	云南天韵经贸有限公司	铅锭	82.80	6.69%
5	上海泽邦化工有限公司	夹边条	62.52	5.05%
合计			1,044.26	84.42%

2、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比例
1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白银	3,979.78	39.27%
2	云南锦云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铅锭	2,660.61	26.25%
3	新铜人实业有限公司	紫铜排、铜排、	995.99	9.83%
4	奥托昆普不锈钢(中国)有限公司	316 钢板、不锈钢板	546.16	5.39%
5	中铝昆明铜业有限公司	弯梁、铜排	522.36	5.15%
合计			8,704.90	85.89%

3、2012 年前五名供应商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商品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期采购 总额比例
1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银	1,779.42	29.00%
2	云南锦云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铅	1,685.05	28.00%
3	奥托昆普不锈钢(中国)有限公司	不锈钢	629.61	10.00%
4	新铜人实业有限公司	铜排	485.55	8.00%
5	江西金德铅业股份有限公司	银	357.93	6.00%
合计			4,937.56	81.00%

(四) 报告期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银、铅、铜、不锈钢及锡等金属材料，生产所需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成本在产品营业成本中的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金额(万元)	比例
银	43.53	3.05%	2,786.24	36.24%	1,678.38	31.64%
铅	416.11	29.17%	2,737.48	35.61%	2,037.70	38.42%
铜	318.16	22.30%	1,308.84	17.02%	673.69	12.70%
不锈钢	460.58	32.29%	198.49	2.58%	456.23	8.60%
锡	35.55	2.49%	107.94	1.40%	64.07	1.21%
电费	7.02	0.49%	73.44	0.96%	50.55	0.95%
水费	0.16	0.01%	2.28	0.03%	2.80	0.05%
合计	1,281.11	89.81%	7,214.71	93.84%	4,963.43	93.58%

公司2014年1-4月销售产品结构中含银阳极板销量较小，导致银原料耗用占比下降，而主材为不锈钢的阴极板销量较大，导致不锈钢原料耗用占比大幅提高。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铅、银、铜、不锈钢及锡等金属材料，这些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其中，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这五类主要原材料成本总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约92.57%、92.85%和89.30%。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等，尽管能源消耗在生产系统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但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导致对能源耗用较少，能源费用占公司成本比重仅为1%左右，对公司成本影响较小。公司向云南电网有限公司采购电力，向昆明通用水务自来水有限公司及嵩明县第二自来水厂采购水资源。

(五)公司的重大业务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重大借款合同及抵押合同

(1) 2012年5月28日，恒达有限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2012年高借字第00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向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500万元，借款期限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12个月届满之日起。

(2) 2012年5月28日，恒达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2012年高授字第002号《授信额度协议》，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在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内向恒达有限提供贷款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贸易融资额度人民币1,000万元。

(3) 2012年6月29日，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昆明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ETO530615300201200226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建行昆明城西支行向理工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1,3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6 月 29 日起至 2013 年 6 月 28 日止。

(4) 2012 年 7 月 20 日，恒达有限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2 年高借字第 013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向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届满之日止。

(5) 2012 年 8 月 10 日，理工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昆明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ETO530615300201200288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建行昆明城西支行向理工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1,2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2 年 8 月 10 日起至 2013 年 8 月 9 日止。

(6) 2013 年 3 月 1 日，恒达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高授字第 001 号《授信额度协议》，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在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内向恒达有限提供贷款额度人民币 1,000 万元，贸易融资额度人民币 3,000 万元。

(7) 2013 年 3 月 11 日，恒达有限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市高新支行（以下简称“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高授字第 001 号《订单融资合同》，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向恒达有限提供贷款人民币 3,000 万元。

(8) 2013 年 4 月 26 日，恒达有限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高借字第 004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向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届满之日止。

(9) 2013 年 7 月 24 日，恒达有限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高借字第 00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约定中行昆明高新支行向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第一个实际提款日起 12 个月届满之日止。

(10) 2013 年 8 月 2 日，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以下简称“建行昆明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ETO530615300201300380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建行昆明城西支行向理工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1,3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2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1 日止。

(11) 2013 年 8 月 20 日，恒达有限与建行昆明城西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HETO530615300201300401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约定建行昆明城西支行向理工恒达有限提供借款人民币 1,2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20 日起至 2014 年 8 月 19 日止。

(12) 2013 年 12 月 20 日，昆工恒达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圆通支行（以下简称“招行昆明圆通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874013ELD09001 号的《借款合同》，约定招行昆明圆通支行向昆工恒达提供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0 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20 日止。

(13) 2013 年 12 月 25 日，昆工恒达与招行昆明圆通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 874013ELD00008 号的《借款合同》，约定招行昆明圆通支行向昆工恒达提供借款人民币 974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

(14) 2014 年 4 月 14 日，昆工恒达与中国有色金属实业技术开发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中国有色金属实业技术开发公司向昆工恒达提供借款人民币 1,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30 天，借款利息按银行基准利率上浮 30% 计算。

(15) 2012 年 5 月 28 日，恒达有限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2 年高抵字第 003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恒达有限为上述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内实际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嵩国用（2011）第 2010 号、嵩国用（2011）第 2011 号土地使用权及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 20110376 号、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 20110377 号、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 20110378 号房产，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2,000 万元。

(16) 2012 年 6 月 27 日，恒达有限与建行昆明城西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最高额 003 号《抵押合同》，约定恒达有限为 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期间与建行昆明城西支行签订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外汇资金借款合同等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昆明市房权证高新字第 200900001 号、昆明市房权证高新字第 200900002 号房产，担保责任最高限额为人民币 3,961.4 万元。

(17) 2013 年 3 月 1 日，恒达有限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高抵字第 001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恒达有限为上述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内实际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抵押物为嵩国用（2011）第 2010 号、嵩国用（2011）第 2011 号土地使用权及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 20110376 号、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 20110377 号、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 20110378 号房产，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18) 2013年12月25日，昆工恒达与招行昆明圆通支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874013DLD00008号的《质押合同》，约定昆工恒达将价值1,000万元的人民币存单质押予招行昆明圆通支行，为编号为874013ELD00008号的《借款合同》项下的债权提供担保。

(19) 2013年12月25日，昆工恒达与云南盛大东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了《保证金质押合同》，约定云南盛大东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昆工恒达向招行昆明圆通支行借款1,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180万元存放于云南盛大东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指定账户名下。

2、重大商务合同

(1) 产品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产品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客户名称	履行情况
1	YGGFZCL-GY003-4	2012-5-25	铜电解不锈钢阴极板	12,700,000.00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
2	2012QX-X019	2012-6-12	阳极板	19,932,745.50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完成
3	2012QX-X033	2012-8-1	阳极板	19,681,825.50	江西铜业集团公司	完成
4	XKGX(100Kt/a)-S B-55	2013-2-4	阳极板	65,253,056.00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完成
5	CNIT-CHM-13034	2013-3-22	铅钙锡阳极板	8,340,000.00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
6	NXTJ-KP-130323	2013-3-23	阳极板、阴极板	9,166,000.00	河北可耐特玻璃钢有限公司	完成
7	YGGFZCL-GY003-4	2013-4-9	铜电解不锈钢阴极板	10,350,000.00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
8	P50011306097	2013-6-25	阳极板	6,543,600.00	天津市茂联科技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9	JXZL-S-2014082	2014-4-3	锌电解用铅阳极板	7,054,620.00	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签订日期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供货单位名称	履行情况
1	HDCG-20120411	2012-4-11	不锈钢板	6,270,000.00	奥托昆普不锈钢(中国)有限公司	完成
2	AG20120615-28	2012-6-15	白银	5,501,483.74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

3	AG20130225-29	2013-2-25	白银	5,930,000.00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
4	AG20130305-29	2013-3-5	白银	5,937,254.76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
5	AG20130403-28	2013-4-3	白银	5,476,253.64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
6	AG20130409-27	2013-4-9	白银	5,600,000.00	上海瑞昭贸易有限公司	完成

备注：产品的尺寸规格及有色金属的含量直接影响产品的价格。

报告期内，不存在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相关合同。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目前的业务主要为冶金用阴极板、阳极板业务。公司冶金用阴极板、阳极板业务所采取的商业模式可以概括为：以客户订单为导向组织产品的生产，对客户进行直接销售，并依靠自身技术积累和创新提供稳定的产品质量，从而持续获取收入、利润以及现金流。

公司具体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模式具体可分为：

（一）公司的采购模式

公司所需物料主要包括铅、银、锡、铜及不锈钢等金属。金属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占公司材料采购总金额的 80%以上。对于上述占比较大的原材料，公司采用计划采购模式，即根据生产订单及预测相结合的方式滚动确定采购数量。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信誉、产品品质、价格、交期、服务以及结算周期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核和评价，选择符合公司标准的合格供应商。同时，公司定期对原有供应商进行评估和调整，优化供应商结构。在原材料采购数量上，坚持以销定产、以产定需科学合理确定原材料库存。

（二）公司生产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经营方针，每年根据上年销售情况和本年接单情况制定本年度销售计划，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计划，每月的生产计划根据上月生产销售情况和下月销售计划作适当调整，基本做到按计划均衡生产。

（三）公司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有色金属生产企业。公司采取“以订单生产”，对于新客户，公司首先与客户就产品技术方案进行沟通，在达成合作意向的基础上，由公司有关部门对技术方案进行论证确定，并在此基础上确定商务合同。客户需在签订商务合同后在商定的期限内支付一定比例的预付款，公司据此安排备货生

产和交货。

对于老客户，公司在售后定期跟踪，收集客户在产品使用过程中反馈的信息，由公司技术部门对客户进行技术指导，或根据客户需求，更新新产品。

（四）公司的研发模式

公司首先在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开展国内外相关技术资料查询分析，选择确定研发方向，明确未来3-5年的产品定位，设立研发项目，提出具体技术目标，制定研究方案和实施计划，经公司组织论证审议（必要时聘请外部专家），下达任务书后，方能实施研发项目。与此同时，根据客户在产品应用过程中提出的技术问题，进行技术攻关和技术服务，解决客户的实际需要，为客户提升生产技术水平。

（五）公司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以销售阳极板、阴极板及金属粉末为主要利润来源。公司的盈利模式是在准确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提供个性化产品和服务，创造价值。

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特殊工艺条件要求，有针对性地进行技术攻关、工艺改进和产品设计，为客户解决技术难题，提供产品和服务，创造价值，让客户体验新技术、新产品带来的使用价值和经济价值，为客户降低成本；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赢得客户信赖，从而增加产品订单。

六、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及其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电化学冶金专用新型电极材料及电极辅助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从行业大类来看，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隶属于金属制品制造业（代码：C33）；从细分行业来看，公司属于冶金行业的新材料制造业。

根据《“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宏观产业发展政策文件，公司所处行业为国家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中的新材料产业。

公司主营产品是有色金属新材料，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有色金属是国民经济、国防工业、科学技术发展及居民日常生活必不可少的基础材料。工业、农业、国防和科学技术现代化都离不开有色金属。当今有色金属已成为决定一个国家经济、科学技术、国防建设等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是提升国家综合实力和保障国家安全的关键性战略资源。而有色金属的冶炼过程离不开新材料技术的研发和运用，它是冶金行业降低能耗、降低成本的必然选择。

2、公司所处行业的全球发展状况

有色金属冶金和加工工业在所有国家中都是极为重要的基础工业，即使是处在电子、信息和网络技术产业迅速发展的当今时代，有色金属工业在发达国家的工业部门中依然占据主导地位，其货物装载和输出量、就业人口数、人员收入等指标继续保持大工业的地位，包括像美国这样的后工业化发达国家也是如此。全球有色金属产量和消费量在 20 世纪中后期以及 21 世纪初期一直保持基本稳定的增长。

本世纪初，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的加速，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呈现快速发展态势，以俄罗斯、中国、印度、巴西为代表的“金砖四国”，以其占世界总面积 26% 的国土，占全球总 42% 的人口数量，造就出广阔且多样化的市场需求。而拥有相对完善的工业体系和较好的经济基础，使“金砖四国”为满足本国日益增长的社会需求，改善国民生活条件和社会整体环境不断扩大的基础设施建设的持续需要等因素，经济发展速度超过了美、日、欧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极大地促进和拉动了全球经济的发展，其中又以中国的经济发展速度长期保持在高位最为突出，特别是庞大的基础设施建设对各种金属制品不断增长的巨大需求，促使世界有色金属矿产业得到前所未有的发展，并产生持续推动作用。

3、所处行业在中国的发展状况

中国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有色金属工业以超常规的速度发展，尤其是本世纪初，一批对有色金属需求量大的产业，如：汽车、电子、交通运输、房地产、家电产业的快速发展，金属需求量迅猛增加，极大的地推动了有色金属产业的壮大和高水平发展，使我国成为有色金属生产的世界第一大国。

有色金属包括 64 个元素，而与国家经济建设最直接相关的十种重要有色金属是铜、铝、铅、锌、镍、锡、镁、钛和锑。有色金属因种类繁多，又各具特殊的物理化学性质，产品形式多样，用途广泛，几乎所有工业部门和居民生活都会用到有色金属产品。作为有色金属生产第一大国，我国在有色金属研究领域，特

别是在复杂低品位有色金属资源的开发和利用上取得了长足进展。

有色金属及其新材料的产量和消费量总是随着一个国家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而发展，市场规模直接与国家的工业现代化、城镇现代化和国民生活水平的现代化水平成正相关增长。

我国上一轮有色金属工业大发展是在城市化进程中得到机会。如今，十八大提出加快“走集约、节能、生态”的新路子，着力提高内在承载力，实现产业发展和城镇建设融合，为农业现代化创造条件、提供市场，实现新型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辅相成新型城镇化发展的基本方针，必将打破原有城市化的单一发展模式，尤其是加快农业现代化、农村城镇化和农民市民化的一系列现代化进程，逐步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释放出巨大市场，拉动更广泛的内需，必将为我国有色金属产业提供更为广阔和多元化的市场空间，再为有色金属工业带来新一轮较长的良好发展时期。

4、所处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与公司所属行业的有关法规及政策如下：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相关内容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2006年2月9日	国务院	重点研究开发冶金、化工等流程工业和交通运输业等主要高耗能领域的节能技术与装备。
《云南省十大产业产业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2006年10月18日	云南省人民政府	巩固壮大烟草、能源、有色产业；优化有色金属工业的冶炼工艺和产品结构，重点扶持有色金属深加工，全面提高矿治技术和装备水平，提高节能与环保冶炼技术，强化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加强二次资源、尾矿资源的回收。进一步开发冶金新材料。
《云南省“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2011年6月21日	云南省人民政府	在生物、先进装备制造、电子信息、现代农业、资源综合利用与节能、环境保护、新能源、矿治与新材料、化工、现代服务业、社会发展与民生、城市建设与交通运输等领域，着力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重大共性技术和关键技术，提升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相关内容
《国家科技攻关“863”计划》	2011年8月11日	科技部、总装备部、财政部	863计划是解决事关国家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发展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技术，统筹高技术的集成和应用，引领未来新兴产业发展的计划，主要支持《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提出的前沿技术和部分重点领域中的重大任务。
《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年12月4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	按期淘汰落后冶炼生产能力，降低产品能耗；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对现有技术进行改造，提高产业技术装备水平，淘汰落后，增加品种，改善质量，降低物耗、水耗和能耗等，支持改扩建形成一批锌、钴、镍、锡、锑、锗、钢、贵金属等综合利用示范工程。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年7月9日	国务院	提出了重点发展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中新材料产业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其中新材料产业要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开展共性基础材料研究和产业化，引导材料工业结构调整，并强调要积极发展高纯稀有金属制造业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订）	2013年2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有色金属行业中，“高效、低耗、低污染、新型冶炼技术开发”被列为鼓励类行业

（二）所处行业市场规模

1、世界主要有色金属的市场需求

有色金属是几乎所有工业领域都要使用的基础材料。后工业化的欧洲、北美、日本以及新兴经济体国家（中国，俄罗斯、巴西、印度和南非）对有色金属的需求量占据全球的绝大部分，而中国又是全球最主要的有色金属需求地区。2011年，欧洲、美国、中国的铜、铝、铅、锌等主要有色金属的消费量分别占全球总消费量的60%、72%、76%、70%，其中：中国铜、铝、铅、锌消费量分别占全球总消费量的35%、43%、44%、43%。近15年来，中国对有色金属的消费成为全球金属市场增长的最大引擎，不仅带动了世界有色金属行业的持续发展，同时也推动了全球有色金属产业技术的不断进步。

从上世纪九十年代至今，全球十种主要有色金属中的铜、铅、锌、镍的产量和消费量一直在持续增长，最重要的增长因素就是新兴经济体国家发展需求的拉动，其中我国的贡献最大。通过对各国发展阶段与金属消费量的关系研究表明，只有当国民人均收入达到或超过 15,000 美元时，该国对有色金属的需求才会下降。而我国国民人均收入距此标准没有较大差距，因此，中国对世界有色金属消费市场增长的贡献还将持续一段时期。

2009 年到 2013 年全球铜、铅、锌、镍产量及 2014 和 2015 年产量预测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2 年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铜(万吨)	1,827	1,895	1,969	2,014	2,080	2,411	2,621
铅(万吨)	922	978	1,046	1,084	1,096	1,147	1,192
锌(万吨)	1,118	1,272	1,300	1,249	1,303	1,379	1,445
镍(万吨)	134	147	166	177	200	201	1,845

数据来源：英国 woodmackenzie 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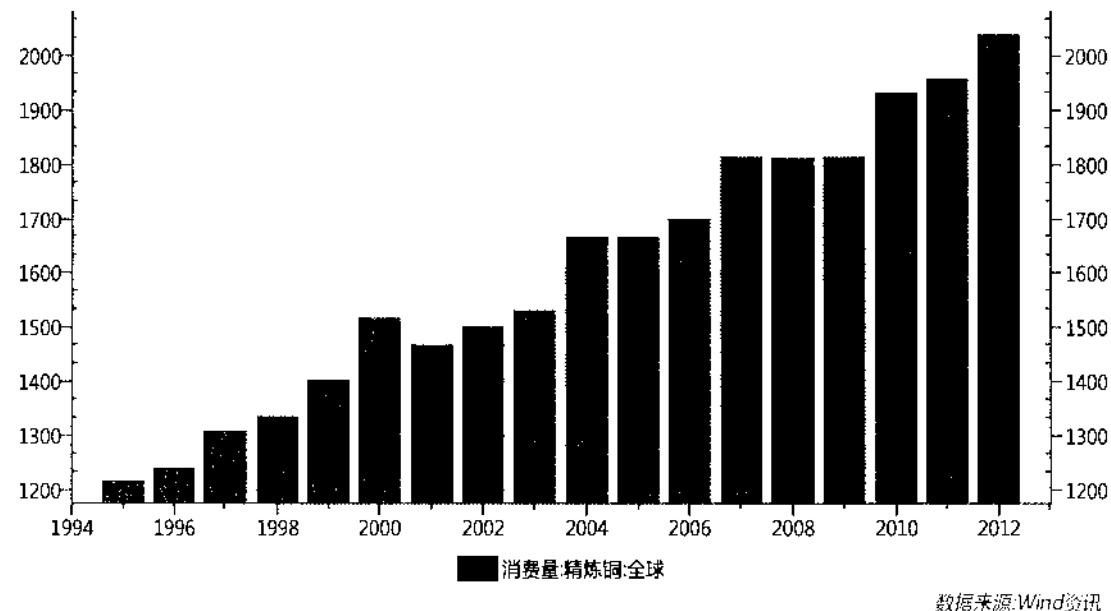
有色金属产量是受消费需求的驱使而形成，产量与消费量成正比。近 20 年铜、铅、锌、镍的全球消费情况如下。

(1) 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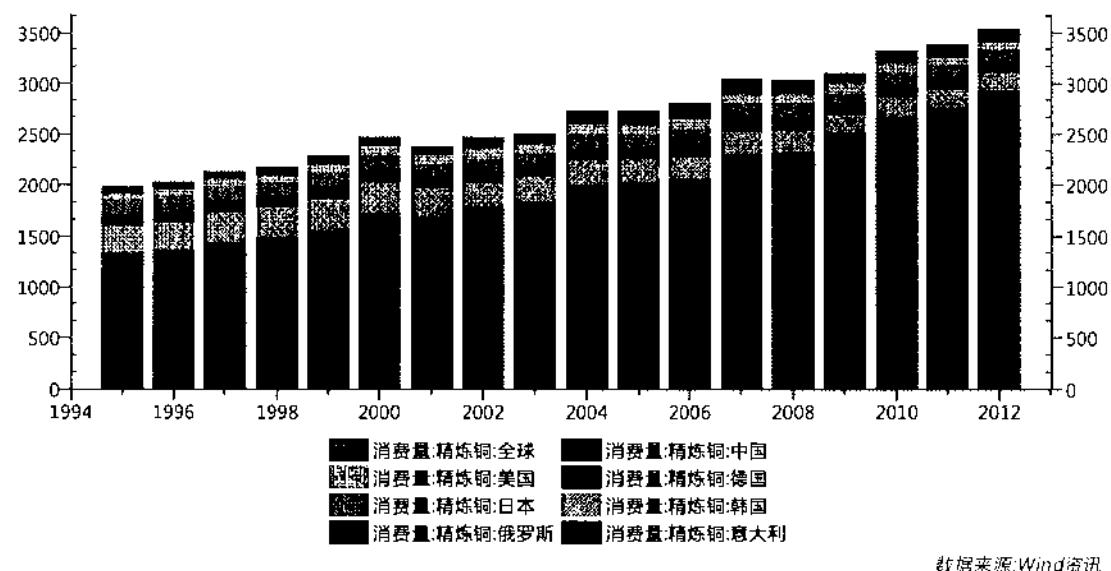
1995 年-2012 年，全球铜消费量¹由 1,216.73 万吨增加到 2,041.88 万吨，增加了 825.15 万吨，增长 67.82%；中国 1995 年的铜消费量为 113.34 万吨，2012 年的表观消费量为 884.01 万吨，增加了 769.67 万吨，年均增长率 13%。

1995--2012 年全球铜消费量（单位：万吨）

¹注：精炼铜是包括火法冶炼制备的粗铜阳极经过电解精炼而获得的高纯阴极铜（电解铜）和由湿法冶金浸出的含铜溶液经过电沉积获得的电积铜两种纯铜产品的统称。精炼铜总产量中电积铜大约占 30% 左右，其余是电解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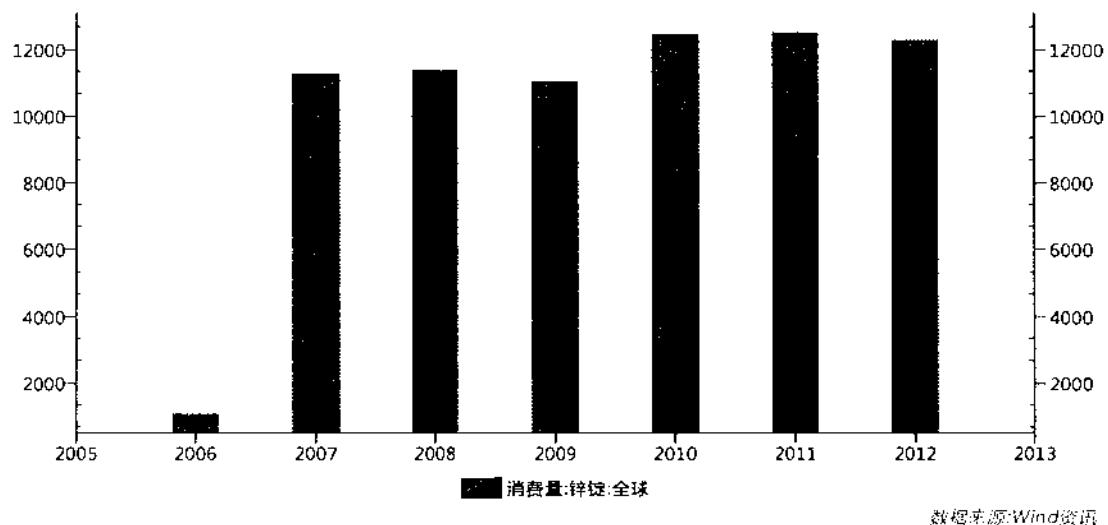
1995--2012 年精炼铜主要消费国消费 (单位: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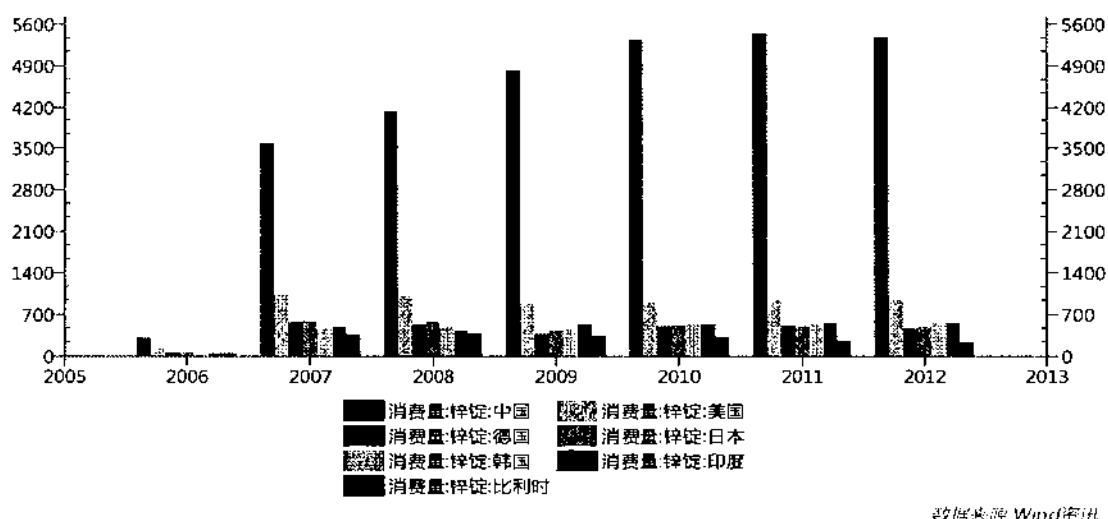
(2) 锌

2012 年全球锌消费量为 1231.79 万吨, 较 2006 年全球锌消费量 1089.64 万吨增加 142.15 万吨, 增长 13.05%。2012 年中国锌消费量为 539.62 万吨, 较 2006 年中国锌消费量 315.56 万吨增加了 224.06 万吨, 增长了 71.0%。

2006年-2012年全球锌消费情况 (单位: 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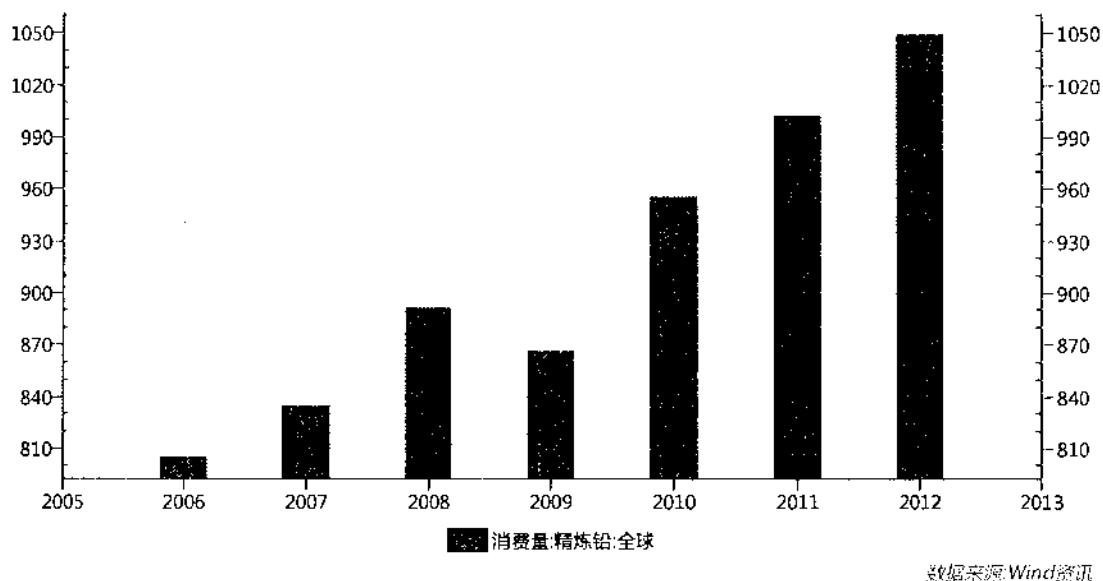
2006-2012年主要国家锌消费情况（单位：千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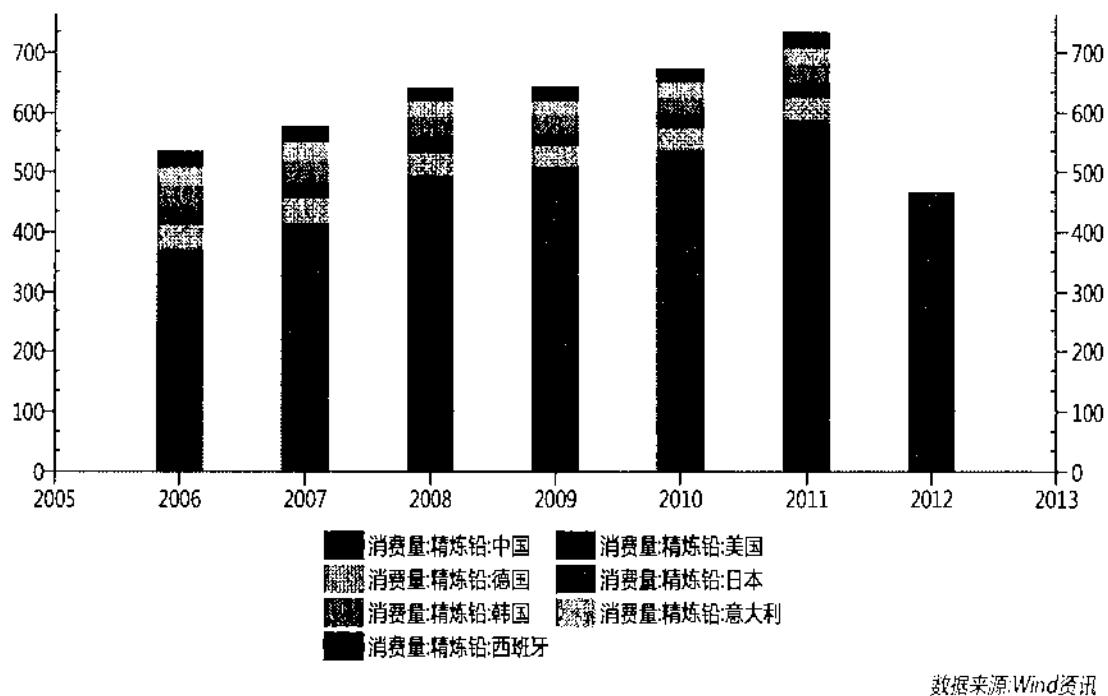
(3) 铅

2012年全球铅消费量为1,049.90万吨，较2006年的805.08万吨增加了244.82万吨，增长率为30.41%；2012年中国铅消费467.27万吨，比2006年的222.17万吨增加了245.10万吨，增长了1.10倍。

2006年—012年全球铅消费量（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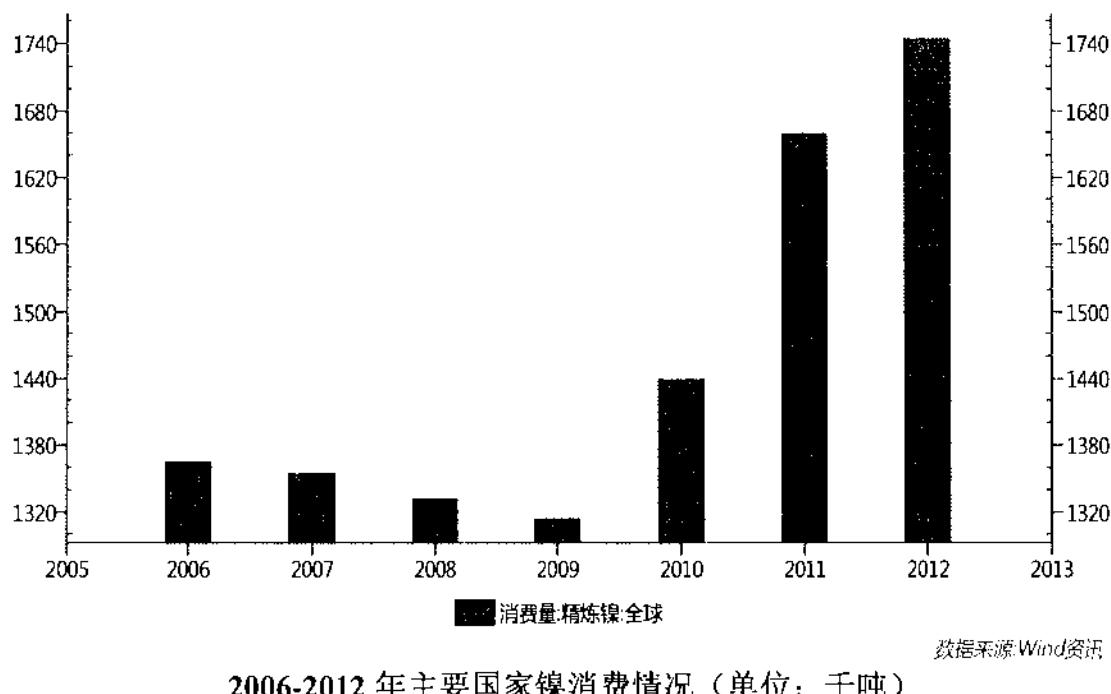
2006年-2012年主要国家铅消费情况（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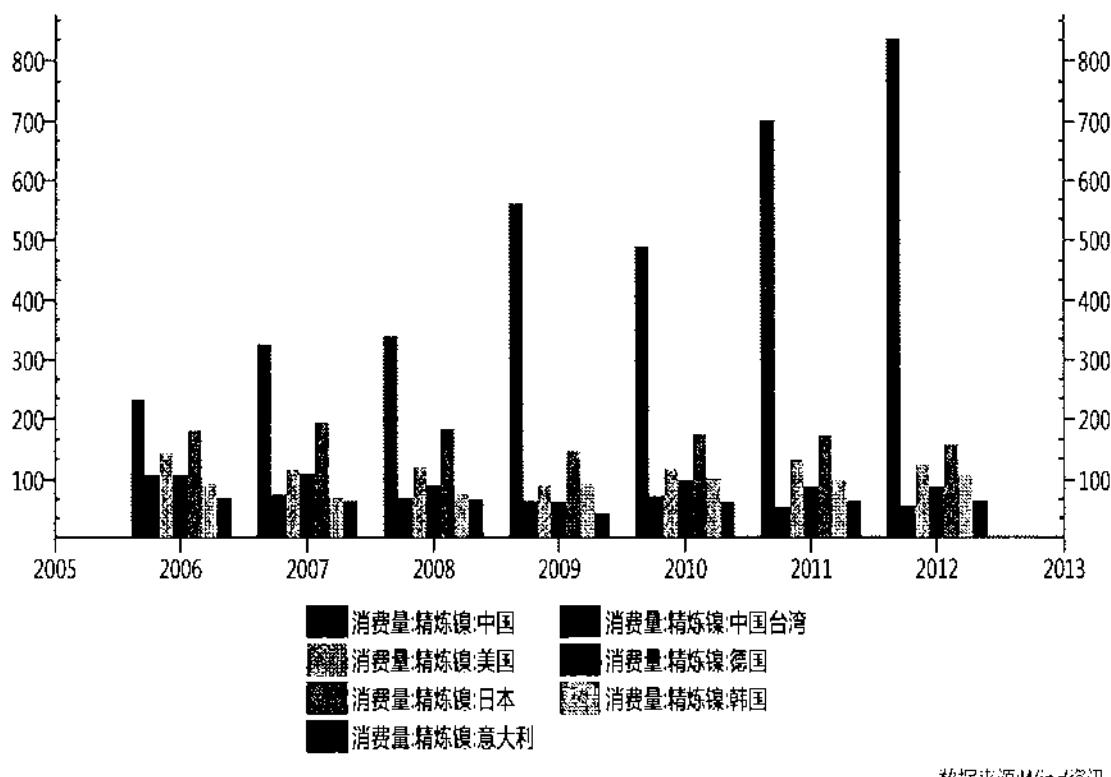
(4) 镍

2012 年全球镍消费量为 174.58 万吨，较 2006 年的 136.58 万吨增加了 38 万吨，增长率为 21.77%；2012 年中国镍消费 83.73 万吨，比 2006 年的 23.43 万吨增加了 60.30 万吨，增长了 2.57 倍。

2006-2012 年全球镍消费量（单位：千吨）



2006-2012 年主要国家镍消费情况 (单位: 千吨)



“十二五”期间我国主要有色金属产量				
	精炼铜(万吨)	精炼铝(万吨)	精炼铅(万吨)	精炼锌(万吨)
全部有色金属	3420	15.5	620	7.4
精炼铜	753	15.0	970	5.2
电解铝	1592	17.5	2400	8.6
铅	424	16.5	620	7.9
锌	560	11.5	720	5.2
其他	52	21.4	70	6.1
中 锡	12.4	4.0	19.1	9.0
锡	7.1	-0.1	11	9.2
汞	0.16	7.8	0.16	2.4
镁	23	16.5	75	26.7
钛	7.1	45.2	15	16.1

数据来源：wind资讯

上述几种主要有色金属的铜、锌、铅、镍等的提取或精炼都是基于电化学冶金技术，都离不开特殊的电极（阳极板或阴极板）材料。全球 90%的锌、30%的铜、90%的镍都是采用电化学冶金生产的。因此，电极材料及其制造技术是有色金属工业的核心技术之一。这就为公司当前主营产品（阳极材料、阴极材料）的制造生产提供了极大市场应用空间，同时也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节能电极材料的后续推广应用铺就了一条可持续发展的道路。

2、不同有色金属冶炼对阴极板和阳极板的单位耗用情况

公司根据历年销售及客户反馈数据测算，铜、锌、镍、锰等有色金属冶炼过程中，阳极板和阴极板的消耗量如下：

有色金属	阴极板的耗用量(块/吨)	阳极板的耗用量(块/吨)
铜	0.04	0.1--0.2
镍	-	0.1--0.2
锌	-	0.2--0.3
锰	-	0.2--0.3

3、阴极板和阳极板的单位价格及其变动情况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节能惰性阳极板	4,000 元/片	3500 元/片	3,000 元/片
不锈钢阴极板产品	2,900 元/片	2,500 元/片	2,200 元/片

备注：产品的尺寸及有色金属的含量直接影响产品的价格。

4、2012 年阴极板和阳极板的国内和国际市场容量测算

		精炼铜	锌锭	电解锰	电解镍
国内产量（万吨）		582.35	482.94	120.00	18.90
国际产量（万吨）		2014.23	1249.34	122.45	177.00
阴极 板	国内市场（亿元）	1.4	57.95	0.288	/
	国际市场（亿元）	4.83	149.92	0.294	/
阳极 板	国内市场（亿元）	2.48~7.43	32.84~49.26	8.16~12.24	1.28~1.93
	国际市场（亿元）	8.56~25.68	84.96~127.43	8.33~12.48	12.04~18.05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三）行业发展基本风险特征

本公司所属行业的基本风险如下：

1、受宏观经济波动及有色金属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阴、阳极板，主要应用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2012 年及 2013 年公司阴、阳极板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12%、98.12%，公司对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依赖程度较高。由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周期性行业，未来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发展将会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外部环境的走势。若未来我国宏观经济发生重大波动、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出现增速减缓或负增长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绩增长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铅、银、铜、锡及不锈钢等金属材料，这些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其中，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4 月这四类主要原材料成本总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约 92.57%、92.85% 和 89.30%。公司通过不断加快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制造成本等多个途径，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但是，如果主要原材料的供求发生较大变化或价格有异常波动，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四) 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同行业企业基本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情况
1	云南大泽电极科技有限公司	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板和铝阴极板制造
2	昆明鑫宇治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板和铝阴极板制造
3	沈阳新利兴有色金属制造有限公司	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板和铝阴极板制造
4	湖南普兰科电极制造有限公司	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板和铝阴极板制造
5	贵阳新材料试验基地	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板和铝阴极板制造
6	浙江三门三友治化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不锈钢阴极板制造和冶金配套设备制造企业
7	沈阳恒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主要生产传统铅基合金阳极板

2、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电极材料产业化的高新技术企业，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公司竞争优势

①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由一批具有技术背景和创业精神的科技人员创办，始终以技术创新为公司发展的先导和源泉，公司先后承担并完成了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高技术产业化项目、国家“863 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国家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国家财政部科技成果转化基金项目，云南省科技计划项目等 30 多项；累计申请国家专利 30 余件，其中已经获得发明专利授权的有 9 项，已经获得受理的发明专利 11 项，已经获得受理的国际专利 2 项；获省部级科技奖励 4 项；获国家重点新产品 2 项。公司取得的创新成果在同行业中名列前茅，整体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公司在持续技术创新和新产品推广应用的带动下，经营业绩连年增长，自 2010 年起，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留学人员创业园百家最具成长性企业、云南省创新型试点企业、云南省成长型中小企业、国家创新型城市昆明市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单位、云南省百户

知识产权试点示范工作优秀试点企业等荣誉。

2013年公司获准建设“云南省冶金电极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该中心针对有色金属电积(锌、铜、镍、锰等)过程中电能消耗和生产成本高、阳极使用寿命短、阴极产品质量不稳定等问题，专业研究开发低能耗、低成本、环境友好型阳极材料、特种阴、阳极板制造技术。依托该中心，公司将继续保持冶金电极材料新产品、新工艺和新技术方面的领先地位和创新优势，把冶金电极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打造成行业品牌，将公司建成集研究开发、中试生产、产业化技术集成和成果辐射于一体的创新基地，将云南省建成国内重要的冶金电极材料研发和产业化示范基地。

②人才优势

公司创始人及核心技术人员郭忠诚系原昆明理工大学冶金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昆明理工大学冶金电极材料与表面工程创新团队首席教授；公司的其他技术人员大多取得相关专业的硕士及以上学位，或者取得了相关行业的高级工程师资格，公司的研发队伍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较为合理。

此外，昆明理工大学是公司国有股第一大股东，借助学校的研究、教学和人才优势资源，公司目前已形成了产学研相结合的模式，可不断地为公司提供所需的新知识、新技术和人才资源，形成可持续发展的技术和人才保障。

公司与昆明理工大学的合作关系，为公司利用高校的研发平台、教学条件和人才储备等资源创造了条件，从而形成一支高校与公司有机融合的研发团队。因此，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公司的人才优势明显。

③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是目前国内专门从事有色金属电化学冶金电极新材料研发、试制和产业化一体的高科技型公司。公司研发制造的新型阳极材料符合我国确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中新材料领域的发展方向。同时，先进材料的应用也是有色金属冶金产业技术进步的重要方向，是冶金行业走新型工业道路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的新型阳极材料属于行业重大技术创新，产品将为湿法冶金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提供强有力的技术进步支撑。

此外，公司近年开发的新型电极材料具有材料性能优异、制造技术先进、生产过程环境友好等特点。制备的阳极新产品则具有导电性好、重量轻、材料成本低的优势，电积生产过程中可提高电解液的流动性，大幅提高电流密度，在高氯

离子体系中耐蚀性优良，不用进行预镀膜处理，电积锌品质高，公司产品的质量优势明显。

公司研制的新型栅栏型铝基铝合金阳极各项技术指标全面优于传统惰性铅阳极，锌电积电流效率提高 3.3~13.3%；槽电压降低 6%；吨锌电耗降低 12.5~14.3%；制造成本每片降低 42.86%，技术进步显著，被国家科技部认定为国家级重点新产品。

公司产品能有效降低冶金工业的能耗，以金属锌的生产为例，若全国年产锌的 1/3（200 万吨）采用公司的新阳极生产，每年可将减少 8~10 亿 kWh 的电能消耗，节约 4.0~5.0 亿元的电费成本。同样按此锌产量算，年消耗阳极的制造成本可降低 1.6~2.0 亿元。

另外，由于采用了新工艺，公司产品的使用寿命大为延长。公司的新型栅栏型铝基铝合金阳极在目前生产中的使用寿命要比传统阳极长 20~30%，电锌生产过程中阳极更换周期被延长，即减少了吨锌产量的阳极更换量（消耗量），增加了单位阳极的电积锌产量，这必然为有色金属冶金企业降低原材料成本。

④品牌优势

公司是最早从事新型电极材料研发和成果转化的企业之一，建有阴、阳极板制造生产线，可将自主研发的新型电极材料直接进行产业化制造。公司还能根据客户生产工艺要求，帮助客户进行阴、阳极产品全套设计和技术咨询，为客户提供产品现场安装、调试指导、生产操作培训等全套服务，形成公司特有的新技术研发、新产品制造、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的完整业务模式。

以技术领先和优质服务为核心，以为客户创造价值为理念，公司在行业内一直处于技术和市场竞争的领先地位，产品市场辐射效果好，销量逐年翻番，树立了良好的“理工恒达”品牌形象，提升了品牌效应，使公司赢得良好的客户资源，行业地位优势显著。

目前的客户不仅包括国内的龙头企业，如：江西铜业、云南铜业、安徽铜陵、紫金矿业、中金岭南、株冶集团、西部矿业、豫光金铅等上市公司。同时，公司产品还出口到赞比亚、刚果金、越南、缅甸、伊朗、朝鲜、哈萨克斯坦等国家（通过国内的贸易商采购后出口）。

⑤ 股东背景及“产、学、研”业务模式优势

昆明理工大学作为公司第一大国有股东，是我国有色金属冶金工业人才培养

的摇篮和知识创新的基地，目前昆明理工大学设有国家级有色金属冶金重点学科、一级博士学位授权点和博士后流动站，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教育部也分别在昆明理工大学设立了重点实验室和工程中心。因此，在有色金属冶金方面，昆明理工大学具有良好的研究和教学条件、丰富的技术和人才储备。以昆明理工大学的技术研究和公司的产品产业化为依托，公司与昆明理工大学建立了特殊的“产、学、研”合作机制下，在该合作机制下，经过多年的研究开发，公司奠定了独特的研究基础，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新材料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制定了高于竞争对手的阴阳极制造企业技术标准，行业技术背景深厚。

除技术研发以外，公司与昆明理工大学之间的“产、学、研”合作模式为公司的产品应用试验、市场开拓等提供了难得的信息资源和反馈渠道，保证了公司研发与产业技术发展方向的高度吻合以及产品与市场需求的紧密结合。

(2) 公司竞争优势

①与国际领先企业相比公司规模仍偏小、知名度偏低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研发能力、经营规模上取得了快速的增长，但与全球领先的企业相比，公司在自动化控制水平、经营规模、国际知名度、资金实力以及在全球布局等方面，还与之存在差距。

②资金缺乏制约公司发展

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生产装备及工艺过程自动化控制水平要求的不断提高等，公司对资金的需求不断扩大。虽然公司可通过银行借款来临时解决部分资金的需求，但远不能满足公司发展以及整个有色金属产业技术进步升级的需要。公司急需扩展融资渠道，扩大公司资金实力，以满足公司业务稳步增长及可持续发展的资金需求。

七、公司业务发展的空间

公司主营业务为有色金属电化学冶金专用新型电极材料及电极辅助材料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冶金用阴、阳极板，主要应用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因此公司产品的发展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根据《“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有色金属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宏观产业发展政策文件，“十二五”期间，国务院及其下属机构编制了多项产业政策，重点支持产业升级、转变增长方式、节能减排，特别是控制

高耗能产业过快增长、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加大节能力度等，对于提高公司产品服务结构升级都十分有利。

目前我国有色金属冶炼产能过剩，相应的冶金用极板产能也出现过剩。另外，虽然有色金属工业的发展前景十分广阔，但作为一个强周期行业，有色金属的市场需求也受全球和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重大影响。2012 年至今，由于经济不景气对下游行业的影响波及，冶金用极板的市场需求得不到释放，导致国内冶金用极板行业持续低迷。

要改变冶金用极板整体市场需求不振、价格低迷和竞争加剧等困难局面，企业必须进行新型冶金极板产品的开发，降低冶金极板产品的功耗，提高企业自身的盈利能力。公司前期投入研发的《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已进入产品试验阶段，该项目的研发成功将有效降低有色金属冶炼企业的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随着我国不断推进工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国民经济各行业的逐渐复苏，对有色金属的需求将迎来新的发展时期。公司如能持续进行创新，并克服目前融资渠道单一的劣势，在机遇到来时扩大生产规模，未来业务发展空间将非常广阔。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一期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最近两年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有限公司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公司设立、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但公司治理仍存在一定的瑕疵：如董事、监事换届不够规范，公司高管任免未经董事会决议、未对关联交易制定决策办法。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并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公司“三会”决议能够得到较好的执行。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制度运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待未来实践中进一步检验。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4次股东大会、5次董事会会议和2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 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股东、股东会及相关管理人员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在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等事项上依法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关决议；董事会成员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勤勉尽职；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的运作进行监督。

股份公司成立后，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重大事项分层决策制

度。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权利和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自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监事以来，职工代表监事能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出席公司监事会的会议，依法行使表决权，并列席了公司的董事会会议。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有限公司未专门制定“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但规定：“董事会决定公司经营计划和公司注册资本30%以内的投资方案”，“董事长、总经理不得以公司资产为本公司的股东或者其他个人债务提供担保”，“董事长、总经理除公司章程规定外或者股东会同意外，不得与本公司签订合同或者进行交易”。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具体如下：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第二百〇一条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

《公司章程》第二百〇二条规定：“公司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及时、深入和广泛的沟通，并借助互联网等便捷方式，提高沟通效率、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章程》第二百〇三条规定：“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如向特定对象提供了未公开的重大信息，公司应当及时向所有投资者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获取同样信息。”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二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

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提交昆明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解决。”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股东可以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律、行政法规对诉讼主体、期间和程序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九条、《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一条也对关联股东回避作了相应规定。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条、《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第十条也对关联董事回避作了相应规定。

4、累积投票制度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东大会决议，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如拟选董事、监事的人数多于1人，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涵盖了公司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环节，确保公司各项工作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财务关联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综上，股份公司通过制定《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关联股东与董事回避、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相关内部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在一定瑕疵，例如部分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定存在记录届次不清及记录缺失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会、总经理等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造成有限公司时期关联交易未履行股东会或董事会决策程序；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未形成书面的工作报告。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三会”决议基本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三会”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关联董事

表决能够遵守回避规定；“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公司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建立对管理层业绩的评估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总体来说，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4次董事会会议和2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的“三会”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没有发生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二) 最近两年一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四、公司的独立性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有色金属冶金电极材料、钛基涂层材料、冶金电极辅助材料及特种金属粉体材料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等业务，公司拥有完整的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体系，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生产经营的能力。在研发方面，设有技术中心，负责产品的设计研发以及售后服务；在市场开拓、销售方面，设有市场营销部，负责市场的开拓以及产品的销售，形成了完整的销售体系。公司只有零星的关联采购与关联销售，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是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公司，承继了恒达有限的全部资产和负债。经2013年9月1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职业字[2013]776-1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投入的资产已足额到位，与各发起人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变更设立后，公司依法办理了专利及主要设备资产的变更登记，同时公司已向国家商标局申请将商标的商标权人变更为股份公司，相关变更核准程序正在进行中。因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将房屋及土地用于银行借款抵押，暂未办理变更登记，公司承诺公司房产及土地解除抵押后立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资产与股东的资产严格分开，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房屋、土地、商标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被股东单位占用或与股东单位共用的情况。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法人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股东及其关联人严格分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2013年12月25日，昆工产业同意郭忠诚停薪留职申请，自2014年1月1日起，郭忠诚在公司领薪，相应社保由昆工产业代缴，年终公司按实际缴纳金额支付给昆工产业。公司副总经理崔宁为其原单位内退人员，除在公司领取劳动报酬外，按规定在其原单位领取内退生活费。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公司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自身情况，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对各子公司、分公司严格的财务内控制度。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会计人员均系专职工作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况。公司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海源北路支行，账号为53001895345052500666；公司独立支配自有资金和资产，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运用及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持云南省昆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云国税字530112719454513号）及

云南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税务登记证》（云地税字530102719454513号）。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形成了合法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各职能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止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忠诚未控制其他企业，不存在自身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将不在中国境内，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理工恒达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理工恒达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理工恒达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且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作出有效承诺以避免同业竞争的可能。

六、公司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公司建立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文件，公司已建立健全了资金占用防范和责任追究机制，明确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在防止资金占用方面的责任，并规定了责任追究和相应的处罚措施，以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发生。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发生违规占用资金情形。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郭忠诚	董事长、总经理	2,704,8000	42.93
2	王成	董事	0	0
3	徐亚	董事	0	0
4	何立芝	董事	0	0
5	李涛	董事	0	0
6	张广立	董事	1,626,000	2.58
7	黄太祥	董事、副总经理	1,626,000	2.58
8	陈宁山	监事	0	0
9	李旭樵	监事	276,000	0.44
10	谭宁	监事、总经理助理兼行政人事部主任	100,000	0.16
11	黄峰	副总经理	186,000	0.30
12	崔宁	副总经理	200,000	0.32
13	彭玉珠	财务负责人	0	0
14	赵亮	董事会秘书	100,000	0.16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长郭忠诚的弟弟郭忠玉还持有公司972,000股，占

公司总股本的1.54%；董事李涛虽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但其作为合伙人的长润创投持有公司56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8.90%，李涛作为合伙人对长润创投认缴出资86万元，实际出资36万元，实际出资占长润创投总实际出资额的2.37%。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的情况。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除公司以外的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企业	在兼职企业的任职
郭忠诚	董事长、总经理	昆明理工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昆工产业（已办理停薪留职）	—
张广立	董事	中国恩菲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部主任
黄太祥	董事、副总经理	无	—
徐亚	董事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业务部 总经理
何立芝	董事	东方金海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成	董事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园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昆明理工大学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昆明理工大城乡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昆明理工大环境科学与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云南新立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监事
		云南昆钢耐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昆明理工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昆明科来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昆明振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昆明滇龙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昆明理工烟草装备研发有限公司	董事
		云南民爆昆工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李涛	董事	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总经理、 投资总监
		深圳长润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总经理
		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香港卫视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深圳市香港卫视前海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常州博闻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李旭樵	监事	无	—
陈宁山	监事	深圳长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深圳市哲扬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深圳市香港卫视前海文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谭宁	监事	无	—
赵亮	董事会秘书	无	—
崔宁	副总经理	云南铜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办 理内退手续
黄峰	副总经理	无	—
彭玉珠	财务总监	云南大学	会计硕士研究生 校外导师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八、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近两年一期以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一) 董事变动情况

1、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即设立董事会，董事成员如下：郭忠诚、张树春、张劲松、瞿大成、周小奎，其中郭忠诚任董事长；

2、2011年10月24日，召开股东会，选举郭忠诚、徐亚、李涛、何立芝、朱杰勇、王敏担任公司董事会成员。

3、2013年1月30日，召开股东会，朱杰勇辞去董事，选举王成担任公司董事。

4、2013年6月3日，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选举王敏为副董事长的议案。

5、2013年9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选举郭忠诚、徐亚、王成、何立芝、李涛、张广立、黄太祥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2013年9月23日至2016年9月22日。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郭忠诚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2013年9月23日至2016年9月22日。

(二) 监事变动情况

1、公司成立初期设立监事会，监事成员如下：孙彦林、朱晓云、王玉仁。

2、2011年10月24日，召开股东会，选举黄峰、陈宇山、黄太祥担任公司监事会成员。

3、2013年1月30日，召开股东会，黄太祥，黄峰辞去监事，选举李旭樵、谭宁担任公司监事。

4、2013年9月23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李旭樵、陈宇山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谭宁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自2013年9月23日至2016年9月22日。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选举陈宇山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自2013年9月23日至2016年9月22日。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2013年9月23日止，郭忠诚担任公司总经理。

1、2011年2月22日，公司任命王敏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2012年7月3日，恒达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李畅鸿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3、2012年9月28日，恒达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黄太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2013年6月3日，恒达有限董事会决议通过，选举王敏为副董事长的议案，同意聘请黄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请张冬梅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2013年9月22日，张冬梅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职务。

6、2013年9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黄太祥、黄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审议通过聘请赵亮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审议通过聘请朱海桃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任期自2013年9月23日至2016年9月22日。

7、2014年1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崔宁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任期自2014年2月10日至2017年2月9日。

8、2014年3月30日，朱海桃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职务。

9、2014年3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请彭玉珠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任期自2014年3月31日至2017年3月30日。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程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51,648.22	13,468,832.65	34,807,096.11
应收票据	1,810,472.00	1,996,000.00	7,810,755.22
应收账款	38,416,815.11	35,616,429.30	25,903,420.99
预付款项	11,450,475.23	9,585,443.65	5,886,680.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71,376.61	21,670,562.13	2,662,412.14
存货	36,885,707.19	36,351,076.07	26,667,49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4,642.72		
流动资产合计	104,461,137.08	118,688,343.80	103,737,854.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19,804,881.43	20,441,102.54	21,934,123.80
在建工程	5,976,051.92	1,761,923.11	354,102.57
无形资产	22,571,790.53	22,953,238.65	15,428,851.22
开发支出	3,382,286.30	1,301,732.13	3,267,763.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868.57	161,868.57	161,86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96,878.75	46,619,865.00	41,146,710.12
资产总计	156,358,015.83	165,308,208.80	144,884,564.9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740,000.00	82,390,000.00	7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199,272.05	2,737,848.45	1,165,934.26
预收款项	10,089,498.10	3,656,103.10	316,144.61
应付职工薪酬	423,482.01	411,282.64	278,553.07
应交税费	980,985.82	2,032,180.36	177,005.60
应付利息	174,323.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05,516.90	1,129,452.03	160,063.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813,078.22	92,356,866.58	77,097,701.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9,813,078.22	92,356,866.58	77,097,701.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63,000,000.00	60,000,000.00	21,111,111.00
资本公积	7,384,745.53	4,384,745.53	24,168,114.5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780,144.67	780,144.67	2,884,096.84
未分配利润	5,380,047.41	7,786,452.02	19,623,541.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44,937.61	72,951,342.22	67,786,86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358,015.83	165,308,208.80	144,884,564.9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318,102.91	96,250,889.23	67,202,346.32
减：营业成本	14,264,360.94	76,897,080.15	53,042,066.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124.29	182,290.81	337,167.93
销售费用	1,380,827.53	2,986,726.33	2,180,811.68
管理费用	3,003,155.68	6,113,770.78	4,989,384.37
财务费用	1,819,643.66	5,768,927.22	4,159,593.18
资产减值损失	-800,091.01	1,786,145.31	580,094.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2,427,918.18	2,515,948.63	1,913,228.32
加：营业外收入	42,015.00	3,931,143.62	1,97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501.43	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2,406,404.61	6,446,592.25	3,888,228.32
减：所得税费用		1,282,113.94	583,234.25
五、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13,735.72	111,168,675.17	71,147,971.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39,289.85	2,562,508.45	2,225,776.23
现金流入小计	53,853,025.57	113,731,183.62	73,373,74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450,805.73	107,635,427.23	59,651,103.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6,182.95	4,667,630.51	3,389,73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2,119.40	658,363.81	6,992,530.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1,970.99	9,785,606.41	3,065,260.85
现金流出小计	27,011,079.07	122,747,027.96	73,098,63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1,946.50	-9,015,844.34	275,11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53.72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6,953.72	4,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892,957.17	10,295,561.93	8,494,695.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3,523.18	
现金流出小计	4,892,957.17	14,419,085.11	8,494,69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6,003.45	-14,414,285.11	-8,494,69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6,960,000.00	102,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146,960,000.00	102,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650,000.00	139,570,000.00	72,1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53,127.48	5,298,134.01	10,718,42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9,303,127.48	144,868,134.01	82,818,42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3,127.48	2,091,865.99	19,281,57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7,184.43	-21,338,263.46	11,061,990.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68,832.65	34,807,096.11	23,745,10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51,648.22	13,468,832.65	34,807,096.11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4年1-4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4,384,745.53	-	-	780,144.67	-	7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4,384,745.53			780,144.67		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2
（一）净利润							-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000,000.00	7,384,745.53			780,144.67		5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884,096.84		19,623,541.51	67,786,863.91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884,096.84		19,623,541.51	67,786,86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888,889.00	-19,783,369.03			-2,103,952.17		-11,837,089.49	5,164,478.31
(一)净利润							5,164,478.31	5,164,478.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64,478.31	5,164,478.3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516,447.83		-516,447.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16,447.83		-516,447.83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8,888,889.00	-19,783,369.03			-2,620,400.00		-16,485,119.9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783,369.03	-19,783,369.03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620,400.00				-2,620,40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6,485,119.97						-16,485,119.97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4,384,745.53			780,144.67		7,786,452.02	72,951,342.22

项目	2012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553,597.43		22,982,376.85	70,815,199.84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553,597.43		22,982,376.85	70,815,199.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499.41		-3,358,835.34	-3,028,335.93
(一)净利润							3,304,994.07	3,304,994.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04,994.07	3,304,994.0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330,499.41		-6,663,829.41	-6,333,33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30,499.41		-330,499.4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6,333,330.00	-6,333,330.00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884,096.84		19,623,541.51	67,786,863.91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130,143.44	13,468,832.65	34,807,096.11
应收票据	1,810,472.00	1,996,000.00	7,810,755.22
应收账款	38,416,815.11	35,616,429.30	25,903,420.99
预付款项	4,490,475.23	9,585,443.65	5,886,680.2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49,049.69	21,670,562.13	2,662,412.14
存货	36,885,707.19	36,351,076.07	26,667,490.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4,642.72		
流动资产合计	101,657,305.38	118,688,343.80	103,737,854.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7,000,000.00		
固定资产	19,804,881.43	20,441,102.54	21,934,123.80
在建工程	1,788,418.84	1,761,923.11	354,102.57
无形资产	22,571,790.53	22,953,238.65	15,428,851.22
开发支出	3,382,286.30	1,301,732.13	3,267,763.9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868.57	161,868.57	161,868.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09,245.67	46,619,865.00	41,146,710.12
资产总计	156,366,551.05	165,308,208.80	144,884,564.9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740,000.00	82,390,000.00	75,0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3,199,272.05	2,737,848.45	1,165,934.26
预收款项	10,089,498.10	3,656,103.10	316,144.61
应付职工薪酬	423,482.01	411,282.64	278,553.07
应交税费	980,985.82	2,032,180.36	177,005.60
应付利息	174,323.3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05,516.90	1,129,452.03	160,063.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9,813,078.22	92,356,866.58	77,097,701.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9,813,078.22	92,356,866.58	77,097,701.04
所有者权益：			
股本（实收资本）	63,000,000.00	60,000,000.00	21,111,111.00
资本公积	7,384,745.53	4,384,745.53	24,168,114.5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780,144.67	780,144.67	2,884,096.84
未分配利润	5,388,582.63	7,786,452.02	19,623,541.5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53,472.83	72,951,342.22	67,786,86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6,366,551.05	165,308,208.80	144,884,564.95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318,102.91	96,250,889.23	67,202,346.32
减：营业成本	14,264,360.94	76,897,080.15	53,042,066.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8,124.29	182,290.81	337,167.93
销售费用	1,380,827.53	2,986,726.33	2,180,811.68
管理费用	2,993,309.68	6,113,770.78	4,989,384.37
财务费用	1,821,204.44	5,768,927.22	4,159,593.18
资产减值损失	-800,091.01	1,786,145.31	580,094.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2,419,382.96	2,515,948.63	1,913,228.32
加：营业外收入	42,015.00	3,931,143.62	1,97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0,501.43	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2,397,869.39	6,446,592.25	3,888,228.32
减：所得税费用		1,282,113.94	583,234.25
五、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2,397,869.39	5,164,478.31	3,304,99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97,869.39	5,164,478.31	3,304,994.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713,735.72	111,168,675.17	71,147,971.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32,243.99	2,562,508.45	2,225,776.23
现金流入小计	49,745,979.71	113,731,183.62	73,373,74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90,805.73	107,635,427.23	59,651,103.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6,182.95	4,667,630.51	3,389,738.7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2,119.40	658,363.81	6,992,530.7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1,970.99	9,785,606.41	3,065,260.85
现金流出小计	20,051,079.07	122,747,027.96	73,098,63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94,900.64	-9,015,844.34	275,11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36,953.72	4,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6,953.72	4,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67,416.09	10,295,561.93	8,494,695.3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3,523.18	
现金流出小计	7,767,416.09	14,419,085.11	8,494,695.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30,462.37	-14,414,285.11	-8,494,69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46,960,000.00	102,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0	146,960,000.00	102,1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650,000.00	139,570,000.00	72,1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653,127.48	5,298,134.01	10,718,429.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29,303,127.48	144,868,134.01	82,818,429.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3,127.48	2,091,865.99	19,281,57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38,689.21	-21,338,263.46	11,061,990.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68,832.65	34,807,096.11	23,745,10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30,143.44	13,468,832.65	34,807,096.11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4年1-4月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4,384,745.53	-	-	780,144.67	-	7,786,452.02	-	72,951,342.22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4,384,745.53			780,144.67		7,786,452.02		72,951,342.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0,000.00	3,000,000.00	-	-	-	-	-2,397,869.39	3,602,130.61	
(一)净利润							-2,397,869.39		-2,397,869.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2,397,869.39		-2,397,869.39
上述(一)和(二)小计							-2,397,869.39		-2,397,869.3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1.股东投入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6,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000,000.00	7,384,745.53			780,144.67		5,388,582.63		76,553,472.83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884,096.84		19,623,541.51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884,096.84		19,623,541.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888,889.00	-19,783,369.03		-2,103,952.17		-11,837,089.49	5,164,478.31
(一)净利润						5,164,478.31	5,164,478.3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5,164,478.31	5,164,478.3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516,447.83	-516,447.83	
1.提取盈余公积					516,447.83	-516,447.8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8,888,889.00	-19,783,369.03			-2,620,400.00		-16,485,119.97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19,783,369.03	-19,783,369.03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620,400.00				-2,620,40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6,485,119.97					-16,485,119.97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4,384,745.53			780,144.67	7,786,452.02	72,951,342.22

2012 年度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553,597.43		22,982,376.85	70,815,199.84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553,597.43		22,982,376.85	70,815,199.84
三、本期增加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0,499.41		-3,558,835.34	-3,028,335.93
(一)净利润						3,304,994.07	3,304,994.0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304,994.07	3,304,994.07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四)利润分配				330,499.41		-6,663,829.41	-6,333,33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30,499.41		-330,499.4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6,333,330.00	-6,333,330.00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111,111.00	24,168,114.56		2,884,096.84		19,623,541.51	67,786,863.91

（二）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4 月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0070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530122100019262
设立日期	2014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持股比例	100%
法定代表人	郭忠诚
公司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工业园区二街基地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电极用惰性阳极板和阴极板；金属粉末研制、开发生产及技术服务；片状银粉、铜粉、银包铜粉以及其他有色金属研制、开发与生产；金属材料的销售；有色金属冶炼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不涉及外币业务。

3、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A.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B.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②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

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按照信用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将单项金额大于或等于 100 万元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视为单项金额重大。

②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④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核算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则公司对其终止确认。

（2）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

（3）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100万元以上（含100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A.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账龄组合，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组合，账龄分析法。

B.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30	30
4-5年	50	50
5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应收利息等，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存货的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由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6、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等。

（4）固定资产折旧

①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25	3.8—4.75
机器设备	5	3-10	9.5—31.67
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设备	5	3-5	19—31.67

电子设备	5	3-5	19-31.67
------	---	-----	----------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②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本公司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7、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主要说明在建工程的类别、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8、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①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②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③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证载年限
专利技术	证载年限
非专利权技术	10
商标权	10
财务、办公等软件	3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9、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租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0、预计负债的核算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1、借款费用的核算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2、收入确认核算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④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具体原则为产品已经发出并验收合格且取得收取款项权利的相应原始凭证后确认。

（2）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①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②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A.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C. 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③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①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13、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4、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15、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公司会计政策与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4]10070号），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经计算后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元)	156,358,015.83	165,308,208.80	144,884,564.95
股东权益合计(元)	76,544,937.61	72,951,342.22	67,786,863.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76,544,937.61	72,951,342.22	67,786,863.91
每股净资产(元)	1.21	1.22	3.2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1	1.22	3.21
资产负债率	51.05%	55.87%	53.21%
流动比率(倍)	1.31	1.29	1.35
速动比率(倍)	0.85	0.89	1.00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7,318,102.91	96,250,889.23	67,202,346.32
净利润(元)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24,691.14	1,823,431.23	1,626,244.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424,691.14	1,823,431.23	1,626,244.07
毛利率	17.63%	20.11%	21.07%
净资产收益率	-3.22%	7.34%	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24%	2.59%	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9	0.1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44	2.91	2.60
存货周转率(次)	0.39	2.44	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41,946.50	-9,015,844.34	275,114.7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3	-0.15	0.01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4 月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7,202,346.32 元、96,250,889.23 元和 156,358,015.83 元，2013 年较 2012 年增长 43.23%。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投标取得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的极板供应合同。2014 年 1-4 月营业收入较低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下游客户通常于每年的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并招标，公司中标后从组织生产到产品交付需要 3 个月的生产周期，因此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 2,905.01 万元，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为 3,872.84 万元。

2014 年 1-4 月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为 17.63%，2013 年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为 20.11%，较 2012 年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 21.07% 变化不大。2014 年 1-4 月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 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2 月期间产量较小，相应产品分摊了相对较高的制造费用，导致 2014 年 1-4 月销售成本相对收入有所增加，随着公司下半年订单增多，产量上升，公司产品销售综合毛利率将有所提高。

公司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4 月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4.77%、7.34% 及 -3.22%，2013 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的净利润比上年增加 56.26%。2014 年 1-4 月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滑主要是公司生产周期集中在下半年，上半年主要是参与投标，完成一些小批量订单的生产。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有较大影响，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35%、2.59% 和 -3.24%，因此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变化较大。

（二）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29 及 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1.00、0.89 及 0.85。公司 2013 年生产销售规模增加，相应存货和应收账款也增加，为保证与公司相适应的规模运营资金，公司增加了短期借款，且流动负债增长速度超过流动资产增长速度，从而导致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均下降。综上，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均有所下降，导致公司有一

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3.21%、55.87% 及 51.05%，公司 2013 年增加银行借款 739 万元，导致负债水平较 2012 年略有上升，随着 2014 年公司归还银行借款 2,765 万元，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

（三）营运能力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2012 年、2013 年及 2014 年 1-4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60 次、2.91 次和 0.44 次，2013 年周转能力有所提高，主要是 2013 年营业收入规模较 2012 年有较大幅度提升。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客户信用管理制度，按客户信用评定等级设定预收、现金（款到发货）、赊销额度及期限，客户信用风险等级越高，公司给予信用额度越低，赊销期限越短，客户信用风险越低，公司给予信用额度越高、赊销期限越长。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按照客户信用等级评定表对客户进行信用风险评级，并严格执行相应的信用政策。

2、存货周转率分析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4 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15 次、2.44 次和 0.39 次，总体资产周转能力稳定。2013 年存货周转速度有所提高，主要是因为公司在销售收入大幅增加的同时能够有效地控制存货的水平。公司主要通过科学的库存管理、合理调整营销策略和灵活的采购政策，实现了对存货的合理控制，减少存货对资金的占用，提高了存货的周转速度，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现金流量分析

导致 2014 年 1-4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提升的主要原因是：

1、公司收回预付亘宏源采购货款 7,819,540.00 元及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履约保证金 7,120,828.00 元。

2、公司收到非金融机构中国有色金属实业技术开发公司借款 10,000,000.00 元。

导致 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是：

1、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2013 年向公司采购极板 65,253,056.00 元，公司于 2013 年末向其全部交付，截至 2013 年末尚余 22,528,088.00 元未收到，占应收账款总额 58.69%；

2、公司 2013 年尚未完成合同金额为 24,031,200.00 元，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公司于 2013 年底加大了原材料采购储备力度；

3、公司因参与项目投标缴纳投标保证金也致使现金流出。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4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是公司晋宁生产基地建设、生产线改造和采购机器设备支出。

2012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02,100,000.00 元，主要是公司向银行借款 102,100,000.00 元。现金流出 82,818,429.08 元主要是归还银行借款 72,100,000.00 元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4,385,099.08 元，分配利润 6,333,330.00 元。

2013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146,960,000.00 元，主要是公司向银行借款 146,960,000.00 元；现金流出 144,868,134.01 元主要是归还银行借款 139,570,000.00 元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5,298,134.01 元。

2014 年 1-4 月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6,000,000.00 元，主要是公司收到新增股东投资款 6,000,000.00 元；现金流出 29,303,127.48 元主要是归还银行借款 27,650,000.00 元和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1,653,127.48 元。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总体现金流正常，符合公司的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能够维系相关的经营活动。

三、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分析

1、公司收入确认标准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本公司在客户收货验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确认标准未发生过变化。

2、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公司是一家以冶金电极材料、冶金电极辅助材料等为核心产品和核心业务，集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加工、技术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于冶金电极材料（阴、阳极板）、粉体及其他产品，最近两年一期收入构成如下：

（1）报告期内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阴、阳极板	16,772,933.27	96.85	94,443,303.31	98.12	65,938,781.43	98.12
粉体	137,087.15	0.79	456,547.42	0.47	-	-
其他	2,075.47	0.01	99,399.99	0.10	-	-
主营业务收入	16,912,095.89	97.66	94,999,250.72	98.70	65,938,781.43	98.12
其他业务收入	406,007.02	2.34	1,251,638.51	1.30	1,263,564.89	1.88
合计	17,318,102.91	100.00	96,250,889.23	100.00	67,202,346.32	100.00

从产品结构来看，阴、阳极板的销售收入构成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部分。

经历了国家拉动内需的宏观调控政策后，2012年成为有色金属行业的一个低谷期，投资热情也相对下降很多，作为有色金属行业的上游行业，公司主要产品阴阳极板的销售受到较大幅度影响，2013年公司加强市场开拓，成功获得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的极板采购订单，为2013年销售规模的提升奠定了基础。2014年1-4月属于公司生产的淡季，客户通常在每年的上半年招标采购，公司取得订单后组织生产交货通常在3-4个月后，因此，公司2014年1-4月收入较低。

同时，公司利用技术优势也生产加工粉体等金属材料产品。

（2）报告期内分地区主营业务收入如下：

区域分布	2014年-4月		2013年		2012年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西南地区	1,687,025.86	9.98	7,480,417.96	7.87	3,390,735.08	5.14
西北地区	769.23	0.00	57,795,940.46	60.84	-	-
华中地区	8,852,974.33	52.35	2,530,102.56	2.66	17,750,055.56	26.92
华南地区	43,901.69	0.26	162,823.93	0.17	2,578,200.85	3.91
华东地区	2,640,873.50	15.62	10,783,948.72	11.35	42,140,379.68	63.91
华北地区	3,686,551.28	21.80	16,246,017.09	17.10	79,410.26	0.12
合计	16,912,095.89	100.00	94,999,250.72	100.00	65,938,781.43	100.00

2012年位于华东地区的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产品33,858,607.69元，占比50.38%，导致2012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往华东地区。

2013年位于西北地区的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向公司采购产品55,771,842.74元，占比57.94%，导致2013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往西北地区。

2014年1-4月位于华中地区的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采购产品8,852,974.33元，占比52.35%，导致2014年1-4月公司主要产品销往华中地区。

（3）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空置房屋的租赁收入、租赁客户的水电费收入。

（二）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16,912,095.89	94,999,250.72	44.07%	65,938,781.43
主营业务成本	13,764,568.79	76,884,298.08	44.95%	53,042,066.60
主营业务利润	3,147,527.1	18,114,952.64	40.46%	12,896,714.83
营业利润	-2,427,918.18	2,515,861.13	31.50%	1,913,228.32
利润总额	-2,406,404.61	6,446,592.25	65.80%	3,888,228.32
净利润	-2,406,404.61	5,164,478.31	56.26%	3,304,994.07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收入毛利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4 月		
	收入(元)	成本(元)	毛利率
阴阳极板	16,772,933.27	13,665,280.96	18.53%
粉体	137,087.15	99,287.83	27.57%
其他	2,075.47		100.00%
合计	16,912,095.89	13,764,568.79	18.61%
项目	2013 年度		
阴、阳极板	94,443,303.31	76,473,720.45	19.03%
粉体	456,547.42	356,430.06	21.93%
其他	99,399.99	54,147.57	45.53%
合计	94,999,250.72	76,884,298.08	19.07%
项目	2012 年度		
阴、阳极板	65,938,781.43	53,042,066.60	19.56%
粉体	-	-	-
其他	-	-	-
合计	65,938,781.43	53,042,066.60	19.56%

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其他产品收入主要是代销的金属工艺品收入。

公司2014年1-4月的营业收入、净利润较2012年度及2013年度全年平均数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通常在每年的上半年招标采购，对数量较大的合同，客户通常给予公司六个月或更长时间的交货期，较小的合同则给予三个月左右的交货期，但大部分客户要求当年交货以便于结算，因此每年年末公司未确认收入合同较少。通常公司上半年主要完成上年末未完成的合同和当年年初取得的合同，且公司产品生产周期约3-4个月，第四季度是公司批量交货期，收入主要确认在每年的第四季度。因此，公司2014年1-4月确认收入较少。导致公司每年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收入较低，第四季度收入较高的规律波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客户的采购习惯与结算习惯，如客户采购习惯及结算习惯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业务收入在全年分布产生影响。

公司2012年1-4月及2013年1-4月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分别为6,085,169.70元和8,968,844.29元，净利润分别为-3,300,441.39元和-2,045,600.02元。公司营业收入同期保持上涨趋势，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的变化符合公司经营特征。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销售费用	1,380,827.53	2,986,726.33	2,180,811.68
管理费用	3,003,155.68	6,113,770.78	4,989,384.37
财务费用	1,819,643.66	5,768,927.22	4,159,593.1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7.97%	3.10%	3.2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34%	6.35%	7.4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51%	5.99%	6.1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5.82%	15.45%	16.86%

如上表所述，报告期内公司三项费用有所上涨，2013年度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2012年度保持平稳下降，2014年1-4月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为积极开拓市场加大了销售费用的投入；（2）公司为申请公司股份公开转让挂牌工作支付了相应的中介机构服务费用；（3）公司2014年1-4月属于公司业务淡季，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偏低。

1、销售费用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2,180,811.68元、2,986,726.33元和1,380,827.53元，上涨原因主要是随着2013年业务规模的增长，运费及业务接待费均有所上涨。因2013年营业收入增长比率高于销售费用增长比率，因此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12年呈现下降的趋势。

2014年1-4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大幅上涨的原因：（1）主要是公司为积极拓展市场，导致业务招待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013年的0.10%上升到2014年1-4月的1.36%；（2）公司为确保公司产品在客户使用过程中的质量，加大了售后维护，导致售后维护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013年的0.13%上升到2014年1-4月的0.96%；（3）公司运费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013年的2.22%上升到2014年1-4月的4.31%，原因为期末部分产品已发货，但对方尚未验收，收入未确认，但运费已发生并确认。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及其他费用等，报告期内，上述五项费用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7.63%、91.90%和94.35%。

2、管理费用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咨询费、折旧费、税费、差旅费及福利费用等。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4,989,384.37元、6,113,770.78元和3,003,155.68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42%、6.35%和17.34%。

因2013年营业收入增长比率高于管理费用增长比率，因此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12年呈现下降的趋势。

2014年1-4月的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较2013年大幅的增加，主要原因是：（1）2013年底，开发支出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确认为无形资产后导致2014年1-4月份计提的摊销金额提高，导致折旧与摊销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013年的1.48%上升到2014年1-4月的3.14%；（2）2014年1-4月，公司申请新三板挂牌，向律师、证券公司支付的咨询费大幅增加，导致咨询费占营业收入比例从2013年的0.55%上升到2014年1-4月的6.65%。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管理费用均随产销规模的扩张而逐期增加，是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费用增长真实合理。

3、财务费用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4,159,593.18元、5,768,927.22元和1,819,643.66元，主要包括利息费用和金融机构手续费。

利息费用主要是公司当期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支出，金额大小主要受当期银行借款金额及利率影响，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4月，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4,385,099.08元、5,298,134.01元和1,827,450.82元，公司利息支出逐年增加的原因是公司借款金额逐年增加。金融机构手续费主要是保理贷款合同手续费。

（四）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五）非经常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4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39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95,000.00	1,97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3,114.35	-5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6,143.62	
小计	21,513.57	3,930,643.62	1,975,0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3,227.04	589,596.54	296,250.00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18,286.53	3,341,047.08	1,678,750.00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06,404.61	5,164,478.31	3,304,994.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2,424,691.14	1,823,431.23	1,626,244.07

其中政府补助包括：

单位：元

2013年政府补贴明细项目	本期金额	来源和依据
财政拨款（昆明市高新财政分局）	1,000,000.00	云南省发改委、财政厅：2012年云南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承接
财政拨款（昆明市高新财政分局）	100,000.00	2012年通过省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补助资金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贷款贴息资金	340,000.00	昆明市科学技术局：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2013年政府补贴明细项目	本期金额	来源和依据
创新型企业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与经费	500,000.00	云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省科技计划 2013 年第三批项目与经费的通知
项目拨款:云南省创新型试点企业认定补助	100,000.00	省科技厅：对每户试点企业安排创新试点引导经费，专项用于试点企业技术创新平台条件建设；对试点企业重大技术攻关、新产品开发、创新人才培养等重点支持，在相关科技计划项目中给予优先安排
项目拨款:昆明市创新试点企业培育	100,000.00	
项目拨款:有色金属电极用新型节能惰性阳极板(重点新产品)	100,000.00	
财政贴息拨款:知识产权质押贷款贴息及中间费补助	155,000.00	昆明市科技局，云南省科技厅关于下达省科技计划 2013 年第八批项目与经费的通知
合计	2,395,000.00	
2012年政府补贴明细项目	本期金额	来源和依据
科技型创新基金	98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合同；立项代码：12C26215306487；甲方：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丙方：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财政贴息拨款	350,000.00	
财政贴息拨款	275,000.00	
收到科技型创新基金	270,000.00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项目合同；立项代码：09C26215305596；甲方：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丙方：云南省科学技术厅
收科技局创新基金 10 万元	100,000.00	昆明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资助合同；合同编号：CJ2011104；甲方：昆明市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合计	1,975,000.00	-

2014年1-4月公司营业外支出20,501.43元是：1、公司为减少费用开支，处置使用时间较长的车辆产生的固定资产清理损失18,900.65元；2、原材料盘亏1,600.78元。2013年营业外支出500元是公司未按时申报纳税所缴纳的罚款。

2013 年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36,143.62 元为公司原材料盘盈收益，本次盘盈是公司对历年所收到的客户返修极板剥离料及收到的废旧极板的再利用，本次盘盈不具经常性。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678,750.00元、3,341,047.08元和18,286.53元，主要为研发项目获得的政府补贴和2013年的材料盘盈收入。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分别占净利润的50.79%、64.69%和0.76%。

（六）公司执行的主要税项和税收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项目	计税基础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2012年9月公司被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253000074，有效时间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规定，公司自2012年起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计缴企业所得税。2013年2月26日，公司报送的高新企业减征所得税申请获得云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局《备案通知书》（云地税直征税备[2013]37号）备案确认。2014年3月25日，公司报送的高新企业减征所得税申请获得云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征收局《备案通知书》（云地税直征税备[2014]73号）备案确认。

四、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资产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18,900.46	0.16%	54,898.60	0.41%	669,843.83	1.92%
银行存款	12,132,747.76	99.84%	13,413,934.05	99.59%	34,137,252.28	98.08%
合计	12,151,648.22	100.00%	13,468,832.65	100.00%	34,807,096.11	100.00%

2013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与2012年12月31日相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
为公司2013年生产规模扩大导致应收账款及存货增加所致。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810,472.00	1,996,000.00	7,810,755.22

2013年公司累计收到客户以应收票据支付公司货款16,573,803.52元，其中公司以背书方式将8,993,797.38元应收票据支付给供应商，其中13,394,761.36元到期承兑。

2012年公司累计收到客户以应收票据支付公司货款11,610,755.22元，其中公司以背书方式将3,470,000.00元应收票据支付给供应商，其中4,130,000.00元到期承兑。

2013年末应收票据余额较2012年末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2013年下半年收到客户支付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5,269,797.38元，较2012年下半年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9,060,755.22元要低；2、因2013年资金市场供求关系较2012年有所改善，致使银行承兑汇票贴息成本有所下降，供应商接受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方式的意愿有所增强，公司2013年以背书方式支付给供应商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较2012年增加5,523,797.38元。

截止2014年4月30日公司用于经营活动背书支付的未到期应收票据金额为4,644,325.40元，无应收票据质押情况。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兑付风险。

（三）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4年4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5%	34,396,493.53	83.74	1,719,824.68	32,676,668.85
1-2年(含2年)	10%	4,726,646.98	11.51	472,664.70	4,253,982.28
2-3年(含3年)	20%	1,181,320.70	2.88	236,264.14	945,056.56
3-4年(含4年)	30%	773,010.59	1.88	231,903.18	541,107.41
合计	-	41,077,471.80	100.00	2,660,656.69	38,416,815.11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5%	29,480,197.91	76.80	1,474,009.90	28,006,188.01

1-2年(含2年)	10%	4,864,130.24	12.67	486,413.02	4,377,717.22
2-3年(含3年)	20%	4,040,655.09	10.53	808,131.02	3,232,524.07
合计	-	38,384,983.24	100.00	2,768,553.94	35,616,429.30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率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净额
1年以内(含1年)	5%	17,642,851.55	63.64	800,680.08	16,842,171.47
1-2年(含2年)	10%	9,964,645.24	35.94	996,464.52	8,968,180.72
2-3年(含3年)	20%	116,336.00	0.42	23,267.20	93,068.80
合计	-	27,723,832.79	100.00	1,820,411.80	25,903,420.99

报告期内，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从2012年末的63.75%提高到2014年4月末的83.74%，主要原因是2013年公司主要客户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的产品于当年底交货，交货验收后公司确认收入，验收后有一定时间的付款期，因此应收账款增加。公司账龄在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比例较高，一方面因公司部分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导致返修未能收到客户货款，另一方面因宏观经济不好导致有色金属市场低迷，客户资金较为紧张，从而拖欠了公司货款。公司客户主要是资产密集型冶金行业，多为国有大中型企业及行业内知名企业，客户资信状况良好，回款虽有部分延迟，但产生坏账概率较小。

同时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将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作为考核销售人员业绩的一部分，该项措施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应收账款管理常态化、责任化、制度化，对加快应收账款回收有着积极的影响。

根据公司与西部矿业锌业分公司合同，公司签订合同后应向西部矿业锌业分公司交付合同价款的10%的履约保证金，西部矿业锌业分公司收到履约保证金后的第二个月向公司支付合同价款的30%，收到货物并验收后向公司支付合同价款的30%，产品投入试运行后的第二个月向公司支付合同价款的30%，剩余10%作为质保金，在货物投入正常运行一年后，质量无异议，一次性支付公司。

截止2014年4月30日，上海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欠公司款项74.3万元，账龄为3-4年，欠款原因是公司产品质量未达客户要求，相应产品陆续送回公司返修，上述款项的收回将根据产品修复进度而定，2014年收回款项60万元；灵宝市金源晨光有色矿冶有限公司欠公司款项63.07万元，账龄为2-3年，欠款原因为有色金属市场较为低迷，该公司资金也较为紧张，导致回款较慢，2014年收回款项94.67万元；

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欠公司款项28万元，账龄为2-3年，舒扬科技为原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敏控制的公司，与公司有业务关系，相互之间均有欠款，一直未作决算，公司预计2014年内与舒扬科技进行资金清算。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已按会计准则要求及时足额计提坏账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坏帐损失较小。

2、大额应收账款统计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528,088.00	1年以内	54.84%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05,000.00	1年以内	7.56%
		3,175,000.00	1-2年	7.73%
天津市茂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5,574.00	1年以内	6.95%
		575,620.00	1-2年	1.40%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50,000.00	1年以内	6.94%
浙江盈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2,078.00	1年以内	2.98%
合计		36,311,360.60		88.40%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非关联方	22,528,088.00	1年以内	58.69%
天津市茂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1,760.00	2至3年	4.41%
		871,620.00	1至2年	2.27%
中色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2,000.00	1年以内	6.52%
灵宝市金源晨光有色矿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77,412.00	1至2年	4.11%
上海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343,000.00	2至3年	3.50%
		21,675.00	1至2年	0.06%
合计		30,535,555.00		79.5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如下：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60,000.00	1年以内	36.53%
灵宝市金源晨光有色矿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912.00	1年以内	2.09%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3,997,500.00	1至2年	14.37%
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76,853.50	1年内	11.78%
上海中科合臣化学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96,000.00	1至2年	11.145
		21,675.00	1年内	0.085
威宁县金碧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89,152.00	1至2年	8.23%
合计		23,421,092.50		84.22%

截至2014年4月30日，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四）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单位：元

性质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内(含1年)	9,189,951.73	80.25%	6,894,601.53	71.92%	3,247,090.51	55.16%
1-2年(含2年)	520,543.75	4.55%	1,187,167.37	12.39%	2,639,589.75	44.84%
2-3年(含3年)	1,737,627.75	15.18%	1,503,674.75	15.69%		
3年以上	2,352.00	0.02%				
合计	11,450,475.23	100%	9,585,443.65	100%	5,886,680.26	100%

2、预付款项集中度分析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晋宁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6,880,000.00	1年内	60.08%	预付晋宁基地土地款
张家港浦项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0	1年内	13.97%	预付材料款
深圳市海蓝兴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2-3年	13.10%	预付材料款
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500.00	1年内	2.46%	预付咨询费
昆明奥霸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2-3年	1.75%	未结算办公用品款
合计		10,461,500.00		91.3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奥托昆普不锈钢(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81,305.90	1年以内	39.45%	预付材料款
云南锦云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4,509.46	1年以内	17.05%	预付材料款
深圳市海蓝兴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2至3年	15.65%	预付材料款
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500.00	1至2年	7.11%	预付咨询费
无锡浦新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000.00	1年以内	6.99%	预付材料款
合计		8,267,315.36		86.25%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
深圳市海蓝兴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至2年	25.48%	预付材料款
郑州光华机械总厂	非关联方	1,079,700.00	1年以内	18.34%	预付设备款
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500.00	1年以内	13.28%	预付咨询款
无锡求和不锈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7,414.00	1年以内	11.51%	预付材料款
安徽省技术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800.00	1年以内	10.21%	投标保证金
合计		4,639,414.00		78.81%	

2013年12月31日的预付账款较2012年12月31日增加62.84%，主要是2013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预付材料款相应增加。2014年4月30日的预付账款较2013年12月31日增加19.46%，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向普宁县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预付购买土地款688万元所致。

公司2011年7月与深圳市海蓝兴贸易有限公司签订材料购买合同，但因其供应的材料质量问题形成争议未做结算。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到深圳市海蓝兴贸易有限公司退回的全部预付货款。

因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主要股东投资企业较多，经营范围广泛，具有多年经商经验，对有色金属冶炼企业材料供应有较深入的研究，公司为拓展市场于2011年1月与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签署市场开拓咨询协议，协议约定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开拓市场提供咨询服务，咨询费用按照公司在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提供咨询服务产生的销量为基础计算支付。因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主要股东近年忙于其他业务，因此与公司办理咨询费用结算时断时续，导致公司预付咨询

费用未能及时结算。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尚有预付云南和美佳科贸有限公司咨询费用281,500.00元未办理结算。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付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五）其他应收款

公司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及坏账准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4年4月30日					
分类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含1年)	5.00%	2,501,030.19	74.19%	125,051.51	2,375,978.68
1-2年(含2年)	10.00%	35,775.00	1.06%	3,577.50	32,197.50
2-3年(含3年)	20.00%	814,043.10	24.15%	162,808.62	651,234.48
3-4年(含4年)	30.00%	8,856.00	0.26%	2,656.80	6,199.20
4-5年(含5年)	50.00%	11,533.50	0.34%	5,766.75	5,766.75
合计	-	3,371,237.79	100.00%	299,861.18	3,071,376.61
2013年12月31日					
分类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00%	17,504,935.03	94.42%	875,246.75	16,629,688.28
1至2年	10.00%	911,769.36	4.92%	91,176.94	820,592.42
2至3年	20.00%	110,856.00	0.60%	22,171.20	88,684.80
3至4年	30.00%	11,533.50	0.06%	3,460.05	8,073.45
合计	-	18,539,093.89	100.00%	992,054.94	17,547,038.95
2012年12月31日					
分类	计提比例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00%	2,584,959.41	91.78%	129,247.97	2,455,711.44
1至2年	10.00%	214,971.00	7.63%	21,497.10	193,473.90
2至3年	20.00%	16,533.50	0.59%	3,306.70	13,226.80
合计	-	2,816,463.91	100.00%	154,051.77	2,662,412.14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 比例	性质
云南尊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年以内	53.39%	履约保证金
晋宁二街镇茂源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5,585.00	1年以内	10.55%	未结算预付 工程款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800.00	2-3年	5.90%	未结算中标 服务费
先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3,333.00	2-3年	5.44%	未结算咨询 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 比例	性质
奎屯铜冠治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000.00	2-3 年	3.03%	履约保证金
合计		2,639,718.00		78.31%	

应收云南尊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履约保证金为公司向银行借款担保合同履约保证金，担保合同于2014年12月15日到期后可收回。应收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款项为公司已支付的中标服务费，但未收到发票。应收先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款项为公司已支付的咨询服务费，但未收到发票。应收奎屯铜冠治化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尚未到结算期。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性质
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7,819,540.00	1 年以内	34.50%	应收回预付采购款
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	非关联方	7,120,828.00	1 年以内	31.42%	履约保证金
代垫晋宁项目前期费	拟成立子 公司	4,123,523.18	1 年以内	18.20%	代垫晋宁基础设施
云南尊然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7.94%	履约保证金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1.77%	律师服务费
合计		21,263,891.18		93.83%	

2013年12月25日，公司与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银粉采购协议并于2013年12月27日将采购款974万元付给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鉴于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广立持有公司162.6万股，且担任公司董事，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但该交易未经董事会股东会审议。2013年12月30日，公司与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签署上述交易的终止协议，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于2013年12月30日和2014年2月26日将采购款全部退还公司。

代垫晋宁项目前期费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生产基地项目前期费用所致。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 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性质
杭州富春江冶炼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年以内	21.30%	投标保 证金
甘肃蓝野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	1年以内	19.53%	投标保 证金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年以内	17.75%	投标保 证金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7.10%	律师费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000.00	1年以内	7.03%	中标服 务费
合计		2,048,000.00		72.72%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六）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期末存货类别及比例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27,751,423.12	75.24%	14,834,619.73	40.81%	21,810,598.65	81.79%
产成品	8,312,435.81	22.54%	2,881,447.69	7.93%	4,565,600.83	17.12%
低值易耗品	654,631.16	1.77%	730,376.04	2.01%	291,290.63	1.09%
在产品	167,217.10	0.45%	17,904,632.61	49.25%	-	0.00%
合计	36,885,707.19	100.00%	36,351,076.07	100.00%	26,667,490.11	100.00%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4月末，公司存货净额分别为26,667,490.11元、36,351,076.07元和36,885,707.19元，因公司2013末执行完订单金额24,031,200.00元，上述订单产品处于生产加工状态，导致公司在产品较2012年末增加17,904,632.61元。2014年1-4月公司在陆续交付产成品的基础上，提高了原材料采购并开始接订单生产产品。截至本报告签署日，公司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为4,090.21万元。

公司与云南盛大东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15日签订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以1005公斤白银作为反担保质押物，目前该批白银存放于建设银行昆明分行。除上述白银外，其他存货使用未受限制。

公司期末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货发生减值的情形，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七）其他流动资产

截止2014年4月30日，其他流动资产674,642.72元为未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金，2012年、2013年末公司取得的增值税发票全部认证完毕。

（八）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4.30
一、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710,798.50			21,710,798.50
机器设备	7,780,198.35	233,336.76		8,013,535.11
运输工具	1,704,162.53	63,310.00	292,200.24	1,475,272.29
办公设备	401,157.67	16,200.00		417,357.67
电子设备	345,828.55	7,394.87		353,223.42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1,942,145.60	320,241.63	292,200.24	31,970,186.99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建筑物	6,290,651.44	341,065.00		6,631,716.44
机器设备	3,811,351.33	464,824.77		4,276,176.10
运输工具	870,072.99	92,848.20	273,645.74	689,275.45
办公设备	282,838.23	21,950.03		304,788.26
电子设备	246,129.07	17,220.24		263,349.31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	11,501,043.06	937,908.24	273,645.74	12,165,305.5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420,147.06			15,079,082.06
机器设备	3,968,847.02			3,737,359.01
运输工具	834,089.54			785,996.84
办公设备	118,319.44			112,569.41
电子设备	99,699.48			89,874.1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441,102.54			19,804,881.43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	------------	------	------	------------

一、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21,625,178.50	85,620.00		21,710,798.50
机器设备	6,968,945.62	811,252.73		7,780,198.35
运输工具	1,737,262.53		33,100.00	1,704,162.53
办公设备	348,119.89	53,037.78		401,157.67
电子设备	296,617.45	49,211.10		345,828.55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30,976,123.99	999,121.61	33,100.00	31,942,145.60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建筑物	5,263,055.44	1,027,596.00		6,290,651.44
机器设备	2,722,728.76	1,088,622.57		3,811,351.33
运输工具	631,456.91	270,061.08	31,445.00	870,072.99
办公设备	226,486.62	56,351.61		282,838.23
电子设备	198,272.46	47,856.61		246,129.07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	9,042,000.19	2,490,487.87	31,445.00	11,501,043.06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16,362,123.06			15,420,147.06
机器设备	4,246,216.86			3,968,847.02
运输工具	1,105,805.62			834,089.54
办公设备	121,633.27			118,319.44
电子设备	98,344.99			99,699.4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1,934,123.80			20,441,102.54

单位：元

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其中：房屋、建筑物	19,811,020.41	1,814,158.09	-	21,625,178.50
机器设备	4,851,966.27	2,116,979.35	-	6,968,945.62
运输工具	952,056.53	785,206.00	-	1,737,262.53
办公设备	248,591.83	99,528.06	-	348,119.89
电子设备	239,660.18	56,957.27	-	296,617.45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6,103,295.22	4,872,828.77	-	30,976,123.99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其中：房屋、建筑物	4,275,605.42	987,450.02	-	5,263,055.44
机器设备	1,893,099.74	829,629.02	-	2,722,728.76
运输工具	469,240.59	162,216.32	-	631,456.91
办公设备	179,901.85	46,584.77	-	226,486.62

电子设备	162,737.99	35,534.47	-	198,272.46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	6,980,585.59	2,061,414.60	-	9,042,000.19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
其中：房屋、建筑物	15,535,414.99	--	--	16,362,123.06
机器设备	2,958,866.53	--	--	4,246,216.86
运输工具	482,815.94	--	--	1,105,805.62
办公设备	68,689.98	--	--	121,633.27
电子设备	76,922.19	--	--	98,344.99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122,709.63	--	--	21,934,123.80

公司位于昆明高新区昌源北路1299号的房屋[昆明市房权证高新字第200900001号]、[昆明市房权证高新字第200900002号]已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城西支行借款2,500万元设定抵押，公司位于嵩明县杨林工业开发区的房屋[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字第20110376号]，[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20110377号]、[昆明市房权证嵩明县字第20110378号]已为公司向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借款1,000万元设定抵押。上述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21,710,798.50元。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2、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4.4.30
生产线改造	1,761,923.11	26,495.73		-	1,788,418.84
晋宁生产基地建设		4,187,633.08			4,187,633.08
合计	1,761,923.11	4,214,128.81		-	5,976,051.92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2.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3.12.31
生产线改造	354,102.57	1,407,820.54	-	-	1,761,923.11
合计	354,102.57	1,407,820.54	-	-	1,761,923.11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1.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2.12.31

项目名称	2011.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2.12.31
生产线改造		354,102.57			354,102.57
合计		354,102.57			354,102.57

公司在建工程基本情况如下：

2014年4月30日在建工程余额明细：

工程名	具体明细项目	金额	用途及影响	完工进度
阳极板轧机生产线改造	购买设备及安装费	1,276,923.11	阳极板轧机生产线建成后，提高整个生产流水线的生产效率；	处于试运行阶段，预计2014年10月份改造工程完毕投入生产。
	排污池安装	148,000.00		
	材料费	337,000.00		
	安装调试费	26,495.73		
	小计	1,788,418.84		
晋宁基地建设	地基施工费	4,063,141.18	新建厂房及办公楼，扩大公司的生产规模，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提高与冶金行业的大型国有合作的话语权；	已完成地勘，挖填方19.08万方，砌毛石挡土墙约0.7万方；预计2015年6月份完工投入生产。
	工业园区设计费	58,899.90		
	勘探费	62,092.00		
	土地红线放射费	3,500.00		
	自来水安装及材料费	1,710.00		
	小计	4,187,633.08		
在建工程合计		5,976,051.92		

2013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明细：

工程名称	具体明细项目	金额	用途及影响	完工进度
阳极板轧机生产线改造	购买设备及安装费	1,276,923.11	阳极板轧机生产线建成后，提高整个生产流水线的生产效率；	安装调试阶段
	排污池安装	148,000.00		安装调试阶段
	材料费	337,000.00		安装调试阶段
在建工程合计		1,761,923.11		

2012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明细：

工程名称	具体明细项目	金额	用途及影响	完工进度
阳极板轧机生产线改造	购买设备及安装费	354,102.57	用于改造阳极板生产线	安装设备阶段

注释：公司与郑州光华机械总厂签订的阳极板生产线#550*1250 轧机合同总价166万元，2012年公司收到部分设备并发生该部分设备的安装费，共计354,102.57元。

3、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一、无形资产原值			
其中：土地使用权	16,333,558.49	16,333,558.49	16,333,558.49
商标权	11,335.00	11,335.00	11,335.00
非专利技术	8,938,619.78	8,938,619.78	1,050,000.00
办公软件	35,987.08	35,987.08	26,553.08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25,319,500.35	25,319,500.35	17,430,880.57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07,450.45	1,291,268.41	942,722.29
商标权	4,911.88	4,534.04	3,400.52
非专利技术	1,312,954.00	1,050,000.00	1,041,250.00
办公软件	22,393.49	20,459.25	1,965.42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合计		2,366,261.70	2,002,029.35
三、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其中：土地使用权	14,926,108.04	15,042,290.08	15,390,836.20
商标权	6,423.12	6,800.96	7,934.48
非专利技术	7,625,665.78	7,886,619.78	8,750.00
办公软件	13,593.59	15,527.83	21,330.54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571,790.53	22,953,238.65	15,428,851.22

公司位于昆明高新区昌源北路1299号的土地使用权[昆国用（2007）第00565号]

已为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城西支行借款2,500万元设定抵押；公司位于嵩明县杨林工业开发区的土地使用权[嵩国用（2011）第2010号及嵩国用（2011）第2011号]已为公司向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借款1,000万元设定抵押。上述无形资产账面原值合计16,333,558.49元。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非专利技术明细如下：

单位：元

名称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形成原因
一种铝基铅及铅合金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180,664.86	6,022.17	174,642.69	公司开发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阳极板	1,631,306.42	54,376.88	1,576,929.54	公司开发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钛基PbO2阳极及其制作方法	6,076,648.50	202,554.95	5,874,093.55	公司开发

电沉积法制备金属基复合材料的方法	1,050,000.00	1,050,000.00		股东投入
合计	8,938,619.78	1,312,954.00	7,625,665.78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未发生减值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4、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明细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4.30
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		737,355.61	1,410,439.89		2,147,795.50
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		564,376.52	670,114.28		1,234,490.80
合计		1,301,732.13	2,080,554.17		3,382,286.30

单位：元

项目	明细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一种铝基铅及铅合金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180,664.86		180,664.86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阳极板	1,631,306.42		1,631,306.42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钛基 PbO ₂ 阳极及其制作方法	1,455,792.68	4,620,855.82	6,076,648.50	
	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		737,355.61		737,355.61
	小计	3,267,763.96	5,358,211.43	7,888,619.78	737,355.61
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			564,376.52		564,376.52
	合计	3,267,763.96	5,922,587.95	7,888,619.78	1,301,732.13

2013年公司《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的三个子项目完成研发工作并申报专利，上述费用结转至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明细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	一种铝基铅及铅合金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180,664.86			180,664.86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阳极板	1,631,306.42			1,631,306.42

项目	明细项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备关键 技术及产业化	有色金属电积用栅栏型钛基 PbO ₂ 阳极及其制作方法	1,455,792.68			1,455,792.68
	小计	3,267,763.96			3,267,763.96
合计		3,267,763.96			3,267,763.96

5、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1,868.57	161,868.57	161,868.5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2,209.11	402,222.76	147,163.47

上述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是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6、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与实际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 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60,656.69	2,768,553.94	1,906,161.8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99,861.18	992,054.94	154,051.77
坏账准备合计	2,960,517.87	3,760,608.88	2,060,213.57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公允和稳健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提取情况与资产质量实际状况相符，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资产价值，公司没有发生坏账准备的核销情况。

五、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一）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负债项目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54,740,000.00	68.59%	82,390,000.00	89.21%	75,000,000.00	97.28%
应付账款	3,199,272.05	4.01%	2,737,848.45	2.96%	1,165,934.26	1.51%
预收款项	10,089,498.10	12.64%	3,656,103.10	3.96%	316,144.61	0.41%
应付职工薪酬	423,482.01	0.53%	411,282.64	0.45%	278,553.07	0.36%
应交税费	980,985.82	1.23%	2,032,180.36	2.20%	177,005.60	0.23%
应付利息	174,323.34	0.22%				
其他应付款	10,205,516.90	12.79%	1,129,452.03	1.22%	160,063.50	0.21%
流动负债合计	79,813,078.22	100.00%	92,356,866.58	100.00%	77,097,701.04	100.00%
负债合计	79,813,078.22	100.00%	92,356,866.58	100.00%	77,097,701.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及预收账款等流动负债构成。

近几年虽然业务规模增长较快，资金需求较大，但公司凭借较强的盈利能力、灵活的选择短期借款等筹资方式，解决了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资产负债率波动不大。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从未有逾期债务，在银行的信用状况良好，有一定的融资能力，公司流动负债水平处于合理范围内。

（二）具体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2012年12月31日和2013年12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75,000,000.00元和82,390,000.00元，增幅9.85%，主要是因为2013年公司经营扩张步伐加快，运营资金占用增加。公司报告期内主要通过内部积累和银行借款的方式解决融资需求。

截止2014年4月30日，银行借款情况如下：

借款银行	贷款金额	利率	贷款日期	还款日
中国建设银行城西支行	1,300万元	7.2%	2013-8-2	2014.08.1
	1,200万元	7.2%	2013-8-20	2014.8.19
招商银行昆明圆通支行	1,000万元	7.5%	2013-12-20	2014.12.19
	974万元	6%	2013-12-26	2014.12.25

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	500万元	6.9%	2013-5-29	2014.5.29
	500万元	6.9%	2013-8-2	2014.8.1
合计	5,474万元	-	-	-

(1) 公司以位于昆明高新区昌源北路1299号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作抵押物,向中国建设银行城西支行借流动资金借款2,500万元, 借款年利率7.2%, 分两次发放, 其中1,300万元的截止日期2014年8月1日, 1,200万元的截止日期是2014年8月19日。

(2)公司以位于嵩明县杨林工业开发区的房屋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银行昆明高新支行借款1,000万元, 借款年利率6.9%, 借款期限1年;

(3)公司以云南盛大东升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方式向招商银行昆明圆通支行借流动资金1,974万元,分两次发放, 其中, 1,000万元借款年利率为7.5%, 974万元借款年利率为基准利率6%, 借款期限为1年。

2、应付账款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应付材料款。2012年末和2013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165,934.26元和2,737,848.45元, 增幅134.82%, 主要原因是随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 购买材料金额也相应增加。

单位: 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51,576.32	73.50	2,342,644.09	85.57	656,501.64	56.31
1年至2年(含2年)	427,005.92	13.35	36,139.00	1.32	432,981.42	37.14
2年至3年(含3年)	276,398.92	8.64	328,414.16	12.00	76,451.20	6.56
3年以上	144,290.89	4.51	30,651.20	1.12		
合计	3,199,272.05	100.00	2,737,848.45	100.00	1,165,934.26	1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 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云南锦云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260,050.29	39.39%	购材料款
中铝昆明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12,372.50	9.76%	购材料款
靖江市经天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年	255,146.88	7.98%	委托加工材料存在质量问题的扣款
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85,985.04	5.81%	购材料款
昆明市鹤源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41,325.33	4.42%	购材料款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计			2,154,880.04	67.36%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云南锦云泰金属资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586,629.68	57.95%	购材料款
靖江市经天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至3年	255,146.88	9.32%	委托加工材料存在质量问题的扣款
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年以内	195,791.45	7.15%	购材料款
四川东创电工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12,000.00	4.09%	运输费
兴祥冶金机械厂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61,750.00	2.26%	购设备款
		3年以上	10,250.00	0.37%	
合计			2,221,568.01	81.14%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昆明煜昊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84,489.80	24.40%	购材料款
靖江市经天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至2年	255,146.88	21.88%	委托加工材料存在质量问题的扣款
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1年以内	93,600.00	8.03%	购材料款
上饶市大顺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83,675.20	7.18%	运输费
长沙矿冶研究院	非关联方	2至3年	76,451.20	6.56%	设备质量问题扣款
合计			793,363.08	68.05%	

2011年4月25日公司与靖江市经天电气有限公司签订委托加工合同，因委托加工产品质量问题公司扣款255,146.88元，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靖江市经天电气有限公司未提出异议。

3、预收款项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9,979,646.00	98.91%	3,546,251.10	97.00%	313,608.11	99.20%
1年至2年	109,352.10	1.08%	109,352.00	2.99%	2,536.50	0.80%

(含2年)						
2年至3年 (含3年)			500.00	0.01%		
3年以上	500.00	0.01%				
合计	10,089,498.10	100%	3,656,103.10	100%	316,144.61	100%

预收款项2014年4月30日余额比2013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6,433,395.00元，增幅为175.96%，主要是公司2014年1-4月收到赫世浦（上海）机械贸易有限公司及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预付货款共计7,513,450.00元，占预收账款74.47%，截至2014年4月末尚未完成产品生产交付。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优势、品牌优势，增加了产品在市场的知名度。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能收到合同金额30%预收款项。2012年、2013年度签订的重大业务合同在当期完工并确认收入，预收款项相应转出。2014年1-4月新签合同所收到的预收款10,089,498.10元与2013年同期的28,893,889.60元比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2013年2月公司与西部矿业签订的销售合同金额达5,577.18万元，占比比较高；与2012年同期2,363,983.50元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规模扩大，签订合同金额较2012年同期大幅上升。影响预收款项金额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在不同的财务报告时点上，公司签订合同的金额和合同完工交付的金额的变化。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赫世浦（上海）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392,450.00	53.45%
江西自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121,000.00	21.02%
威宁县金碧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728,856.00	17.14%
		1至2年	109,352.00	1.08%
北京兴源诚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57,200.00	5.52%
开封金亿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05,000.00	1.04%
合计			10,013,858.00	99.25%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威宁县金碧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728,856.00	47.29%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至2年	109,352.00	2.99%
赫世浦（上海）机械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617,735.00	44.25%
丹东维尼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56,000.00	4.27%
凤县鑫坤矿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0,000.00	0.82%
惠州市惠城区消科电子耗材经营部（朱镇忠）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1,500.00	0.31%
合计			3,653,443.00	99.93%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奎屯铜冠治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281,000.00	88.8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32,108.01	10.16%
洪祥	非关联方	1至2年	2,536.50	0.80%
佛山市顺德区百路德公司（锐新科屏）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500.00	0.16%
昆明市凯跃机电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0.1	0%
合计			316,144.61	1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预收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4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分别为278,553.07元、411,282.64元和423,482.01元。导致各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增加的原因主要是：1、伴随公司规模的逐年扩大，聘用职工人数也逐年上升；2、因经济环境的变化，人力成本呈逐年上升趋势。

5、应交税费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企业所得税	684,879.39	69.82%	1,134,879.39	55.85%	-123,234.55	-69.62%
增值税	268,631.36	27.38%	718,403.76	35.35%	216,377.73	122.24%
营业税	-	-	-	-	1,360.00	0.77%
土地使用税	-	-	25,750.35	1.27%		0.00%

地方教育附加	4,579.18	0.47%	14,368.08	0.71%	11,958.26	6.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027.12	1.63%	50,288.26	2.47%	41,853.91	23.65%
教育费附加	6,868.77	0.70%	21,552.11	1.06%	17,937.38	10.13%
印花税	-	-	30,176.79	1.48%	10,752.87	6.07%
房产税	-	-	36,761.62	1.81%		0.00%
合计	980,985.82	100.00%	2,032,180.36	100.00%	177,005.60	100.00%

2014年4月30日应交税费余额较2013年12月31日减少51.73%，主要系本公司2014年1月预缴纳了上期计提的部分企业所得税，同时2014年4月收入低于2013年12月收入导致应交增值税下降。

应交税费2013年12月31日余额比2012年12月31日余额增加1,855,174.76元，增幅1048.09%，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增长所致。

6、其他应付款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101,516.90	98.98%	983,548.53	87.08%	12,160.00	7.60%
1年至2年(含2年)	4,000.00	0.04%	-	-	147,903.50	92.40%
2年至3年(含3年)	100,000.00	0.98%	145,903.50	12.92%	-	-
合计	10,205,516.90	100%	1,129,452.03	100%	160,063.50	100%

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金额比2013年12月31日增加803.58%，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4月归还了中国建设银行城西支行保理合同借款2,765万元，致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公司2014年4月18日向非关联方中国有色金属实业技术开发公司借款1,000万元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期限30天，借款利息按银行基准利率上浮30%计算。2014年5月16日公司将借款本金及利息全部归还中国有色金属实业技术开发公司。公司未来将通过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提高预收账款比例及增加银行借款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金额比2012年12月31日增加605.63%，主要原因是公司计划于2014年初增资扩股，2013年12月公司收到敖宁、赵巧红的投资款。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国有色金属实业技术开发公司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10,000,000.00	97.04%	借款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执法大队	无关联关系	2至3年	100,000.00	0.98%	租房押金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45,903.50	0.45%	租房押金
曾敬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26,000.00	0.25%	装修尾款
孔跃章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18,850.00	0.25%	装修尾款
合计			10,190,753.50	98.97%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敖宁	拟投资者	1年以内	500,000.00	44.27%	投资款
赵巧红	拟投资者	1年以内	400,000.00	35.42%	投资款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无关联关系	2至3年	100,000.00	8.85%	租房押金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2至3年	45,903.50	4.06%	租房押金
曾敬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26,000.00	2.30%	往来款
合计			1,071,903.50	94.90%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的客户为：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龄	金额(元)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昆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无关联关系	1至2年	100,000.00	62.48%	租房押金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云南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1至2年	45,903.50	28.68%	租房押金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7,430.00	4.64%	未做处理的保险赔款
快钱支付结算信息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无关联关系	1年以内	4,730.00	2.96%	未做处理的保险赔款
刘贵明	无关联关系	1至2年	2,000.00	1.25%	应退资产处理款
合计			160,063.50	100.00%	

截至2014年4月30日，其他应付款款项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六、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	2014.4.30	2013.12.31	2012.12.31

股本（实收资本）	63,000,000.00	60,000,000.00	21,111,111.00
资本公积	7,384,745.53	4,384,745.53	24,168,114.56
盈余公积	780,144.67	780,144.67	2,884,096.84
未分配利润	5,380,047.41	7,786,452.02	19,623,541.5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44,937.61	72,951,342.22	67,786,863.91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3年7月31日净资产64,384,745.53元折合为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股本60,000,000.00元和资本溢价4,384,745.53元，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13]776-1号）。

2014年2月20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公司股本由原来的6,000万股增加至6,300万股，新增300万股由刘子杰等18人以2元/股价格认购，增资款共计600万元，其中300万元计入股本，其余3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4年5月27日出具《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缴款审核报告》（天职业字[2014]9878号）。

七、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公司主要关联方

1、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2、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1	郭忠诚	27,048,000	42.93	董事长、总经理

2	王成	0	0	董事
3	徐亚	0	0	董事
4	何立芝	0	0	董事
5	张广立	1,626,000	2.58	董事
6	黄太详	1,626,000	2.58	董事、副总经理
7	李涛	0	0	董事
8	陈宇山	0	0	监事
9	李旭樵	276,000	0.44	监事
10	谭宁	100,000	0.16	监事
11	黄峰	186,000	0.30	副总经理
12	崔宁	200,000	0.32	副总经理
13	彭玉珠	0	0	财务负责人
14	赵亮	100,000	0.16	董事会秘书
15	郭忠玉	972,000	1.54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郭忠诚的兄弟
16	王敏	1,584,000	2.51	王敏于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9 月 23 日期间担任恒达有限的董事及副总经理

3、关联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1	昆明理工大学科技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比例 9.70%
2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比例 9.52%
3	东方金海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持股比例 8.90%
4	深圳市长润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股东，持股比例 8.90%

4、其他存在关联关系的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张广立曾控制的企业
2	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原董事、副总经理王敏实际控制的企业

5、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如下（不包括公司与合并范围内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除与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扬科技”）有采购和委托加工等关联交易外，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舒扬科技的关联交易明细如下表所示：

交易时间	交易类型	关联方定价原则	交易金额(元)	占公司当期营业成本比例
2013 年度	加工费	市场价	11,908.00	0.02%
	购买设备	评估价	646,749.79	0.84%
	房租及水电费	市场价	284,992.99	0.38%
	购买材料	市场价	1,033,625.53	1.34%
2012 年度	利息收入	市场价	63,800.00	0.12%
	购买材料	市场价	194,810.91	0.37%
	加工费	市场价	185,220.00	0.35%
	销售原材料	市场价	420,552.08	0.79%

公司与舒扬科技主要关联交易是公司将闲置厂房出租给舒扬科技生产极板配件夹边条，夹边条毛利较低，公司通常直接向外部采购。鉴于运输成本，公司于舒扬科技投产后就直接向舒扬科技采购夹边条，同时，舒扬科技在原材料短缺时也就近向公司采购原材料。

2012 年委托加工业务系因公司 2012 年以前主要产品是阳极板，公司接到的阴极板订单均委托舒扬科技加工生产。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5 日委托舒扬科技加工威宁县金碧矿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0 片不锈钢阴极板，加工费含税总金额为 510,360.00 元。根据加工进度，2011 年支付舒扬科技含税加工费 325,140.00 元，2012 年支付剩余含税加工费 185,220.00 元。2012 年公司支付舒扬科技不含税加工费 158,307.69 元，占 2012 年生产成本的比例为 0.28%，占对外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0.38%，占 2012 年阴极板生产成本的 1.75%。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舒扬科技存在关联关系，舒扬科技实际控制人王敏于 2011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3 年 9 月 22 日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公司上述委托加工系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委托加工金额较小，对公司成本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公司对委托加工的产品在入库前有专人负责验收，确保加工产

品符合公司质量要求。舒扬科技拥有自己的研发团队，拥有加工制造阴极板的技术，公司未向舒扬科技提供任何加工制造阴极板技术，公司核心技术不存在外泄情况。2012年5月起，公司自行生产阴极板，也未委托其他外协厂商生产加工公司产品。

2013年舒扬科技委托公司对其产品镀锡，向公司支付镀锡加工费11,908.00元。

经核查：2011年公司委托舒扬科技加工威宁县金碧矿产开发有限公司1080片不锈钢阴极板，加工费含税总金额为510,360.00元，该加工工作持续到2012年，2012年公司确认不含税加工费158,307.69元，因加工金额较小，且占当年生产成本较低，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重大依赖。2012年5月起，公司主营产品均为自行生产，公司生产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较大转变，对公司经营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2013年9月23日舒扬科技实际控制人王敏辞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底舒扬科技与公司解除厂房租赁协议，搬迁至其它地址。公司未来将按照市场原则采购夹边条，如舒扬科技生产的夹边条符合公司质量及价格方面的要求，公司不排除向其采购夹边条。2014年1月1日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向舒扬科技采购夹边条或其他产品。

2014年2月1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与舒扬科技2012年-201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该次会议对公司2012年与2013年与舒扬科技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与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

2013年12月25日，公司与昆明亘宏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亘宏源”）签订银粉采购协议并于2013年12月27日将采购款9,740,000.00付给亘宏源，鉴于亘宏源实际控制人张广立持有公司162.6万股，且担任公司董事，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但该交易未经董事会审议。2013年12月30日，公司与亘宏源签署上述交易的终止协议，同日亘宏源退还公司采购款1,920,460.00元，2014年2月26日退还公司采购款余款7,819,540元。

（2）控股股东郭忠诚向本公司提供担保

A、2012年6月29日，郭忠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签订《自然人保证合同》保证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

HETO530615300201300380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的履行并承担连带责任。

B、2012 年 8 月 9 日，郭忠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签订《自然人保证合同》保证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 HETO530615300201200297 的《有追索权国内保理合同》的履行并承担连带责任。

C、2012 年 8 月 10 日，郭忠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签订《自然人保证合同》保证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 HETO530615300201200288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的履行并承担连带责任。

D、2013 年 3 月 12 日，郭忠诚及其配偶与中行昆明高新支行签订编号为 2013 年高保字第 001 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上述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内实际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

E、2013 年 8 月 2 日，郭忠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签订《自然人保证合同》保证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 HETO530615300201300401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的履行并承担连带责任。

F、2013 年 8 月 20 日，郭忠诚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签订《自然人保证合同》保证恒达有限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城西支行 HETO530615300201200226 的《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的履行并承担连带责任。

3、本公司与关联方往来款项明细如下表所示：

科目	单位名称	2014年4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亘宏源	-	7,819,540.00	-
其他应收款	舒扬科技	-	47,523.50	-
预付账款	舒扬科技	183,005.55	331,273.50	-
应收账款	舒扬科技	279,991.04	420,552.08	455,545.07
应付账款	舒扬科技	-	195,791.45	93,600.00

4、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三）公司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九十四条规定，“属于股东大会审议范畴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总额高于 1,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的协议没有具体交易金额的，该关联交易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其他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做出决定。”

《公司章程》第九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总数。”

《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活动应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公司章程》第九十九条规定“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2、《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八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1）符合诚实信用的原则；（2）符合公开、公平、公允原则；（3）关联人如享有公司股东大会表决权，应当回避表决；（4）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5）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财务顾问。

第十二条规定，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1）股东大会：公司拟与关联方达成的交易总额高于 1,000 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或符合第十条情况的，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董事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且不属于股东大会审批范围的

关联交易，交公司董事会议讨论并做出决议；（3）总经理，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以外的其他关联交易，由总经理作出。

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人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进行投资活动；（4）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得商业承兑汇票。

3、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针对关联交易，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将严格执行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规范和减少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八、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9月23日，恒达有限召开董事会议，决定公司以2013年7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为此目的成立股份有限公司筹备委员会，负责股份有限公司的筹备工作。2013年9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恒达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议案。

天职国际于2013年9月17日出具天职业字[2013]776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7月31日，恒达有限的净资产为人民币64,384,745.53元。2013年9月20日，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沃克森评报字[2013]0269号《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7月31日，恒达有限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8,221.07万元。恒达有限以经审计的净资产64,384,745.53元按1:0.93的比例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6,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由各发起人按照各自在恒达有限的出资比例持有相应数额的股份，其余净资产4,384,745.53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3年9月17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天职业字[2013]776-1号《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对公司设立的注册资本情况进行了验证。

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郭忠诚	净资产折股	2,704.80	45.08
2	红塔创投	净资产折股	600.00	10.00
3	昆工产业	净资产折股	591.00	9.85
4	长润创投	净资产折股	561.00	9.35
5	东方金海	净资产折股	561.00	9.35
6	张广立	净资产折股	162.60	2.71
7	黄太祥	净资产折股	162.60	2.71
8	王敏	净资产折股	158.40	2.64
9	张理全	净资产折股	115.20	1.92
10	郭忠玉	净资产折股	97.20	1.62
11	刘德云	净资产折股	46.20	0.77
12	高凡	净资产折股	46.20	0.77
13	孙健灵	净资产折股	37.80	0.63
14	李旭樵	净资产折股	27.60	0.46
15	贾伟	净资产折股	27.00	0.45
16	黄波	净资产折股	23.40	0.39
17	褚仁雪	净资产折股	22.80	0.38
18	黄峰	净资产折股	18.60	0.31
19	解祥生	净资产折股	13.80	0.23
20	刘豪	净资产折股	12.00	0.20
21	杨显万	净资产折股	10.80	0.18
总计		-	6,000.00	100.00

2013年9月29日，昆明市工商局核发了注册号为53010010002808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九、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两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评估报告名称	编号	评估目的	账面值	评估值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拟收购昆明舒扬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资产项目评估报告书	沃克森评报字[2012]第0447号	购买资产	70.74万元	121.47万元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项目资产评估报告	沃克森评报字[2013]第0269号	股份制改制	6,438.47万元	8,221.07万元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沿用《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股利分配制度。

（三）最近两年一期分配情况

2012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当年共分配利润6,333,330.00元，占2011年可供分配利润的28%。

2012年及2013年末作分配。

十一、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530122100019262
设立日期	2014年3月10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持股比例	100%
法定代表人	郭忠诚
公司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晋宁县工业园区二街基地
经营范围	有色金属电极用惰性阳极板和阴极板；金属粉末研制、开发生产及技术服务；片状银粉、铜粉、银包铜粉以及其他有色金属研制、开发与生产；金属材料的销售；有色金属冶炼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因公司目前主要生产基地位于昆明市嵩明县杨林工业园区，该园区位于昆明新机场附近，公司考虑未来的发展方向与目前生产基地区域的发展规划不一致，因此决定在昆明市晋宁县工业园区筹建新的生产基地。公司新建生产基地与公司行政办

公司地址不属同一区管辖，为提高管理效率，2014年2月10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划启动晋宁工业园区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并于2014年3月10日分期出资设立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第一期出资700万元。为合理考核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2013年末将前期晋宁基地投入资金转入其他应收款，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后，以其自有资金归还公司。该项目计划于2015年6月投入生产使用。

截止2014年4月30日，晋宁恒达资产总计11,112,045.86元，股东权益6,991,714.78元，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8,336.50元。

（二）杨林分公司

公司名称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杨林分公司
注册号	530127100014564
设立日期	2013年9月12日
负责人	黄太祥
公司住所	昆明市嵩明县杨林工业园区五鑫路8号
经营范围	金属粉末的研制、开发与生产及技术服务；片状银粉、片状铜粉、银包铜粉以及其他有色金属产品的研发、开发与生产；金属材料的销售；有色金属冶炼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中涉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专项审批，按审批的项目和时限开展经营活动）

杨林分公司未单独设立财务账。

十二、公司持续经营风险因素自我评估及公司应对措施计划

（一）受宏观经济波动及有色金属行业影响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产品为阴、阳极板，主要应用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阴、阳极板的销售额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12%、98.12%及96.85%，公司对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依赖程度较高。由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属于与宏观经济波动密切相关的周期性行业，未来有色金属冶炼行业的发展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外部环境的走势。若未来我国宏观经济发生重大波动，有色金属冶炼行业出现增速减缓或负增长的情形，将对公司的业绩增长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新材料的研发力度，大力拓展新材料产品结构，积极开拓新的市场领域，扩大公司产品的销售下游行业范围，减少公司对某一产业的过度

依赖性，从而降低下游行业波动对公司销售收入的影响，在宏观经济结构调整的过程中完成企业的平稳转型。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铅、银、铜、不锈钢及锡等金属材料，这些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较大。其中，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这五类主要原材料成本总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约92.57%、92.85%和89.30%。公司通过不断加快产品结构的调整，提高产品附加值，降低制造成本等多个途径，减少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但是，如果主要原材料的供求发生较大变化或价格有异常波动，将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存在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加快新产品研发步伐，尽快将新产品投放市场，以降低产品对原材料的需求量，一旦新产品通过市场检验，将降低10%至30%的原材料成本，这有利于提高产品的附加值；此外，公司通过完善优化采购计划，与供应商签订长期合同，锁定原材料价格，降低原材料波动带来的成本压力。

（三）主要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分别为54,027,759.84元、77,053,943.59元及15,068,017.06元，占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0.40%、80.06%及87.01%，公司客户较为集中。尤其是2012年度公司对江西铜业铅锌金属有限公司、2013年度公司对西部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锌业分公司及2014年1-4月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金额分别为33,858,607.69元、55,771,842.74元和8,846,153.82元，占相应年度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50.38%、57.94%和51.08%，对单一客户业务依赖程度较高。因此，一旦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大客户所处行业政策出现变化，则可能影响客户对阴、阳极板的需求及订单，从而间接影响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稳定性。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继续保持阴、阳极板在有色金属冶炼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以技术优势和服务质量将阴、阳极板在冶金行业内继续扩张；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大力拓展新材料产品结构，并通过公司销售渠道加速

新产品的应用推广力度，用新产品替代传统的铅基合金产品，丰富公司产品结构，降低客户集中风险。

（四）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2012年末、2013年末及2014年4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27,723,832.79元、38,384,983.24元和41,077,471.80元，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23.22%、19.19%及26.27%。应收账款余额与公司业务规模、发展速度是相匹配的，2013年公司营业收入增长43.23%，而同期应收账款的增幅为38.03%，营业收入的增幅高于应收账款的增幅。随着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的余额有可能会进一步增加。虽然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笼，并对应收账款按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未来如果客户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会造成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并对应收账款按谨慎原则计提了坏账准备，持续完善应收账款的控制和管理，严格审查客户资信条件，充分保障应收账款的回收。

（五）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风险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4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678,750.00元、3,341,047.08元和18,286.53元，主要为研发项目获得的政府补贴和2013年的材料盘盈收入。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了较大的影响，分别占净利润的50.79%、64.69%和0.76%。随着这些研发项目的结题与完成，政府补贴将逐渐减少，将对公司的盈利带来一定的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专注主营业务，加大产品研发力度，提升产品性能，扩大营业收入规模，提高产品毛利率，同时有效控制成本和费用。从收入和费用两条线入手，提高公司的营业利润，改善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程度。

（六）所得税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2年9月公司被云南省科学技术厅、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国家税务局、云

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F201253000074，有效时间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规定，公司自2012年起按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5%计缴企业所得税。若公司未来在研发费用的投入及研发人员的比例等方面不能继续满足国家相关规定，从而无法维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或相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化，均可能增加本公司的纳税负担，从而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充分利用目前的税收优惠政策，不断加快自身的发展速度，扩大收入规模，同时努力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和费用，增强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达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进而能够持续享受现行高新技术企业发展的各类优惠政策。

（七）研发项目未达预期风险

近年来，公司重点投资了《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和《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两个技术创新项目，投入了大量的资源。《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主要目标有五个：1、提高惰性阳极板的导电性，降低有色金属电积过程的槽电压，从而达到降低能耗的目的；2、在铝基铅合金表面再复合导电陶瓷，其目的是提高惰性阳极板的耐腐蚀性，同时降低新产品的生产成本，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3、对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进行增表处理，其目的是增加阳极板的表面积，提高阳极板的使用寿命；4、研究开发钛基贱金属涂层阳极；5、研究开发导电高分子基复合电极材料，满足湿法冶金行业的需求。《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主要目标有七个：1、解决了金属粉体在溶液中的分散难题；2、解决了银包铜粉的抗氧化问题；3、开发出节能降耗显著的低松装密度片状银粉制备新方法；4、开发出应用于低温电子浆料行业的超细铜粉及超细银包铜粉的生产工艺；5、研究开发光伏行业用高振实密度超细球形银粉；6、开发光伏产业用的电子浆料；7、开发导电高分子触摸屏浆料。

上述研发项目的开发成功将大幅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开拓出新的客户领域。但如果上述两项研发项目的产出成品市场接受度不高或研发过程中出现问题未能实现项目目标，将对公司产品升级及未来战略扩张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成立以董事长为总负责人的项目领导小组，明确各成员的分工，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定期跟踪和总结，出现问题及时解决；其次，公司对《锌电积用金属基陶瓷惰性阳极板制备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和《电子工业用特种功能粉体材料的产业化》两个项目采用项目全过程管理的方式运作，对其进度、风险进行监控，使风险处于受监测状态，确保其项目进度及要求满足预期目标；第三，将阶段性开发成果与客户的生产工艺结合起来，将阶段性成果在客户现场进行应用试验并对其使用效果进行评估，切实做到按客户的需求和企业的整体发展战略的要求开发新产品，并根据产品试用情况进行有效的市场营销策略，使技术创新活动实现其目标，避免对公司产品升级及未来战略扩张产生较大的影响。

（八）环保验收工作尚未办理完毕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 11 月 12 日取得“年产 10 万片不锈钢阴极板和 10 万片铝极板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阴极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批复，2014 年 6 月 23 日取得嵩明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片不锈钢阴极板和 10 万片铝极板产业化项目投入试运行报告的批复》（嵩环复【2014】34 号），根据该批复的要求，公司还须试生产一定时间后报批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公司预计于 2014 年 9 月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公司存在未能一次性顺利办妥竣工验收手续而被要求限期整改，进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估报告批复》及《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片不锈钢阴极板和 10 万片铝极板产业化项目投入试运行报告的批复》的建议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公司已在积极准备后续竣工验收审批工作；公司将密切关注已落实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情况，并将按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若有）及时按期整改，包括但不限于增加环保设施、改进生产工艺、完善污染防治制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若公司未来因未办理环境影响批复手续而被相关部门处罚的，本人将承担因该处罚给公司带来的直接、间接经济损失”。

（九）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风险识别能力较低、内部控制体系不够健全、规范治理意识相对较薄弱，存在股东会会议届次不规范、会议文件未能妥善保管等不规范的情况。此外，有限公司因缺乏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依据，以及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薄弱，存在关联交易未经董事会、股东会决策的情况。自 2013 年 9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治理制度，建立了较为严格的内部控制体系，逐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份公司阶段公司“三会”程序规范、管理层的规范意识也大为提高，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管理层对相关制度的完全理解和全面执行将有个过程，公司亦曾存在未

经决策程序即与董事和高管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关联交易的不规范情形，虽然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该等不规范情形已经清理完毕，但是公司治理的规范运作效果仍待进一步考察和提高。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承诺将认真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其他规章制度，加强员工有关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培训，提高公司管理层和员工自身的内控意识。同时，公司将大力加强对内控制度执行的监督力度，充分发挥监事会及社会公众的监督作用，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严格按照各项管理、控制制度规范运行，保证公司的各项内控制度、管理制度能够得到切实有效地执行。

（十）人才流失的风险

持续保持技术创新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自成立以来，培养了若干经验丰富的研发、技术、经营及管理等专业人才。但处于发展阶段的民营企业，公司缺乏吸引及留住人才的能力，特别是适用范围较广的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未来如不能及时引进和培养足够的高素质人才，将面临人才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主要包括：

- 1、吸纳高管及技术人员为股东：公司已在 2014 年初吸纳了主要高管及技术人员为股东，使其自身利益与公司的整体发展挂钩，激发其为公司作贡献的热情；
- 2、公司将专注主营业务，扩大营业收入规模，提高主要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薪酬待遇；
- 3、加强团队建设，形成稳固的管理与技术团队。

（十一）短期偿债能力的风险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流动负债金额较大，且公司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4 月 30 日流动比率分别为 1.35、1.29 及 1.31；速动比率分别为 1.00、0.89 及 0.85，低于一般认为的安全数值且呈下降趋势，公司资产变现能力较弱，，公司未来短期偿债能力一般。

应对措施：公司将更加重视资金链管理，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积极拓展资金来源渠道，避免出现资金流不足的情况。

（十二）2014 年 1-4 月毛利率下降、净利润为负

公司 2014 年 1-4 月综合毛利率为 17.63%，净利润为-2,406,404.61 元。2014 年 1-4 月综合毛利率从 2012 年的 21.07%降低至 17.63%，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客户通常在每年的上半年招标采购，对数量较大的合同，客户通常给予公司六个月或更长时间的交货期，较小的合同则给予三个月左右的交货期，但大部分客户要求当年交货以便于结算，因此每年年末公司未确认收入合同较少。公司上半年主要完成上年末未完成的合同和当年年初取得的合同，但数量相对于下半年较少，因此公司上半年产能利用率较下半年要低，致使产品单位固定成本上半年高于下半年。2014 年 1-4 月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还包括：一方面，公司为积极开拓市场加大了销售费用的投入；另一方面，公司为申请公司股份公开转让挂牌工作支付了相应的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公司产品市场，扩大销售规模，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 2,905.01 万元，尚未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为 3,872.84 万元。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朱政 9/16.

项目负责人：陈杰

陈杰

项目小组成员：

李家美

李家美

陆光璞

陆光璞

赵旭

赵旭

王丝语

王丝语

主办券商：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书

鉴于本人参加中投公司专项工作，根据董事会审议通过的《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的规定等，特制订如下授权书。

一、授权杜平同志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除外），具体授权包括：

（一）权限内容：《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授权事项及权限中第一条、第二条、第五条和第七条。

（二）行使方式：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公司文件（含公司内部请示报告、文件和公司对内对外发文）和用印的审批权（包括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应由总经理本人行使的法定代表人名章及总经理名章的用印审批权）；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资金使用、费用支付的审批权；遇法定代表人签名可由其被授权人代为签名的情形，在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履行完毕后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二、授权蒋元真同志负责公司党务、人力资源管理等其他工作事项。

三、被授权人在履行授权时，遇到涉及公司全局性、系统性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问题的，应当事先向授权人报告。

四、授权期限。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止。

特此授权。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人：储晓明

被授权人：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五日

送：公司各位领导

转授权书

鉴于本人 2014 年 9 月 16 日公出，将 2014 年 8 月 25 日签署的授权书（详见附件）中对杜平同志的授权转授权朱敏杰同志，即授权朱敏杰同志 2014 年 9 月 16 日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人力资源管理工作除外），具体授权包括：

一、权限内容：《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总经理授权方案》授权事项及权限中第一条、第二条、第五条和第七条。

二、行使方式：负责召集总经理办公会议研究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工作；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公司文件（含公司内部请示报告、文件和公司对内对外发文）和用印的审批权（包括根据公司制度规定应由总经理本人行使的法定代表人名章及总经理名章的用印审批权）；行使总经理职权内的资金使用、费用支付的审批权；遇法定代表人签名可由其被授权人代为签名的情形，在公司内部审批流程履行完毕后在相关文件上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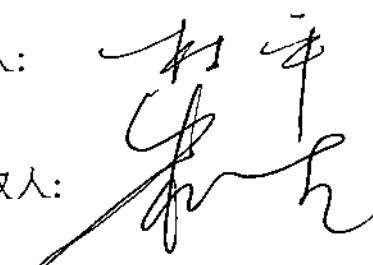
三、被授权人在履行授权时，遇到涉及公司全局性、系统性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问题的，应当事先向授权人报告。

特此授权。

附件：2014 年 8 月 25 日《授权书》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人：



被授权人：

二〇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送：公司各位领导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方宵若 2014年8月16日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陈伟光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4年 8月16日
11010802120000000000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_____

邹云坚

周江昊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_____

赖继红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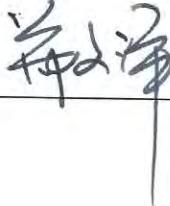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李文军
2014048


李佳
2014047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陈祥

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8月16日



第六节 附 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